



MG  
F231.6  
2  
2

立信會計叢書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顧詢錢迺徵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3 1796 4116 6

52624

目 錄

##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 目 錄

#### 第一編 編製全部報告書及工作底稿舉例

- (一)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2
- (二)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31

#### 第二編 資產負債表審計

- (一) 郵政儲金匯業總局..... 96
- (二) 益康造漆廠..... 99
- (三) 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
- (四) 光明眼鏡股份兩合公司..... 108
- (五) 仁昌商業銀行..... 111
- (六) 三陽紡織廠..... 118
- (七) 東北電廠股份有限公司..... 125

#### 第三編 詳細審計

- (一)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 145
- (二)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 152
- (三)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 172
- (四)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 189
- (五) 養生牛奶股份有限公司..... 199

(六)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
(七)蕪湖大盛機製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214
(八)維肖影戲院股份有限公司.....	220
(九)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	226
(十)東南旅館.....	236
(十一)中華膠木聯合營業所.....	242
(十二)永安鐵鑛公司.....	252

#### 第四編 特種審計

(一)調查自來水應否加價.....	262
一 上海自來水公司 .....	262
(二)檢查舞弊.....	271
一 大盛百貨公司 .....	271
二 洪發罐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273
(三)調查勞資糾紛.....	277
一 泰康橡膠廠股份有限公司 .....	277
二 大盛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	283
(四)鑑定侵佔訴訟案件.....	286
一 豐泰肉舖 .....	286
(五)鑑定決算報告書.....	293
一 永興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	293
(六)查核書報銷數.....	303
一 大晚報 .....	303

目 錄

---

二 良友畫報 .....	304
三 生活週刊 .....	305
(七) 調查會計制度 .....	306
一 新新圖書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	306
二 廣生裕醬園 .....	310

## 例 言

(一)本書所示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各例，係根據本書書中普通合著『審計學』所述各種審計方法，並參酌我國各項專業界會計界之實際情形，編纂而成。內分資產負債表審計詳細審計及特種審計三大類，特種審計一類，更就查帳之性質及目的而分類列舉之。

(二)普通查帳所出具之查帳報告書，其內容可分公函，證明書，報告書或說明書及表格四部份，但此係指通常完備之查帳報告書而言，並非會計師查帳後所出具之報告書皆須具備此四部份也。有時會計師查帳後，僅在委託人所編製之帳表上，加註數語而為之簽字證明；有時僅於決算表冊之外，加具一證明書；有時於出具證明書外，並加具報告書或說明書以為補充；有時被查機關之帳目，記載紛亂，內容複雜，其正確與否，殊難置信，因之不為出具證明書而僅為出具報告書，附以帳表。至於查帳員所出具之證明書又可分為無條件之證明，及有條件之證明兩種。本書於資產負債表審計及詳細審計兩大類中，均為分別舉示一二實例，以資研習。

(三)本書第一篇即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之查帳報告書，對於報告書本文，即繕送委託人之文字部份，編製最為詳盡。並附以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帳工作時所應用之全部表格及工作底稿。第二篇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之查帳報告書，對於查帳工作底稿之表格部份，編製最為完備，故特採其名曰『編製全部報告書及工作底稿舉例』，置之於首。

(四)本書自第三篇起均爲查帳報告書之本體，即致送與委託人之部份。所有查帳員自備之工作底稿，則一概省去不錄。且以查帳報告書中之表格部份，各篇內容，大同小異，故僅在資產負債表審計及詳細審計兩類之首數篇中附列若干式例，其餘各篇，均行刪節，以省篇幅。

(五)本書第二部份資產負債表審計，及第三部份詳細審計各篇之排列，以無條件證明一類，而其文字部份又最簡單者先列，附條件證明一類次之，不能證明而僅爲出具報告書者列後。

(六)本書列舉各例，除曾經在各種刊物或新聞紙上公開發表，即行照實列入外，其餘各篇，雖多係採用本所查帳實例，但已將被查機關之名稱，營業，及其帳目之年度數額，儘量更改，方始列入，以符不得洩漏職務上所得祕密之法意。

(七)本書備作會計師同業及準備爲會計師者之參考。如作商科大學教本，則足敷一學期二學分之教授。凡修習本叢書「審計學」者，殊有同時參閱本書之必要。蓋審計學一書，偏重理解，而本書則着重審計實務，二者相輔而行，則讀者對於審計一門之研習，可事半功倍矣。

(八)著者雖在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執業多年，但對於查帳之學術經驗，仍自感其缺乏，本書之撰，錯誤不妥之處自所難免，尙祈當代同業專家，不吝指正。

(九)本書之撰，幸得本所計核科及編輯科同人共同協助，又得潘序倫先生悉心校閱，方克有成，書此以誌。

民國二十五年一月

顧詢 錢迺激於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 第一編

## 編製全部報告書及工作底稿舉例



## (一)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為詳細審計之報告書及工作底稿，其內容為一內衣製造業之實例，其營業規模較小，故帳目之內容尚簡。對於各項資產負債及損益帳戶，均經酌加分析。關於報告書之本身，即繕送委託人之部份，在本書中以本篇最為完備，可作為常年查帳報告書之模範。至於後附之查帳委託書，委託人主要職員及會計收支人員名錄，委託人所用帳簿名稱及會計組織調查表，辦理會計查帳日程，暨各種發函詢證底稿，則示在常年查帳中應填寫之文件，須歸入案卷，以供日後之備查。

# 目 錄

委 託 人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南京路五十號 電話 14679
委託事件之性質及範圍	查核民國二十三年度帳目 (常年查帳計有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p>證明書-----1</p> <p>報告書-----2</p> <p>資產負債表-----12</p> <p>損益計算書-----14</p> <p>財產目錄-----15</p> <p>工廠開支細數表-----18</p> <p>管理費用細數表-----18</p> <p>銷售費用細數表-----19</p> <p>總務費用細數表-----19</p> <p>其他收益細數表-----19</p> <p>查帳委託書-----20</p> <p>委託人主要職員及會計收支人員名錄-----21</p> <p>委託人所用帳簿名稱及會計組織調查表-----22</p> <p>辦理會計查帳日程-----23</p> <p>銀行錢莊存款發函詢證底稿-----24</p> <p>銀行錢莊存款覆函-----25</p> <p>應收帳款發函詢證底稿-----26</p> <p>應收帳款各客戶覆函-----27</p> <p>應付帳款發函詢證底稿及客戶覆函-----28</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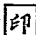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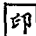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 查核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度（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目，所有帳簿表冊，以及原始憑證書類，均經詳細核對。茲為編製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二十三年全年度之損益計算書，財產目錄，及各項附表，附列於後。除將關於各項帳目應行聲述各點另敘述於報告書外，依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後附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列各項足，分別表示該公司在上開日期之財政正確狀況，及營業實際情形，此致。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蕭序倫 

會計師顧詢 

會計師錢迪激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一日

2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 查核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委託查核貴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度之帳目，業已查核完竣，除為出具證明書外，茲將關於各項帳目應行報告及說明各點，分述如下：

### (一) 財政狀況

下列比較資產負債表表示貴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度期初及期末之財政狀況。各項資產負債之增減變化數額，可於增減欄中見之。

### 資 產

	期 末	期 初	增或減
流動資產			
現金及銀行錢款存款	\$214,702.75	\$126,518.57	增 \$88,184.18
應收帳款及票據(淨額)	45,524.02	43,387.53	增 2,136.49
有價證券	108,200.00	77,450.00	增 30,750.00
存貨存料	769,771.10	777,999.54	減 8,228.44
流動資產總額	\$1,547,912.09	\$1,158,432.50	增 \$389,709.59
固定資產			
投資各分號	\$532,832.02	\$548,322.02	減 \$15,490.00
存出押租	12,334.91	7,309.45	增 5,025.46
基地房屋及設備(淨額)	620,363.66	625,962.01	減 5,598.35
固定資產總額	\$1,265,530.59	\$1,281,593.48	減 \$16,062.89
資產總額	\$2,813,442.68	\$2,440,025.98	增 \$373,416.70

### 負債與資本

	期 末	期 初	增或減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22,055.90	\$206,833.18	增 \$15,222.72
應付票據	55,100.00	49,500.00	增 5,600.00
應付未付費用	48,366.68	54,123.54	減 5,756.86
流動負債總額	\$777,522.58	\$681,933.81	增 \$95,588.77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股本及盈餘	<u>\$29667580</u>	<u>\$25948557</u>	增	\$3719023
負債及資本總額	<u>\$167456838</u>	<u>\$154057938</u>	增	\$1339890

## (二)運用資金之增減

上列比較資產負債表中，各項資產負債增減之數額，已有明顯之表示。茲再編製貴公司運用資金增減表如下。表內一方表示款項之來源，一方表示其去路。

運用資金之增加

1. 純益		\$37,190.23
2. 下列各項之減少		
存貨存料	\$8,228.44	
投資各分號	<u>2,547.20</u>	10,775.64
3. 下列各項之增加		
應付賬款	\$4,137,272	
應付票據	<u>56,000.00</u>	
總額		<u>97,372.72</u>
		<u>\$145,338.59</u>

運用資金之減少

1. 下列各項之增加		
現金及銀行錢莊存款	\$88,184.18	
應收賬款及票據	2,1364.85	
有價證券	30,750.00	
存出押款	3,025.46	
基地產產及設備	<u>1,440.15</u>	\$144,764.64
2. 應付未付費用之減少		<u>573.95</u>
		<u>\$145,338.59</u>

## (三)資產負債之比例

茲將期初及期末各項資產負債數額之比率，表示於下，以資對照。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期末	期初
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	1.98與1	2.07與1
流動資產占資產總額之百分率	92.4%	91.9%
資本總額占資產總額之百分率	53.3%	55.8%
資本總額及借入資本占資產總額之百分率	86.2%	87.9%

#### (四)各項資產負債之說明及分析

- (一)現金 出納科手存現金，經於最近期內查點無誤。
- (二)銀行錢莊存款 銀行錢莊往來結存數，經分別發函詢證，已獲各銀行莊覆信證明無誤。
- (三)應收帳款 客戶結欠數額除為數微小者外，均經發函詢證，結果並無不符之處。茲將應收帳款之結欠時期分析於下，以資參考。

一個月以內者	\$320,000.17
一個月以上者	79,975.30
三個月以上者	48,666.44
六個月以上者	22,789.63
一年以上者	10,210.45
	<u>\$481,641.99</u>

將每月收帳平均數額與去年一年中應收帳款之平均數額相比較，得悉貴公司放款時期，平均為四十五天或一個半月較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之去年，已短三天，或十分之一月。據貴公司會計主任之意見，所有應收帳款，除結欠時期週欠中之一小部份外，其餘俱屬可靠。至於懸欠週欠部份，均已提存相當準備。現有呆帳準備，照貴公司過去之經驗，尚屬適當。

(四)有價證券 所有有價證券，均經一一查點核對無誤。查有價證券市價為 \$207,325.00，較帳面成本價值，計超出 \$98,125.00。

(五)存貨存料 期末結存製成品在製品及各項原料物料，據貴公司經理聲稱，均經親有監督，實地盤點，所用單價係採市價與原價孰低之標準。存貨單上，由貴經理簽字證明。本會計師等業將盤存清單與盤查存貨單碼簿互相核對，計存倉原料項下，經核對約百分之二十，在製品項下核對約百分之二十五，製成品項下核對亦約百分之二十五，結果皆屬正確。查存原料所用之單價，經向原料客商取得價目錄，逐項查對約百分之五十，均較市價為低，尚稱滿意。檢視製造帳得悉製成品及在製品之估價，均按所費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之成本計算。據查核所知，盤存貨品中並無廢置及不能銷售之貨物在內。存貨之分析，存貨週轉率，本年為 3.1，較上年 3.2 略為減少。茲將貴公司本期內存貨週轉率與一般同業之存貨週轉率，比較如下。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6

中國內衣公司	4.1
三新公司	3.8
好友實業社	3.3
貴公司	3.1

(六)基地 基地遺契存於上海銀保管庫，經會同開箱核閱無訛。資產負債表中所列基地數額為36304.80，係貴公司開辦時之購入原價，雖逐年上漲，並未增估記帳，按照現值計算，當已漲至原價三倍以上。

(X)房屋機器設備 本年度所增加之設備經檢視正式原始憑證單據，均無錯誤。帳冊所記房屋設備數額，係原價除去折舊淨額，所提折舊準備，亦屬適當。又查貴公司所有房屋機器設備等曾於本年七月間經中國估價公司加以評估，所估之價，減除期內折舊，在結帳日即民國卅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為79,391.82，較之帳面價值，約超出44,660.26。是以帳面價值極為穩健。

(八)投資各分號 投資各分號數額與各分號補助帳冊核對相符。泰豐內衣公司及元亨寢衣公司之帳冊，亦經一併查核，尚屬正確。

(九)存出押櫃 所有存出各項押櫃收據，業經查點無誤，據貴經理稱，均可收回，並無問題。



7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十)應付賬款 應付各客戶賬款，曾經分函詢證，均屬相符，茲將其付款期之遲早，分列如下：

應在半月內付清者	46,632.00	此項在查賬日業已全部付清
應在一個月內付清者	50,333.41	此項在查賬日業已全部付清
應在兩個月內付清者	45,666.75	此項在查賬日約有百分之四已付清
應在三個月內付清者	37,275.75	
可於半年以內付清者	<u>20,459.99</u>	
	<u>222,055.90</u>	

(十一)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曾經根據票根與票據簿之記載核對符合，茲將其到期之月日及金額，附列如下：

金額	到期日	
\$1,000,000.00	二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此項在查賬日已付現款
100,000.00	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此項在查賬日已付現款
100,000.00	二十四年三月十五日	
100,000.00	二十四年四月十五日	
100,000.00	二十四年五月十五日	
51,000.00	二十四年六月十五日	
<u>3,551,000.00</u>		

(十二)應付未付費用 未付費用之細數如下，其計算亦經覆核無誤。

未付薪工	53,725.00
未付廣告費	<u>1,111.68</u>
	<u>54,836.68</u>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十三)或有負債 查結帳日，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  
一切負債，經貴公司經理負責證明，俱經載明帳冊除向銀行貼  
現之應收票據，計價\$25,000.00外，並無其他或有負債。截至結帳  
日止，已定未到之貨物，數達\$50,000.00，所有定貨價目較目前  
市價為低，故無提存定貨損失準備之必要。截至結帳日為止，已  
售未交之貨物，總數達\$85,000.00，因現存原料足供給製造定貨  
而有餘，故銷貨損失準備，亦非必要。

(十四)被保險各項 保險單五張，均經檢閱無誤。茲將所保物件  
及其數額，列舉如下：

	被保各物	保險數額
房屋	\$40,000.00	\$37,000.00
機器設備	59,856.28	50,000.00
存貨存料	769,771.10	775,000.00

### (五)比較損益計算書

茲將貴公司本年度及上年度之營業情形，比較如下，並各  
示其百分數。

	二十三年度		二十二年度	
銷貨淨額	\$2,506,485	100.0%	\$2,554,781	100.0%
銷貨成本	2,127,791	84.3	2,172,803	85.0
毛利	\$378,694	15.7%	\$381,948	15.0%

9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管理費用	89,289.2	3.7%	89,269.2	3.6%
銷售費用	231,176	7.2	225,769	8.8
總務費用	57,815	2.3	77,295	3.1
	<u>838,883</u>	<u>15.2%</u>	<u>839,575</u>	<u>15.5%</u>
營業利益減損失	811,511	0.5%	損 813,808	損 0.5%
其他收益淨額	25,379	1.0	6103	0.2
本期純益或純損	<u>837,190</u>	<u>1.5%</u>	<u>損 87705</u>	<u>損 0.3%</u>

(本表數額以銀元為單位，圓以下之百分數不列)

下表表示內衣襪之銷貨金額及數量與每打之平均售價。

	銷售金額	銷售打數	每打平均售價
內衣	891,910.14	104,575	8.79
襪衣	1,621,739.06	89,142	18.19
	<u>825,408.120</u>	<u>193,717</u>	<u>8.11</u>

再將二十二年與二十三年度之平均售價比較如下：

	二十三年度	二十二年度
內衣每打平均售價	8.79	8.60
襪衣每打平均售價	18.19	17.51
合計	<u>8.11</u>	<u>8.11</u>

#### (六)各項損益之說明及分析

銷售數量較多之各種內衣襪衣情形，可列表示之如下：

種類號碼	銷貨金額	售價每打	成本每打
內衣：			
1101	87,580	8.00	8.85
1107	20,110	9.75	9.00
1208	13,257	8.75	8.10
1310	19,115	7.90	7.05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襯衣:

4210	\$42,500	\$27.00	\$20.00
4750	61,200	26.10	21.15
4910	17,155	25.50	23.80
5000	11,122	21.25	19.17

出品成本,可分析如下表:

	內衣		襯衣	
	數額	每打	數額	每打
原料	\$32,152.20	84.46	\$95,547.25	56.82
工資	129,260.17	1.70	295,100.00	2.10
製造費用	45,914.33	0.59	35,988.85	0.25
合計	<u>\$487,326.70</u>	<u>\$6.75</u>	<u>\$1,610,451.10</u>	<u>\$115.0</u>

最近所定之標準製造成本,與本年度實際製造成本,比較

如下:

	實際成本	標準成本	增加
內衣			
原料	\$32,152.20	\$317,200.00	\$395,220
工資	129,260.17	109,550.00	19,710.17
製造費用	45,914.33	38,200.00	7,714.33
總額	<u>\$487,326.70</u>	<u>\$455,950.00</u>	<u>\$31,376.70</u>
襯衣			
原料	\$95,547.25	\$950,100.00	\$527,025
工資	295,100.00	289,000.00	15,100.00
製造費用	35,988.85	34,121.00	1,867.85
總額	<u>\$1,610,451.10</u>	<u>\$1,571,310.00</u>	<u>\$39,141.10</u>

裁衣部,縫衣部,熨衣部,及裝衣部等工人中一部份為輪件工人。  
茲將各該部輪件工人每日所得工資,與論日工人每日所得工資,加以比較如下:

11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縫件工人	驗日工人
裁衣部	\$1.50	\$1.40
縫衣部	1.20	1.00
熨衣部	1.60	1.20
裝衣部	1.00	0.90

每部縫件工人，占每部全製工人之百分數如下：

	全部工人	縫件工人之百分數
裁衣部	1.75	75%
縫衣部	3.150	90%
熨衣部	1.610	80%
裝衣部	1.200	50%
	<u>6.135</u>	<u>85%</u>

各項主要費用與銷貨之比例如下：

銷貨淨額(促頭不在內)	\$2497461.92	100.00%
工資及製造費用	\$787410.66	31.53%
管理費用	92891.98	3.72
銷售費用	231176.51	9.26
總務費用	57814.55	2.31
合計	<u>\$1,169,293.70</u>	<u>46.82%</u>

貴公司如以關於帳目上其他問題見詢，本會計師等甚願隨時貢獻資料及意見也。此致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會計師顧詢  
會計師錢迺徵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一日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資產負債表

102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類						
流動資產						
現金					\$3,508.62	
銀行存款					211,154.13	
應收帳款	\$481,601.99					
減：呆帳準備	29,236.27				452,405.72	
應收票據					2,834.52	
有價證券					108,200.00	
存貨					769,771.10	
流動資產合計						\$1,547,914.09
固定資產						
投資各分號					\$52,283.02	
存出押柜					12,324.91	
房屋機器及設備	\$99,856.28					
減：折舊準備	74,124.72				25,731.56	
基地					36,300.80	
固定資產合計						126,650.29
資產總額						\$1,674,568.38
負債類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222,055.90	
應付票據					551,000.00	
應付未付費用					4,836.68	
負債總額						\$777,892.58
資本						
股本					\$600,000.00	
法定公積					128,345.48	
盈餘滾存					121,160.09	
本屆純益					37,190.23	
資本淨值						896,695.80
負債及資本總額						\$1,674,568.38

內街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會計事務所代編

損益計算書

14

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u>銷貨總額</u>					
內衣	\$919	102	14		
襪衣	1621	739	06		
零件	9	023	20		
減：銷貨折讓				\$2549	864
銷貨淨額				43	879
<u>銷貨成本</u>				\$2506	485
原料及在製品盤存(23年1月1日)	\$285	284	14		
進貨	1317	151	85		
工資及製造費用(附表一)	787	410	66		
減：原料及在製品盤存(23年12月31日)	2389	846	65		
加：製成品期末盤存較期初減少	292	068	85		
銷貨毛利	2097	777	80		
管理費用(附表二)	15	013	15	2112	790
銷售費用(附表三)				8392	694
總務費用(附表四)	892	891	98		
營業利益	231	176	51		
其他收益(附表五)	57	314	55	381	883
純益				\$11	811
				25	379
				\$37	190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15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財產目錄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類						
流動資產						
現金					\$3,548.62	
銀行錢莊存款						
中央銀行	\$100	121	10			
中國銀行	22	362	75			
交通銀行	45	650	60			
福源錢莊	13	019	68	211	1500.13	
應收賬款						
一個月以內者計	452戶	\$320	000	17		
一個月以上者計	215戶	79	976	30		
三個月以上者計	75戶	48	666	04		
六個月以上者計	36戶	22	789	62		
一年以上者計	8戶	10	210	45		
		\$481	641	99		
減：採帳準備		29	236	57	452	405.72
應收票據						
陸捷生	二十四年一月十五日	8	500	00		
趙馬順號	二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1	642	30		
大發公司	二十四年二月五日	6	92	22	2,834.52	
有價證券						
十年國稅公債百元券五張	\$42	8	210	00		
義兵公債百元券五百張	\$45	22	500	00		
漢口證券百元券五百張	\$40	12	000	00		
統一銀行有限公司	225股	26	400	00		
大華有限公司	200股	17	540	00		
洪亞盛有限公司	400股	29	550	00	108	200.00
存貨存料						
原料 (細數見盤存清冊)		\$108	423	47		
在製品 (" " " " )		123	869	73		
物料 (" " " " )		59	775	45		
製成品 (" " " " )		477	722	25	769	771.10
流動資產合計					\$1547	914.09
固定資產						
投資各分號					\$1547	914.09
過次頁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財 產 目 錄

17

第 三 頁

負 債 類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應在半月內付清者計32戶	\$ 66,320.00					
應在一個月內付清者計28戶	50,333.41					
應在兩個月內付清者計16戶	45,666.75					
應在三個月內付清者計12戶	39,275.75					
可於半年以內付清者計 6戶	20,457.99	\$222,055.90				
應付票據						
中央銀行 一月十五日期	\$100,000.00					
" " 三月十五日期	100,000.00					
中國銀行 二月十五日期	100,000.00					
" " 五月十五日期	50,000.00					
交通銀行 四月十五日期	100,000.00					
" " 五月十五日期	50,000.00					
福源錢莊 六月十五日期	51,000.00	551,000.00				
應付未付費用						
未付薪金	\$3,725.00					
未付廣告費	1,111.68	4,836.68				
負債總額					\$777,872.68	
資本淨值					376,675.80	
負債及資本總額					\$1,154,548.48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工資及製造費用細數表

(附表一)

工資		
第一工場	\$250,00.10	
第二工場	806,4280	
第三工場	210,610.55	
第四工場	<u>89,771.50</u>	\$406,024.95
職員薪金		154,000.00
福  食		48,000.00
水電動力		87,100.20
修  理		42,107.25
文具印刷		13,211.02
保  險  費		7,255.24
雜項費用		<u>29,712.00</u>
合  計		<u>\$787,410.66</u>

管理費用細數表

(附表二)

總管理處薪工	\$60,000.00
報  費	10,500.00
律師會計師費	5,000.00
福  食	8,400.00
雜  項  費  用	<u>8,991.98</u>
合  計	<u>\$92,891.98</u>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用紙

銷售費用細數表

(附表三)

銷售員薪金	5600.00
銷售員旅費	19210.00
銷售文樣	4725.25
廣告	28271.22
廣告分文	45621.47
信保	24000.00
文郵	15309.17
雜項	12221.43
郵費	2759.25
電費	6821.22
水費	7525.00
網費	8721.50
金費	
用品	
租用	
費用	
印刷	
花用	
合計	<u>\$231176.51</u>

總務費用細數表

(附表四)

修理	15392.26
招待	11992.81
職工	1200.00
工際	20000.20
文水	2100.50
文雜	2295.00
具項	4233.78
郵費	
電用	
理舊	
廣告	
常電	
費用	
合計	<u>\$57814.55</u>

其他收益細數表

(附表五)

收回呆帳	15158.49
利息	3720.50
投資收益	6500.11
合計	<u>\$25379.10</u>

20

委 託 帳 查 書

茲委託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本公司二十三年度報目所有約定各項辦法開列於後其餘未盡事宜悉依照立信會計師事務所規則辦理此據 立委託書人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辜伯寅 [印] 經理 經理 地址 上海南京路五十號 電話 第四六七九號 見證人 陸永康 [印]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日	
查帳之性質及範圍	常年查帳所有帳冊單據均須詳細檢查。
查帳日期起訖日期	自民國廿三年一月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查帳地點	本公司
結束限期	三月五日 <small>(自始至終均須在內)</small>
應行報告之點	出具證明書，並以為編製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財產目錄。
查帳人姓名及地址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地址詳前)
委託人應交付之款項及日期 <small>(金額及幣別)</small>	公費銀元壹千元，先付銀元五百元至查帳開始時，再付銀元五百元。
備註	公司已定於本年三月十五日召開股東常會，報告帳目故本簽證如期查核不可延期。

## 委託人主要職員及會計收支人員名錄

(21)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日抄)

委託人名稱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南京路五十號

電話 一四六七九

職員姓名	別號	籍貫	所任職務名稱	在會計事務上所任工作	備註
王仲德	一之	丹徒	董事長		
李叔敦	酉恒	蘇州	常務董事	簽發支票	
李伯煥	水澄	南京	經理	在傳票上核對簽字並簽發支票	
沈季仁	大仁	無錫	出納主任		
陸志清	又賢	常州	會計主任	核對各項傳票並主管全部會計事務	
張乙夫	伯望	杭州	稽核主任	稽核各項收付款記錄及憑證	
周振遠	智辛	丹陽	營業主任		
杜頌平		上海	會計員	掌記現金分錄簿及結清簿之憑據	
章吉生		常熟	簿記員	掌記進貨簿及稅項型狀帳	
錢祖昆		無錫	簿記員	掌記銷貨帳	
褚履初		揚州	簿記員	主管進貨銷貨客戶帳	
潘煥章		紹興	簿記員	主管存貨帳	
鄭競生		嘉定	會計科練習生		
白碧之		南京	出納助理員		

### 填表須知

- (一) 主要人员如董事長常務董事總經理經理協理副經理等及會計收支人員人數過多者僅填錄其主要人員
- (二) 委託地址有多處者如發行所廠址等均須詳細開列惟外埠分支店與本所查帳事務無直接關係者可以不錄
- (三) 各職員在會計事務上所任工作如經理是否在傳票上簽字支票上簽字以及款項實物收付之核准等至於會計收支人員則填明其所任工作如過分清帳開登票管帶用帳等如會計員祇有一二人而担任全部事務者祇須用概括方法填明

## 委託人所用帳簿名稱及會計組織調查表 22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日抄)

委託人名稱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上海南京路五十號

電話 一四六七九

帳簿名稱	帳簿實在性質	冊數	在會計組織上之說明
現金簿	主要原始簿	二	總數通入普通總帳
零用現金簿	補助簿	一	用定額週轉制度每兩星期補充一次
分錄簿	主要原始簿	一	總數通入普通總帳
進貨簿	全上	二	全上
銷貨簿	全上	五	全上
總清帳	普通總帳(活頁)	二	根據編製決算表
進貨客戶分清帳	補助總帳(活頁)	二	根據傳票入帳
批發客戶分清帳	全上(〃)	三	全上
另售客戶分清帳	全上(〃)	三	全上
存貨分清帳	全上(〃)	五	全上
××××	××××	×××	××××
××××	××××	×××	××××
傳票		二四	
發票存根		五四九	
定單存根		八七	
進貨發票		十二札	
收據存根		二三二	
支款單據		二十四札	

### 填 表 須 知

- (一) 本表應將委託人在查帳期內所用各項帳簿名稱全部錄入不可稍有遺漏
- (二) 帳簿名稱過多有應分部抄錄如總事務所發行所工廠等可以各抄一張或數張
- (三) 在「帳簿名稱」欄內填寫原用名稱在「帳簿實在性質」欄內除註明「主要」「補助」「日誌」「分錄」「普通總帳」「補助總帳」「單底」或「紀錄」等性質外並加註本所認為明確之帳簿名稱
- (四) 在「會計組織上之說明」欄內應將記帳過帳結帳相互間之關係詳細註明

##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會計查帳日程

(23)

委託人名稱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委託事件性質與範圍 常年查帳(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委託日期		二月十日		始辦日期		二月十一日		
				結束日期		二月二十八日		
主辦職員 會計師錢延濤				助理職員 計核員 唐榮山 練習生 王慶桂 助理員 徐子康				
辦 理 進 行 狀 况	日期	事 項					經 辦 人	
	二月十一日	檢查手存現金 檢閱試算表 視察帳簿組織 訂定查帳程序					錢 慶	
	二月十二日	審查銀行往來結單預備查詢函件 查核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預備查詢函件					錢 慶 徐 王	
	× ×	× × × × × × × × × × (中卷)						
	× ×	× × × × × × × × × ×						
	二月廿七日	編製報告書 編製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財產目錄					錢 慶	
二月廿八日	核閱附表					慶		
報告書或 證明書	起稿	錢延濤	核閱	潘序倫	繕打	李德音	核對	徐子康
表 格	起稿	唐榮山	核閱	潘序倫	繕打	潘養源	核對	唐榮山
簽 會 計 師 字	潘序倫會計師		附 註					
	顧 詢會計師							
	錢延濤會計師							
報告書發 送年月日	三月一日							



銀行錢莊存款發函詢證底稿

24

逕啓者本會計師受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委託查核該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度帳目查該公司帳上結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存

貴行銀拾萬〇〇壹百貳拾壹元壹角此數是否正確即希查覆為荷此致

中央銀行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 潘序倫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二日

附上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致 貴行函一件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用牒

逕啓者查敝公司結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存

貴行銀拾萬〇〇壹百貳拾壹元壹角茲因查帳員為欲貴行來函証明起見特備專函奉詢尚希即日照覆逕寄上海寧波路一九〇號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為荷此致

中央銀行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章伯寅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銀行錢莊存款覆函

25

中央銀行用牋


逕覆者接准本月十五日

大函並附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來函一件備悉一是查內  
衛內衣公司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結存本行往來  
存款銀拾萬〇〇壹百貳拾壹元壹角數額無誤相應函覆  
即希

查照為荷此致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中央銀行啟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七日

讀者注意：——其餘銀行錢莊往覆函稿措辭大致相同故從略。

應收帳款發函詢証底稿

26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用牋

逕啓者查

尊處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欠敝公司  
帳款銀 伍百拾元五角五分茲因查帳員爲求明瞭應收  
帳款情形起見用特專函奉詢上開數額是否正確務希於  
三日內將附上覆函填明逕寄上海甯波路一九〇號立信  
會計師事務所以資証明如逾一星期未見覆示則上開數  
額當認爲正確無誤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 啓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讀者注意——查帳員向應收帳款各客戶詢証帳額數額之函件，通常  
由查帳員擬就函稿，交檢查機關繕打或油印多份，再由查帳員根  
據帳冊各客戶結欠數額，一一填入，直接付郵寄遞。此種詢証函件，  
通常依照檢查機關意旨，爲避免外界發生誤會起見，常用檢查機  
關名義發出。又客戶覆函，爲便利各客戶答覆起見，查帳員亦同時  
擬就，交檢查機關繕打或油印多份，附於詢証函內寄遞。惟客戶覆  
函，須直接寄交查帳員事務所拆閱，不可寄交檢查機關轉遞查帳  
員，以杜流弊。

## 應收帳款各客戶覆函

27

逕覆者按准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來函藉悉該公司帳上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敝處結欠帳款銀伍百拾元五角五分正此數(甲)正確無誤(乙)結算有誤依照敝處帳上實欠銀——元——角——分相應函覆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大豐百貨有限公司 啓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七日

注意 請將(甲)或(乙)兩項中劃去一項

讀者注意：—此覆函僅舉大豐百貨公司一客戶爲例，其餘客戶覆函，均與此函完全相同，故從略。

應付帳款發函詢証底稿

28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用牒

逕啓者查

尊處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結存敝公司帳款銀陸佰伍拾元叁角式分茲因查帳員爲欲明瞭應付帳款情形起見用特專函奉詢上開數額是否正確務希於三日內將附上覆函填明逕寄上海甯波路一九〇號立信會計師事務所以資証明如逾一星期未見覆示則上開數額當認爲正確無誤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合興股份有限公司

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啓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八日

逕啓者接准內衛內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八日來函稱悉該公司帳上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敝處結存帳款銀陸佰伍拾元叁角式分此數(甲)正確無誤(乙)結算有誤依照敝處帳上實存——元——角——分相應函覆即希

查照爲荷此致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合興股份有限公司啓 印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一日

注 查 請 將 (甲) 或 (乙) 兩 項 中 劃 去 一 項

讀者注意：——請參閱“應收帳款發函詢証底稿”項下「讀者注意」之說明。

## (二)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爲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舉行資產負債表審計而編製之工作底稿。其所表示之點，注重在查帳報告書中正表附表之關聯，及附表之分析。所有後附各表，可作爲工作底稿之模範，無論何種工業，均可做之爲例，因核對方法，彼此大致相似也。但對於在製品存貨之估價，製成品成本之決定，以及退貨價值之計算等，則因各業製造手續之不同，而有區別焉。

查華東造船公司在查帳年度開始時（即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尚有輪船數艘未曾竣工。在該年度內繼續加工趕造，至年度之末（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完工者，仍有數艘。茲假設未完工之船隻中，有數艘因顧客欠款，工程停頓，尚待解決，故該年度內對於此數艘之製造工程進行較緩。

該公司除造船而外，尚代人修理船隻，並辦理拖駁業務。至於出售剩餘及陳舊之材料，及供給船身各部份所需用之零星物件等項，亦爲附帶之交易。

篇中所舉之資本支出，及資產負債表中其他項目之增減，其核對方法，與他種工業大致相同，但存貨之核對，他種工業各有其特殊之方法，不能盡同。且在同類工業中，對於存貨等之估價，亦有採用不同之方法者，此須隨審核情形而決時隨定也。

在常年查帳之公司，每年度編製之工作底稿，其排列與內容，務須大致相同。本篇所舉之例，為一般通用之方式，資產負債表中每一科目，必有其主要之附表，此外尚有多張附表之附表。至於附表之附表，其多寡須視出具證明書之程度及滿足查帳員自己心理中認為應做之工作而定。蓋編製附表及附表之附表之目的，為對於各科目加以透澈之核對與分析，務使不再有絲毫疑問存在也。舉行資產負債表審計時，如遇有應行說明之普通事項，可用藍墨水筆書於各有關係之附表上，如遇有特別重要或特別有關係之事項，則為引起讀者注意起見，最好用紅墨水筆書於各有關係之附表上。

對照記號之用法，雖有多種，但以本篇所採用者最為適用，結果亦最美滿。所有對照記號，通常用紅墨水筆或紅鉛筆書寫，以引人注意，各種附表中之「相對」數字，亦以紅筆繕寫為宜。惟後附各表，因製版之困難，所有「對照記號」及「相對」數字等，須用紅筆表示者，均用黑圈圈之。

本篇所備之工作底稿，係適用於一般大規模之機關。如一般規模較小帳目較簡之機關，則所有帳目分析，均可酌量減省或編入主要附表之內，一切附表之附表，可以刪去。又備有善良會計制度之機關，對於決算表及一切主要附表，均於查帳員未着手查帳之前，自行編製齊全，查帳員僅須向其會計員索得此種報單，以與帳冊及單據核對，編列對照記號，故工作並不繁重也。

本篇以 Jackson: Audit Working Papers 中所載一例，作為範本，大體上均就該例譯出，惟其例中不適于中國情形之處，則均已刪改。

# 目 錄

①

委 託 人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上海楊樹浦路 電話 18987
委託事件之性質及範圍	常年查帳——查核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帳目
	<p>正表一 資產負債表</p> <p>正表二 損益計算書</p> <p>工作表一 工作試算表</p> <p>工作表二 整理分錄</p> <p>附表甲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細數表</p> <p>附表甲<sub>一</sub> 建築機器等購置分析表</p> <p>附表甲<sub>二</sub> 建築機器等購置-----業經核對之購入材料明細表</p> <p>附表甲<sub>三</sub> 建築機器等購置-----雜項支出明細表</p> <p>附表甲<sub>四</sub>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雜項購置明細表</p> <p>附表甲<sub>五</sub> 無用及出售之機器工具明細表</p> <p>附表甲<sub>六</sub>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其他貸項分析表</p> <p>附表乙 存放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特種基金明細表</p> <p>附表丙 投資-----聯合公司各項股票明細表</p> <p>附表丙<sub>一</sub> 投資聯合公司分析表</p> <p>附表丁 存貨滙總表</p>



# 目 錄

(2)

附表丁 <sub>一</sub>	存貨證明書
附表丁 <sub>二</sub>	製造用原料及物料等明細表
附表丁 <sub>三</sub>	各項原料明細表
附表丁 <sub>四</sub>	各項物料明細表
附表丁 <sub>五</sub>	在製品滙總表-----人工、原料及製造 費用減去契約中規定之一部份利 益
附表丁 <sub>六</sub>	在製品滙總表-----船隻
附表丁 <sub>七</sub>	在製品-----船隻(截至十二月三十一 日為止之變遷)
附表丁 <sub>八</sub>	在製品-----船隻(定單708-11之分 析)
附表丁 <sub>九</sub>	在製品-----船隻(原料之分析)
附表丁 <sub>十</sub>	在製品-----船隻(原料之抽查)
附表丁 <sub>十一</sub>	暫記成本-----船隻
附表丁 <sub>十二</sub>	原料及物料-----價格之抽查
附表丁 <sub>十三</sub>	存貨-----摘錄已做工作表
附表戊	應收帳款滙總表
附表戊 <sub>一</sub>	應收帳款分析表
附表己	應收票據明細表
附表庚	有價證券明細表
附表辛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滙總表
附表辛 <sub>一</sub>	銀行存款調節表-----中國銀行
附表辛 <sub>二</sub>	銀行證明書-----中國銀行
附表辛 <sub>三</sub>	銀行存款調節表-----交通銀行

# 目 錄

(3)

附表辛 <sub>二子</sub>	銀行證明書-----交通銀行
附表辛 <sub>三</sub>	零用現金調節表
附表辛 <sub>四</sub>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已做工作 備忘錄
附表壬	遞延費用分析表
附表壬 <sub>一</sub>	經紀人證明書
附表子	長期抵押公司債滙總表
附表子 <sub>一</sub>	六厘第一抵押公司債明細表
附表子 <sub>一甲</sub>	六厘債券發行額證明書(中國信託股 份有限公司)
附表子 <sub>二</sub>	五厘半抵押公司債明細表
附表子 <sub>二甲</sub>	五厘債券發行額證明書(中國信託股 份有限公司)
附表丑	應付票據細數表
附表丑 <sub>一</sub>	應付票據證明書(中國信託股份有限 公司)
附表寅	應付未付款項滙總表
附表寅 <sub>一</sub>	應付帳款細數表
附表寅 <sub>二</sub>	應付未付工資核計表
附表寅 <sub>三</sub>	應付未付稅捐核計表
附表寅 <sub>四</sub>	民國廿三年發生民國廿四年始記入 帳中之負債細數表
附表寅 <sub>五</sub>	負債證明書
附表卯	應付未付債券利息核計表
附表辰	壞賬準備核計表

# 目 錄

④

附表已	折舊準備核計表
附表午	或有負債準備核計表
附表未	法定公積核計表
附表中	盈餘滾存核計表
附表酉	損益概算書
附表酉	損益帳戶分析表
附表酉 <sub>一</sub>	營業及成本滙總表-----船隻
附表酉 <sub>二</sub>	其他營業分析表
附表酉 <sub>三</sub>	損益帳戶借方分析表
附表酉 <sub>四</sub>	管理及推銷費用明細表
附表戌	董事會議事錄
附表亥	股東會議決錄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類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類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固定資產</b> ①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 上年度結轉餘額 本年增置 ② 減：折舊準備 ③ 特種基金(存放信託人處) ④ 投資 聯合公司股份賬面價值—已作 五股半抵押債券之押品 固定資產總額  <b>流動資產</b> ① 存貨 原料及物料 在製 品 ② 應收帳款 減：壞賬準備 ③ 應收票據 ④ 有價證券 ⑤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⑥ 遞延費用 流動資產總額 合 計	\$779399656 48256930 \$847658640 19676080 \$650895760 78,09413 90567500  \$5970211 81946019 \$141650130 1,090,97825 8,65662 27385150 63922526  342831303 5222780 \$1097326956	\$175800000  — 0 360116305 — 0 \$360116305  33058916 50000000 170200000 92807 57578262 8728374269  342831303 5222780 \$1097326956	<b>固定負債</b> ① 長期抵押公司債 額定發行數 減：庫存債券 註銷債券 固定負債總額  <b>流動負債</b> ② 應付票據 ③ 應付未付款項 ④ 應付未付債券利息 流動負債總額  各項準備 或有負債準備 資 本 股本 ⑤ 法定公積 ⑥ 盈餘滾存 ⑦ 本屆虧損 資本淨值 合 計	\$300000000 5400000 61100000  \$25000000 12360018 1344637  \$50000000 47650000 981401 4871901  \$1097326956

茲已查核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帳目，所有關係各項帳簿表冊，以及原始憑證書類，均經詳細核對。民國二十三年度記入建築機器工具設備之帳目，確為真正之購置擴充，提存之折舊準備尚屬適當。所有存存單均經該公司主管負責職員簽字證明，其估價並不超過成本。或市價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依照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均認為良好，可以收現。所有確定之負債業已全數載明。現金及抵押品，均經本會計師等實地檢點，或取得銀行及信託公司之保管證明書。聯合公司會計獨立其資產負債表，亦已加以審查。遞延費用帳目，均屬確實，俱可移作下年度營業開支。依照本會計師等之意見，上列資產負債表內列各項，確能表示該公司在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真實財政狀況。特此證明。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會計師顧均  
 會計師錢澍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五日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損益計算書

自民國三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營業總額減退貨折讓折扣及運費	(圓)	¥ 11,261,116.91		
減：製造成本	(圓)	10,436,342.91		
毛利				¥ 924,774.00
管理及推銷費用	(圓)			906,523.52
營業利益				¥ 18,250.48
加：非營業收益：				
利息及投資利益	(圓)	¥ 64,025.82		
雜項	(圓)	8,711.55		73,737.37
				¥ 92,987.85
減：利息開支：				
債券利息	(圓)	¥ 113,286.37		
債券折價	(圓)	10,000.00		
應付票據利息	(圓)	16,420.49		139,706.86
純損				¥ 48,719.01
				數目查核員核實

查帳員 錢運激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試算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試算表	科目	資產				損益		資產負債	
		現金	有價證券	其他資產	總計	收入	費用	資產	負債
抄錄上屆金額，以供比較。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		\$2476566.40					\$2476566.40	
	特種基金		78094.13					78094.13	
	投資		905675.00					905675.00	
	應收帳款		1111495.28			②	1,090.75	1,112,486.03	
	應收票據		8656.62					8,656.62	
	零用現金		1000.00					1,000.00	
	銀行存款		637661.60		\$662.64	⑤	9878	638,324.26	
	有價證券		273851.50					273,851.50	
	原料及物料		577061.11					577,061.11	
	在製品		817460.17					817,460.17	
	應收未收利息—應收票據						80972		
	預付保險費		522780					522,780	
	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五厘半抵押公司債			750000.00					750,000.00
	六厘第一抵押公司債			2250000.00					2,250,000.00
	庫存第一抵押公司債		4000.00						4,000.00
	第一抵押公司債積項基金		611000.00					611,000.00	
	應付票據			250000.00					250,000.00
	應付帳款			1226760.90					1,226,760.90
	應付未付利息—應付票據						81667		
	應付未付工資			234176					234,176
	應付未付稅捐			5000.00					5,000.00
	應付未付債券利息			1344637					13,446,37
	壞帳準備			23328.50			1,090.75		24,419.25
	折舊準備			1967668.80					1,967,668.80
意外準備			363727.01					363,727.01	
法定公積			1765000.00					1,765,000.00	
盈餘滾存			9814.01					9,814.01	
本屆積盈									
營業			1324774.00					1,324,774.00	
管理及推銷費用		906424.74				9878		916,302.74	
投資利益			41337.50					41,337.50	
利息收益			21,195.96			80972		22,295.92	
積項利息		113286.37				26264		139,550.37	
其他利息開支		2560382						2,560,382	
雜項收益及費用			8711.55			81667		8,888.12	
折舊		390872.19						390,872.19	
無用及出售之機器工具		912781						912,781	
		\$1,502,040.36	\$1,502,040.36	\$3,493.56	\$3,498.56	\$1,406,230.38	\$1,406,230.38	\$1,362,512.27	\$1,362,512.27

請者注意——對照記號，未必常能適用於試算表上各科目，因有時試算表中之科目，須分入兩個或兩個以上之資產負債表帳戶，例如帳簿中有一利息帳戶，一部份可以代表應付未付利息在資產負債表中可包括在應付款項內，而另一部份代表應收未收利息，包括在應收款項內，其差額則代表利益或損失。

高瑞雲製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整理分錄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記入帳中

① 應收未收利息——應收票據	\$ 829 72		
② 利息收益 <span style="float: right;">(對入試算表)</span>		\$ 829 72	
(圖) 應收票據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應收未收利息			
② 其他利息開支	816 67		
應付未付利息——應付票據 <span style="float: right;">(對入試算表)</span>		816 67	
(圖) 應付未付票據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應付未付利息			
③ 壞帳準備	1,090 75		
應收帳款——馬氏商店 <span style="float: right;">(對入試算表)</span>		1,090 75	
(圖) 銷除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不能收回之馬氏商店壞帳			
④ 銀行存款	662 64		
利息收益 <span style="float: right;">(對入試算表)</span>		662 64	
(筆) 十二月份銀行存款利息			
⑤ 管理費用	98 78		
銀行存款 <span style="float: right;">(對入試算表)</span>		98 78	
(筆) 補足十二月份之費用現金付款			

查帳員 錢通激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甲)

##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細數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			\$ 7,993,996.56
<u>加:</u>			
本年度建築機器等購置 (甲)	\$ 517,818.32		
雜項購置 (乙)	20,831.43	542,649.75	
			\$ 8,536,646.31
<u>減:</u>			
無用及出售機器工具之成本 (丙)	\$ 50,631.28		
其他貸項 (丁)	5,008.63	60,079.91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 見資產負債表			x
			\$ 8,476,566.40
			(列入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 錢運激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機器等購置分析表**  
民國二十三年度

(甲)

預算年度 會計年度	定單號數	摘 要	核准金額	實 際 支 出				合 計	未完成工作之 估計百分比	未完成工作 之成本估計	超過核准額(同紅 字)或不敷核准額
				撥入金額	未撥入金額	撥出金額	未撥出金額				
708	1259	聯合公司建築	\$29,000.00	23,715.17	5,172.16	23,240.47	4,137.53	29,018.02	無	無	472.23
710	1261	購入木洗碼頭	70,000.00	70,000.00	---	---	---	70,000.00	"	"	---
711	1262-3	裝置1200 Volt 鋼線	20,000.00	12,619.81	1,122.96	---	5,078.57	17,821.14	"	"	178.86
712	1264	裝置排煙機	3,750.00	2,993.77	432.34	---	1,193.39	3,717.50	"	"	30.50
713	1265-7	改善第三號清船處	24,500.00	21,171.70	777.25	---	2,605.07	24,574.52	"	"	242.52
714	1268	排煙機二具	7,000.00	4,750.32	234.20	---	2,330.65	7,000.37	"	"	642.37
715	1269	船殼第一號清船處擴充	44,500.00	75,261	13,051.6	---	1,680.68	48,358.26	"	"	11.15
716	1270	第二號貨棧	---	23,462.5	20,186	5,492.33	1,966.41	45,328	"	"	952.78
717	1271	購買及裝置圓軸鑽孔機	35,000.00	33,750.00	618	---	133.29	35,151.97	"	"	15.07
718	1272	購買及裝置射形鑽孔機	6,375.00	1,709.00	224.28	---	4,201.13	6,385.41	"	"	10.00
719	1273	建築木製蓄水池	14,500.00	---	335	8,820.28	237.42	14,661.46	"	"	167.46
720	1274	裝置起重機	75,000.00	6,280.00	718.75	---	525.28	7,534.03	"	"	242.95
721	1275	購買及裝置排煙機	5,212.50	707.00	---	4,500.00	---	5,207.00	"	"	5.50
722	1276	建築第五第六兩號清船處	302,500.00	309,000.00	---	76,792	---	307,679.34	5%	\$15,000.00	779.33
723	1277-B	擴充第四號清船處	1,600.00	---	---	763.40	---	763.40	無	無	53.14
724	---	第四號清船處擴充工程費(付帳)	---	---	---	6,875.00	---	6,875.00	"	"	---
726	1279	裝置抽水機五百尺	2,000.00	---	274.14	---	20.57	996.54	50%	1,000.00	3.95
725	1280-1	建築第四號清船處木洗石板(供四號)	212,000.00	125,750.00	487.82	27,286.1	843.28	16,530.69	20%	4,459.00	115.31
			\$539,127.50	\$462,935.53	\$7,553.31	\$24,725.01	\$21,604.47	\$517,818.32		\$2,045.00	\$369.18

圖者在左：—當正式查帳時將表中各項或擇其重要者，再加分析  
核對上表中預算第一第二兩項依照正式手續辦理詳加分析(見附表  
甲)此處所舉之例包括項目甚少，每年年度建築機器等實際上之支  
出，當不致如此簡單。

所有核准金額，均經該公司經理簽字證明，各項建築機器  
購置等支出，均錄有該公司帳簿，業經核對無誤。後列附表中  
之結數未經與本表核對無誤。

查帳員錢迺滋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機器等購置——業經核對之購入材料明細表**

(甲)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憑單號數	公司商號名稱	摘要	定單號數	核對金額	未核對金額	合計	備註
1-031	振義機器廠	10'x6"齒輪鏈床	1059	\$2328.10	\$110.23		
1-067	林友公司	三聯射形鑽孔機	"	2200.00	(19.72)		
1-081	電氣公司	完全之電氣馬達四具	"	2,926.60	—		
1-084	施馬託	原料及工資	"	1,460.17	690.24		
2-012	翰斯電氣公司	電氣變壓機八架	"	2,981.84	—		
2-091	施馬託	原料及工資	"	4,972.68	905.12		
2-007	電氣公司	退回電氣馬達二具	"	(1,463.30)	37.29		
2-008	翰斯電氣公司	退回電氣變壓機四架	"	(1,490.92)	—		
				\$23,915.07	\$1,723.16	\$25,638.23	
				(對甲)	(對甲)		
3-009	環球造船廠	第七號水泥碼頭	1261	\$70,000.00	—	\$70,000.00	參閱民國二十三年二月一日董事會議事錄
				(對甲)			

(戊)

讀者注意：—查帳時，對於購入材料之重要項目，須逐一核對。如“甲”附表中之第一第二兩項是，其他如原料及工資等項目亦須再加分析，並詳細查閱其薪工單等，有對照記號之合計數，須注意其數額是否與有關附表上之對照數相符。

各種憑單上所載材料之數量及質地，均經工程處主管員蓋章證明支付現款時，亦均由各主管職員蓋章負責。此處所用之憑單編號制度，右方三字代表憑單號數，左方數字代表月份。

查帳員錢迺激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機器管理費——證明支出明細表

甲三

月份	定單號數	帳戶分類	摘要	核對金額	未核對金額	合計
二月	1259	聯合公司建築	裝置各種機件所用之原料及物料 第一單——裝置各種機件所用之工資 雜項費用	271.47 2,400.18 4,258.82 共計 6,930.47 (對入)	43.06 80.75 15.53 共計 139.34 (對入)	共計 7,320.81 (對入)
六月	1270	第二號貨棧	移作別用之物料 52——60及高字 144——50及高字 雜項	共計 1,600.80 3,000.00 1,452.48 共計 6,053.28 (對入)	269.66 41 共計 310.67 (對入)	共計 6,363.95 (對入)
八月	1273	各款蓋水池	領料單#4266 設計及鋪設 新工單——建築蓋水池所用之工資 雜項物料及費用	共計 1,116.00 271.16 4,900.57 1,048.11 共計 8,335.84 (對入)	140.18 57.92 3,802 共計 4,000.10 (對入)	共計 12,335.94 (對入)

附註：以上說明開列甲中各項支出明細中一二三之項之詳細分甲中之各項者當其出項可列設詳記在特備情形之序須編製說明書及說明圖式  
附甲中之一已已經編製說明書及說明圖式  
附甲中之一已已經編製說明書及說明圖式  
附甲中之一已已經編製說明書及說明圖式  
附甲中之一已已經編製說明書及說明圖式

領料單已結算共結數及單位價格與帳核對。  
新工單均已結算共結數亦經核對並與原來之計時紀錄對  
又抽單六月六月及十二月十九日兩次支付新工時之紀錄與新工單  
比較十二月月份之新工至管理費現查紀錄。  
至於雜項費用亦已抽查至經分析帳簿之記載方法是否  
確實核實直接費用色並在建築成本中。

查帳員 錢理效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雜項購置明細表  
 民國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甲四)

憑單號數	摘要	物品名稱	金額
<u>生財裝修</u>			
1046	羅炳生公司	桌子五只 @ 40.00	\$ 200.00
1058	" " "	椅子十七只 @ 10.00	170.00
2016	" " "	台子十只 @ 50.00	500.00
2038	金保號	鋼製椅架五十七只 @ 30.00	1,710.00
3029	" " "	櫥十頂 @ 28.00	280.00
12016	羅林白公司	櫃十六只 @ 30.00	480.00
			\$ 3,340.00
<u>畫圖設備</u>			
4019	林肯公司	畫圖桌廿四只 @ 250.00	\$ 6,000.00
5003	" " "	藍色椅架廿只 @ 32.00	640.00
5096	黑氏兄弟公司	藍色印刷機一只	1,800.00
5097	" " "	封面印刷機一只	1,000.00
6013	" " "	旋轉印刷機一只	1,500.00
9006	林肯公司	辦公桌二只	200.00
10017	" " "	斜桌一只	50.00
			\$ 11,190.00
<u>機器及器具</u>			
5065	波埃製造公司	36"刨床二只 # 8437-1	\$ 2,774.06
5071	" " "	1"-18"冷氣機一只	414.75
5037	勃利公司	壓榨機一只	1,308.00
8032	勞伯製造公司	起重機一只	2,702.72
10061	西佛製造公司	42"鑽孔機(第817號及819號)二具	756.00
11107	威爾遜公司	36"刨床 # 4470-2	2,145.90
			\$ 10,301.43
合計			\$ 24,831.43

表中所有憑單已經查閱各項設備及器具確已收到款亦付清。

查帳員錢迺激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無用及出售之機器工具明細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甲五)

轉帳傳單號碼	物 品 名 稱	帳面價值(成本)	殘餘價值	折舊總額	轉入損益錄之損失(或利益)	每年折舊率	備 註	
1076	用手拖拉之梯車	\$335.00	\$60.00	\$275.00	—	7 1/2 %	該公司小件工具折舊並不分別記載，茲假定其已提折舊數額為適當(等於成本減去餘值)。  (相差不遠)	
1083	汽鍋二只	1,000.00	170.00	700.00	\$130.00	10 %		
2069	三噸電車	4,936.42	1,125.00	2,961.85	849.67	30 %		
2076	孔驗用圓桌	37.91	5.00	32.91	—	7 1/2 %		
3081	壓水池	425.00	45.00	340.00	40.00	20 %		
3096	工作車攪十二條	480.00	60.00	400.00	20.00	16 2/3 %		
4059	淨管機	140.28	15.00	125.28	—	7 1/2 %		
4061	製管機#16,978	110.00	12.00	98.00	—	7 1/2 %		
5093	打掃機及水洗機	30,474.66	15,279.1	21,188.29	7,583.46	6 1/2 %		
5097	射形鑽孔機#5,984.3	1,330.00	220.00	997.50	112.50	7 1/2 %		
	直立鑽孔機#3,481.6	105.00	15.00	90.00	—	7 1/2 %		
	射形鑽孔機#5,961.7	1,900.00	550.00	1,352.50	67.50	7 1/2 %		
	" " #5,961.8	1,900.00	500.00	1,400.00	(25.00)	7 1/2 %		
7039	直立鑽孔壓料機#18,972	5,460.63	1,675.00	3,822.44	(36.8)	7 %		
8066	鑽孔有割雙用品#52,623	2,320.00	560.00	1,740.00	20.00	7 1/2 %		
9071	柱形鑽孔機#5,190.1	1,200.00	330.00	720.00	150.00	7 1/2 %		
10062	"1-20" 磨刀機	670.00	101.00	569.00	—	7 1/2 %		
11079	鑽床四具	1,806.38	370.00	1,455.79	41.87	7 1/2 %		
		\$46,631.28	\$7,280.91	\$38,222.66	\$9,127.81			

(對入甲)

(對入乙)

(對入丙)

讀者注意：—因固定資產如已無用帳目中應予轉銷此時須將無用資產之帳面價值(即成本)，記入該資產科目之貸方該資產已經折去之折舊總額，記入折舊準備科目之借方；無論無用資產已經售出或送入棧房，其殘值須記入現金、應收帳款或原料科目之借方；其差額則記入損益帳之借方(過損失時)或貸方(折舊過多時)；近年來大部已採用“盈餘繼續整理”制故每年應行整理之帳目早已轉入該年度之損益帳中。

被查機關中不健全之機器工具帳目，我人常能遇到當機器工具已成無用時，被查機關每將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減去，可以獲得之殘值，其差額則轉入折舊準備科目之借方；用此法求得之結果，若相差不遠，查帳員往往加以認可，查帳員以查帳所得之經驗及商業習慣，不得不接受此種轉帳方法也。

該公司機器工具及其折舊記錄，已經查閱，使用年齡及折舊率，可認為適當，折舊之計算已用測驗抽查法核對。但各項小件工具，因購置已久，欲查悉其購置日期，實非易事，苟有差誤，其影響亦屬微小也。

所有轉帳傳單，已經查閱，殘料之出售，均有發票作根據。殘料價值之決定，由該公司依據殘料可供使用之價值而估計者。

查帳員錢迪激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建築機器工具設備—其他貸項分析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甲)

橋口修理機器工廠各種設備			
實支成本總額		\$175864.65	
減：已經支配及銷除數(見下)		170215.10	
帳面結轉餘額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5649.55
減：改正購買#50847電力馬達之重複記載 —見轉帳傳票#12067			20092
本期銷除數			④ \$5448.63
			(連入甲及行)

民國十八年與安全股份有限公司訂立一合同，合建機器修理廠一座，其估計建築費為\$150,000.00，其中\$135,000.00歸安全公司支付，餘款歸華東公司支付，建築竣工，共開支\$176,000.00左右。

其收支詳細記錄，已於上屆查帳時核對，故本屆並未再行查核。

支配及銷除數之分析：

(1) 歸安全公司支付之款項	\$135,000.00
(2) 歸華東公司支付之款項(此款已經銷除出帳)	15,000.00
原估費用總數	\$150,000.00
(3) 已經記作意外損失銷除數	20,215.10
合計	\$170,215.10 ④

此項設備現失去效用，故在民國廿三年中，將其差額全數銷除出帳。

查帳員錢運濤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存放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特種基金明細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②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額 \$75965.98

加：支付中國信託公司之現款 每月 \$10416.67 已查核  
 本年度之憑單第 1016, 20041, 3027, 4039, 5023,  
 6017, 7021, 8015, 9029, 10031, 11007, 及 12019,  
 等號，每張憑單均有會計主任白愛棠君之簽字證明 125000.00  
\$200765.98

減：本年收回之債券

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到期債券六十三張(票面價 \$63,000.00)

民國廿三年七月一日到期債券六十二張(票面價 \$62,000.00)

轉帳傳票	債券數目	收回日期	成本
1004	54	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	\$53909.62 (見再)
1017	4	"	4000.00
2038	2	"	2000.00
7061	56	民國廿三年七月一日	55962.23 (見再)
7072	3	"	3000.00
9086	1	"	1000.00
12109	1	"	1000.00
12109	2	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	2000.00
	123	(對子)	122871.85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

(證明書中)

\$78094.13

(收入資產負債表)

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及七月一日二次到期之債券中未曾  
 收回者各有一張華盛信託公司催贖之通知書已經查閱據該公  
 司會計主任聲稱數月前已有境發證明書收到證明債券之被毀  
 等語。

已經收回之債券，暫歸中國信託公司保管。

查帳員錢迪激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聯合公司各項股票明細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丙)

	面 值	帳面價值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	\$45,000.00	\$44,800.00
加：本年度購入 (丙)	925,000.00	869,875.00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見總帳	\$970,000.00	\$905,675.00 (未收股款)

查帳員錢遜激

查帳員經過激

讀者注意：—查帳員欲明瞭投資聯合公司或附屬公司之價值，可採用下列方法：

甲、查帳員可依據該聯合或附屬公司之帳面價值計算，但在資產負債表及查帳證明書上，須加以說明，使人注意。

乙、查帳員可查閱聯合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並說明其編製之根據。

丙、查帳員可查核各該公司帳簿之全部或一部。

上述第二種方法，為資產負債表審計或財務調查時所常用者，但以並不編製合併資產負債表為限。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投資聯合公司分析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丙)

聯合公司名稱	股數	面 值	成 本	帳面金額
船塢公司普通股	6,000	\$600,000.00	\$552,000.00	\$552,000.00
探平製造公司普通股	2,000	200,000.00	190,000.00	190,000.00
煤鐵公司普通股	1,250	125,000.00	118,875.00	118,875.00
民國廿三年購入合計	9,250	\$925,000.00	\$860,875.00	\$860,875.00
		(對入丙)		(對入丙)
<u>原有股票</u>				
上海電力煤氣公司普通股	450	\$450,000.00	\$448,000.00	\$448,000.00

上表中之各項有價證券，均已抵存中國信託公司，作為五厘半抵押債券債權基金之抵押品。——見“證明書”——

廿三年購買之股票，曾經廿三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之核准。——見董事會議事錄(戊)

本年購買股票之經紀人清單，未經查閱。

華東造船公司雖持有上述各公司之股票，但並未握有各該公司之多數股權。各該公司之資產負債表，曾經會計師之審查。茲將各該公司股本總數抄錄於後：

	股 數	面 值	帳面價值	本公司持有各該公司股票之價值
船塢公司普通股	20,000	\$2,000,000.00	\$381,748.8362	\$84,224.8509
探平製造公司普通股	50,000	5,000,000.00	567,381.972	226,752.79
煤鐵公司普通股	10,000	1,000,000.00	1,624,382.96	203,047.87
上海電力煤氣公司普通股	10,000	1,000,000.00	231,670.786	104,260.85
合 計				\$1,376,506.60

查帳員錢迺激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存貨——滙總表

(丁)

	民國卅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原料	在製品	原料	在製品
製造用原料及物料等 (1)			\$23096036	\$27065
木材			8194748	
翻砂用原料			3149871	222605
燃料			2762917	
鉄條等			5776795	
板及抹子			141779454	
鋼蓋			1864472	
未經審查之運費單據			377428	
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減去契約中規定之一部份利益 (2)				76637525
暫記成本——船隻 (3)				5925492
營業費用差額				28922
合計			\$597214111	\$81996019

(抄錄上屆全額以供比較)

(新入資產負債表) (新入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陳啓運

查報員陳啓運

讀者注意——實際查帳時，上表中之各項應擇其比較重要者，加以分析及核對，其法可參攷上表已經分析之丁<sub>1</sub>、丁<sub>2</sub>及丁<sub>3</sub>項。在規模較大之機關，祇審查存貨一項，其附表已佔數百頁。——在此情形之下，所有存貨附表須另行分訂，僅將存貨總表一張，編入附表中。

未經審查之運費單據，係運費單據之未曾付款者，但在年底已記入存貨帳之借方，及應付帳款帳之貸方，一旦款項付清，須將該存貨分類列入上表中之相當項目中。

各種圖總表，最好將上屆同類數字編入，俾得比較，藉以明瞭本年度之財務狀況，下年度之經濟情形亦可依此推測。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存貨證明書

民國卅四年一月一日

(丁)

茲證明本公司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存貨，確在鄙人等監視之下盤點，其結果如下：

### 數量

各種原料、物料，以及在製品等之存貨數量，曾經實地通磅，或逐件檢點，或測量其長度，其不能採用上述方法者，均用穩健之估計方法決定之。

大半存貨均在結帳前一二日實地核對，帳簿中須加整理各項，當時即行整理。

### 估價

甲原料及物料共值 \$597,041.11，其價值之計算，均應用“市價或原價孰低”之原則，其應從存貨中減去各項，如陳舊之存貨及損傷之貨物等，均已減去。

所有運送中之原料及物料，其所有權在十二月卅一日已歸本公司者，亦包括在存貨中。

乙在製品共值 \$819,460.19 其價值確係實際之成本，應付未付費用，亦已包括在內。

已開出發票而尚未運出之貨物概不包括在存貨中。

總經理 王甫堂  
廠長 孫台  
機務科長 錢翰海  
廠會計主任 陸得立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製造用原料及物料等明細表

(二)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名 稱	金 額	
各項原料 (四)	¥ 40,522.93	
鑽孔機, 鑽孔機, 螺絲絲及其他工具	7,271.15	
兩頭釘, 繫釘, 螺旋帽等	44,230.94	
電 料	26,672.50	
銅及其他原料	33,348.25	
黃銅條	29,200.57	
鋼管等	17,479.03	
電鍍物料	5,757.14	
建築原料	3,824.28	
油漆及油漆原料	6,747.52	
磁堂物料	300.99	
商品材料	14,371.46	
鍍金銅	1,237.60	
原料合計 (對入)		¥ 230,964.36
電鍍塗料 (對入)		294.65

查帳員 陳啟運

請 注 意：—表中各項數額之鉅大者，均須再加分析—例如  
上表第一項。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T<sub>三</sub>)

## 各項原料明細表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原料名稱	金額	
各項物料 (T <sub>三</sub> )	華 13,392.86	
銅片金屬片及鉛管	2,987.01	
木匠間材料	1,306.89	
繩纜部材料	6,241.85	
漆匠間材料	2,205.88	
配合間材料	1,579.21	
金屬片間材料	492.08	
陳舊原料(殘餘價值)	13,317.15	
合 計	(對正)	華 40,522.93

查帳員陳啟運

讀者注意：——上表中每項數額之較鉅者，均須再行分析——例如上表中之第一項，項目中之價值不大而無須再加分析者，可依照內部審核制度之情形，及全部存貨之多寡，而推定其數額是否正確。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丁)

## 各項物料明細表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物料名稱	數量	單價	金額
工具	—	—	\$ 1347.82
兩頭釘	—	—	867.42
繫釘及螺放帽等	—	—	785.63
銅管	—	—	1633.88
鋼管	—	—	1206.36
銅條	\$ 9,369	\$ 0.1712	1603.97
金屬品	—	—	164.69
鐵條	8,459	0.0050	42.30
鋼條	2,320	0.0202	46.86
盤條鋼條	523,830	0.0050	2,619.15
條多鍊鍊鋼條	14,372	0.0044	63.24
其他	—	—	3011.54
合 計		(對入正)	\$ 13,392.86

所有結數已經核對，價格亦已用測驗法抽查見 (9)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丁六

## 在製品滙總表——船隻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單號數	定造人名稱	船隻種類	成 本		一部份利益	成本加一部份利益	開出帳單金額	存貨價值
			(1)	(2)	(3)=(1)+(2)	(4)		
693	海軍部	戰艦	\$7,816,783.29	\$695,875.12	\$8,512,658.41	\$8,276,912.50	\$235,745.91	
695	海軍部	巡洋艦	11,571,310.65	963,407.95	12,534,718.60	12,305,116.74	229,601.86	
696-9	海軍部	潛水艇四艘	1,706,371.06	117,683.76	1,824,054.82	1,670,546.67	153,508.15	
703-4	星星輪船公司	運油船二艘	3,407,618.63	265,111.23	3,672,729.86	3,585,273.49	87,456.37	
705-6	洋際輪船公司	10,000噸輪船二艘	4,106,300.92	400,312.62	4,506,613.54	4,475,865.91	30,747.63	
708-11	龍滑輪船公司	16,000噸輪船四艘	3,560,441.22	63,318.31	4,191,759.53	4,176,973.29	14,786.24	
	雜項	小船	144,375.50	——	144,375.50	142,953.73	1,421.77	
	合計	(見五)	\$32,313,201.27	\$3,073,708.99	\$35,386,910.26	\$34,633,642.33	\$753,267.93	

對入五

讀者注意：—普通查帳，祇須核對查帳期中之各項交易，以上屆查帳員所結之帳目為起點，迄於本屆會計年度之終了。“丁”附表之目的，在乎分析\$753,267.93各項成本細數。此外尚須編製另一附表，表明本期中各項製造費以及各項利益之變遷，參閱後頁附表“丁”。

上屆查帳期中之各種契約已經查閱。

定單708-11號記入帳中之一部份利益，超過契約中訂定之利益約\$8,000.00，該公司帳簿中，並未將此數目加以整理。上列數字均錄自該公司帳簿，結數及橫行之加減數，均經核對無誤。

查帳員陳啓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D)

在製品——船隻——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之變遷

定單號數	顧 客	船 隻 種 類	本 年			上 年			一 部 分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693	海軍部	戰艦	\$752643817	\$39924512	\$781678239	\$787642683	\$3855267	\$27691250	\$6604237	\$3546275	\$69587512
695	海軍部	巡洋艦	1116031922	41099143	157131045	1181355902	49157722	1230511674	94937916	2302879	76340775
696-9	海軍部	潛水艇四艘	162030791	8606315	170637106	256830319	102303048	167250667	112,113.62	5265102	11768276
703-4	墨里輪船公司	運油船二艘	168391479	172370326	340761863	169011762	289512527	328827309	130,912.00	18498.19	26511123
705-6	洋務輪船公司	輪船二艘	136140019	274290073	410630092	140761006	306825585	407586591	13560017	260,708.45	400,312.62
708-11	航清輪船公司	輪船四艘	68091263	287952859	356002122	71626196	346071133	47697329	12433322	546,785.09	621,318.31
		小計	10437550	10437550	10437550	14295373	14295373	14295373			
		合計	\$2403329291	\$327790836	\$2281320127	\$2507212368	\$754150365	\$3463360223	\$210376058	\$96976841	\$307370899
					(數下)			(數下)			(數下)
	<u>已經完工之船隻</u>										
700-2	僑民公司	拖駁三艘	\$472,116.75	\$118,512.62	竣工	\$50236120	\$147320.97	竣工	\$33692.18	\$25370.76	竣工
707	意而輪船公司	輪船一艘	685,111.79	260,930.17	"	723,864.29	287,135.71	"	80,230.16	(6275)	"
712-3	海港輪船公司	拖駁二艘	261,963.22	140,996.28	"	235,307.80	206,957.50	"	28,117.83	12,028.11	"
			\$254524807			\$2656267215			\$224580075		
		民國廿三年合計	(圓)	\$879945143	(圓)	(圓)	\$1018292783	(圓)	(圓)	\$100112166	(圓)

讀者注意：—當舉行資產負債表查計時，對於在製品存貨應做之工作，須應  
 被查機關一般情形，及其內部未制組織而定至於本年度中之成本，開出帳  
 單，以及利益，亦須詳加致意。下表“D”中所示，為定單708-11號詳細查計之舉  
 例。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數字係從上屆查帳員工作底稿中抄來。  
 民國二十三年中之變遷則錄自公司之帳簿。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數字即基於此計算。所有結出之數目均與公司帳簿相較，結數及橫行之加減數  
 類亦均經核對。

查帳員陳啓建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在製品——船隻 定單708-11號之分析

(下)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月份	原 料			人 工			常 用			帳單上之金額	金額 (75%)	一部份利益
	原 料	人 工	常 用	原 料	人 工	常 用	原 料	人 工	常 用			
一	2571.83		103.76	125333.16	17180.16	15101.17	16124.72	2471.39	1142.43	301600.98	17211.37	1046
二	8109.63	170.85	209.57	190012.93	35612.40	20614.93	27894.62	4628.15	1408.07	235413.76	35516.22	2034
三	1245.97	245.60	405.91	131261.29	49381.22	26123.12	49516.71	5126.92	1517.59	300771.57	36783.29	3041
四	1333.56	438.62	1056.40	87362.81	57128.31	29163.43	61212.83	10890.65	4410.11	291783.49	45217.86	4038
五	4561.78	760.55	380.96	92611.13	40116.27	22860.42	62117.13	2365.00	1497.10	241381.67	42341.52	5043
六	270.33	867.01	801.09	96183.34	63430.77	27500.99	91703.54	11213.57	2373.00	215487.72	29403.17	6029
七	511.16	517.30	260.74	60120.84	51212.23	26593.13	80755.29	12029.90	4617.29	292617.88	48212.64	7039
八	136.50	743.18	1162.55	22883.09	26501.02	22912.33	74453.00	11241.29	6201.73	212013.65	35296.77	8032
九	14644.12	1219.22	1811.99	110607.82	52407.88	33108.71	45227.47	12187.62	7390.65	306700.83	59683.45	9045
十	3671.77	1007.59	2213.10	31202.47	46101.06	29600.49	86212.63	9875.76	6783.28	205112.27	55710.81	19028
十一	4580.18	1312.17	1415.63	42801.19	42333.52	30678.31	50908.02	11412.69	3211.46	325612.09	45190.01	11039
十二	18605.17	1580.33	2378.16	82101.88	52263.12	38276.13	61543.21	14782.16	11217.78	341607.22	62917.98	12064
	33159.26	28862.42	312196.96	1076223.25	551169.02	323483.04	717669.51	8108326.50	57778.73	52460711.33	506785.09	
		54118.50			1251575.31			872834.74				
					527528.59							

讀者注意：—有時主任會計師關於工作底稿，查察各運用表，即可明瞭對於在製品核對之程度，而資產負債表中所載各項其確實與否，亦可不在疑。則查帳助理員應將所做工作，確實載明於附表上，此實為不可忽略之事。

關於一部份利益之轉帳傳票，均經查閱，抄送定造人之帳單，庶不致有誤。\*有此種記號之項目，已與詳細之成本記錄查對，其金額較大者，均經澈底之查核。○有此記號者，已詳細核對，並將核對結果，編成下表。

查帳員 陳啓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在製品——船隻

原料之分析 (定單 708-11號)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丁九)

<u>雜項——九月.</u>			
進貨	(見單)	#18,968.45	
運費		122.16	
運材		(3,931.70)	
木料		(560.27)	
漆項		178.62	
整理、		(112.86)	
暫記費用		(92.15)	
新工單		71.93	
雜項走貨清理			#14,644.12
			(對入)
<u>船殼——十二月.</u>			
進貨	(見單)	#66,983.17	
運費		3,281.94	
鋸鑄		1,673.46	
鍍錫		43.88	
鍍錫材料 (見領料單)		7,817.54	
木料		1,026.79	
工具		37.86	
蒸氣起重機		473.69	
雜項走單變遷		783.55	#82,101.88
			(對入)
<u>機器——六月.</u>			
進貨	(見單)	#88,437.96	
運費		283.81	
鋸鑄		364.28	
工具		28.43	
材料 (見領料單)		2,421.95	
木料		80.92	
漆項		48.34	
蒸氣起重機		37.85	#96,703.54
			(對入)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在製品——船隻

原料之抽查 (定單 708-11 號)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丁十

憑單號數	摘 要	全 額	
	<u>雜項——九月</u>		
9029	造船工人意外保險費(民國廿四年八月卅日滿期)	¥6,184.35	
9030	造船工人意外保險費(民國廿四年八月卅日滿期)	12,782.40	¥18,966.75 (對入五)
	<u>船殼——十二月</u>		
12067	嘉宜鍊鋼公司, 鋼條 26020 磅	¥1,701.32	
12042	" " " 19960 "	768.40	
12097	" " " 16420 "	500.28	
12101	" " " 18260 "	543.40	
12088	" " 鈎物	420.69	
12089	" " 甲板 9 塊	5,543.68	
12090	" " " 6 "	2,728.19	
12107	" " " 18 "	4,635.28	
12109	" " " 19 "	7,362.94	
12114	" " " 13 "	4,738.29	
12123	" " " 6 "	18,962.40	
12137	" " " 4 "	13,046.92	
12096	" " " 12 "	3,584.56	
12104	王安鍊鋼公司, 鋼卷 8 個	6,187.68	
12106	" " 鋼條鑄造器具	756.14	¥66,983.17 (對入五)
	<u>機器——六月</u>		
6139	電氣公司, 推進機	¥65,000.00	
6178	白郎泥, 溫暖器十二隻	22,892.60	¥87,892.60 (對入五)

除金額不大之整理項目而外, 各種發票均經查閱。

查帳員 陳啟運

讀者注意:—上表三項合計數中, 祇有一項與丁十之數字相同, 查帳員

對於該公司內部奉制制度認為滿意, 故並未查閱全部憑單, 祇用

測驗法, 抽查一部份而已。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丁)

## 暫記成本——船隻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建造定單號數	定造人名稱	摘要	金額
693	海軍部	戰艦	¥ 19,631.64
695	海軍部	巡海艦	25,556.36
696-9	海軍部	潛水艇	5,066.92
			¥
			¥ 50,254.92
			(對入丁)

上列金額包括在造船成本內，但定造人因故不肯承認，惟上項金額，將來有被承認之可能，故列入在製品存貨中。

上列各項，已與公司帳簿核對金額較大者，並查閱其原始記錄。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原料及物料——價格之抽查

(丁)

截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止

存貨卡 片號數	摘 要	數 量	合計價值	單 位 價 值		核對價格之方法			盤存時之市價		上年盤存時之價格
				數量單位	價格單位	最近發票	存貨平均價	查核單據	價 格	價格之由來	
1	雙料皮帶—4寸	2178/2尺	8211.57	尺	40.9720	✓			40.9720	元昂五金號	41.0325
7	橡皮帶	4707 碼	245.61	碼	0.05215	✓			0.05215	" " "	0.06105
36	兩頭釘—兩頭 7/8" x 2"	8273 磅	244.05	磅	0.0295	✓			0.0295	" " "	0.0310
42	" " —三頭 7/8" x 2 1/8"	13940 "	3763.80	"	0.0270	✓			0.0270	震興五金公司	0.0288
55	" " —三頭 3/4" x 1 1/2"	420650 "	3103.25	"	0.0050	✓			0.0050	" " "	0.0275
58	紫釘 —三頭 3/8" x 3"	226721 "	9280.21	"	0.0408		✓		—	" " "	0.055
65	" —二頭 1" x 4"	280338 "	1401.69	"	0.0050		✓		—	" " "	0.0240
71	鋼管 —3/2"	105560 "	8444.80	"	0.0800	✓			0.0800	大德五金號	0.0850
82	金屬材料	10,487 "	4196.80	"	0.4000		✓		0.4250	" " "	0.850
88	銅桿 —3 1/2"	19,996 "	1579.68	"	0.0800		✓		0.2800	" " "	2775
97	白松	8,366 尺	1524.37	尺	128.21	✓			185.00	洪順木材公司	20550
98	黃松	29,963 "	1231.18	"	41.09	✓			42.00	" " "	48.50

讀者注意：——上表各項目，係從存貨卡片中抽出，以作年終存

貨價格之調查，表中價格，平常由會計主任決定之，亦可在

廠內高級職員會議中決定者。

在製品存貨之價值，完全根據成本計算。一見“丁”及“丁”

查帳員陳啓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存貨—抽錄已做工作表

(丁)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 原料及物料:

1. 數量及價格之核對若佔存貨單總金額百分之七十(1-15頁 $\approx$ 21-33頁 $\approx$ 39-64頁), 存貨單中之數額, 係由存貨卡中錄下。
2. 存貨單上之各項結數, 均經核對, 所有結數與總結數亦經核實。
3. 二百元以上之金額, 均與原始記錄核對, 二百元以下之金額, 亦用測驗抽查法核對。
4. 存貨分類總表中之合計數額, 經過核對之後, 編製最後存貨匯總表。
5. 存貨估價時之各項物價, 依據兩種標準:
  - (1) 發票上之物價。
  - (2) 各方面得來之最近市場價格。(見丁)

### 在製品:

1.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在製品表, 曾與在製品總帳之差額核對。雜項在貨並未記入總帳, 但每月將其總數, 直接記入在製品表。
2. 在製品結數, 已經核對。
3. 在製品表中之合計數, 曾與補助總帳中之總數核對, 並與原料工資, 間接費用, 及直接費用等補助總帳核對。
4. 計件工資及輪日工資已與薪工單及薪工分配記錄核對。
5. 薪工單總表已與各薪工單核對。
6. 薪工分配登記表, 已與分配總表核對。
7. 薪工分配細數表, 已與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在製品表核對。
8. 領料單, 已與原料分配簿核對。
9. 原料分配簿, 已與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在製品表核對。
10. 成本匯總記錄, 已與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分配單之合計數, 並與在製品表核對。

查帳員 陳啟運

讀者注意:—採用優良成本會計制度之製造廠, 僅能適用上述完美之存貨核對方法者。

缺乏優良之成本會計制度, 則祇能適用測驗抽查法, 及非絕對正確之核對方法。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戊)

## 應收帳款—滙總表

民國二十二年 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二十三年 十二月卅一日
(抄錄上屆金額以供比較)	結餘額見普通總帳試算表	(戊)	\$1,110,204.53
	加：應收帳款貸差	(對入)	123.50
	應收帳款借差合計		\$1,110,528.03
	加：應付帳款借差	(貸)	958.35
	應收票據之應收未收利息	(已)	829.72
	合 計		\$1,112,316.10
	減：壞帳準備	(長)	2223.75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餘額，見資產負債表		\$1,090,078.35
		(對入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分析表

(戌)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顧客名稱	結欠金額 <small>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mall>	結 欠 期 限				最近付款之日期及金額		可以收回經會計主任向 債主簽字證明	備 註
		不到兩個月	不到三個月	不到四個月	四個月以上	日 期	金 額		
帆船公司	\$1,058,075		\$1,682,05			十二月五日	\$1,358,96	好	
華社俱樂部	12,566,79		4,611,92			八日	3,786,42	"	
大西洋輪船公司	3,776,354								
博士登汽船公司	7,978,15		6,128,0	\$1,118,66	\$4,121,16	十一月廿七日	1,600,00	好	
白雲公司	4,992,09			2,916,69		八月廿日	1,171,78	正在爭執	⊕ \$2,016,69
百力汽船公司	3,763,54								
康文五金店	(23,30)								
加刺刺	3,752,57		8,160,6			十二月廿六日	1,124,33	好	
建商盛木料公司	1,066,62								
杜屋輪船公司	2,712,22,07	(無須逐項填入)	7,677,59			十二月廿日	2,16,00,25	好	
北錫公司	5,272,58								
洋豐輪船公司	2,992,70,49		15,121,63			十二月十日	2,72,187,66	好	
桂海包錫公司	8,000,55			8,000,55				"	
門司公司	3,045,02								
榮油引擎公司	4,060,00			2,160,80		九月廿日	1,620,92	好	
新文轉運公司	1,529,00								
北特公司	4,464,50								
榮榮汽船公司	232,923,06		5,093,023			十二月廿八日	1,232,09,16	好	
光華汽船公司	1,072,21,13								
抽運機公司	8,228,29		3,162,16			十二月八日	2,461,36	好	
日昇俱樂部	6,387,75								
聯合汽船公司	6,713,98								
文東輪船公司	13,377,675		12,600,25	3,049,16	1,09,654,22	十一月十日	8,301,622	好	
華商	4,327,11								
南方輪船公司	15,525,36		2,112,21			十二月廿六日	4,871,76	好	
白達公司	1,525,12								
船務公司	5,577,66			860,00		十二月八日	1,682,91	等待解決	⊕ 860,00
	\$1,110,00,53	Y	\$1,000,57,88	\$1,220,9,20	\$1,10,066,88				

(對入內)

閱者注意：一當實際查帳時，被查機關常將應收帳款編立一表，交給查帳員查帳員可根據此表與應收帳款補助帳核對。若委託人並未另編應收帳款明細表，則查帳員應代為編製之。至於核對分析工作，則應須補其數目較大者為之。查帳員無論如何須將逾期之應收帳款編立詳表，經負責人員簽字證明。(營業部主任，或會計主任)，如逾期帳款中發現須加註釋之情形或貸方記帳，亦須負責人員蓋印。

造船業之習慣，以兩個月至三個月為通常之還帳時期，——兩個月內未還款之客戶，故可不和考慮。

上表係錄自應收帳款總帳，對於空殼破產及清算等商號公司，曾加以相當注意，但與本公司帳款均無關係；結欠額較大之帳款，均經覆核，除海軍部帳款，據云可全數收回外，其餘均無問題；所有逾期帳款，均經會計主任蓋章證明；提存之壞帳準備款額，尚屬適當。

查帳員 陳啓達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細數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己)

出票人	出票日期	付款日期	淨金額 (原值減已付本)	核對	抵押品或背書	備註	應收未收利息		未付利息日數	金額
							年息利率	計算日期		
工友聯合會	民國廿二年七月一日	民國廿四年二月二十日	* 83,190.07	意見票據—查帳員陳啓運	施繼馨背書	已換新票延長一年	4%		一年半	4701.31
葛國倫	民國廿三年四月十六日	民國廿四年三月廿一日	750.00	" " —查帳員陳啓運	無		6%	民國廿三年七月廿一日	無	—
王運方	民國廿三年四月一日	民國廿四年四月一日	3,000.00	" " —查帳員陳啓運	關稅公積票二千五百元作抵押品	(已收)	6%	民國廿三年七月一日	六個月	60.00
魏克仁	民國廿三年七月廿一日	民國廿四年一月廿一日	2,716.55	已收現金並開現金簿—查帳員陳啓運	無	已持款(廿四年一月廿一日)	6%		五個月	67.91
			86,656.62							88,297.22
										(註入)

又據會計主任聲稱：「工友聯合會出票之票據，似乎不甚可靠，但事實上公司若欲收回此款，聯合會方面立刻可向他處移借」等語。目下公司方面似乎受到損失，然一旦將此損失銷除，工友之名譽亦受打擊，故實得不償失。惟所有累積利息，已於一月一日算清，票據又更換新票，其數額為整數 3,000.00，此乃為查核應收票據後發現之事實。至於其他票據，據該公司會計主任聲稱，均屬良好。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編製之應收票據表，以及各種存摺票據，均已查閱，此外並無其他票據，收回之現金，曾查閱現金簿。

存摺票據，於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日上午十時三十分，經本人查核，並編製應收票據表一紙。此表曾與公司所編製者相核對。

應收未收利息，以前並未計算，此次查帳時，始記入帳中，為數並不火，故無需整理。

查帳員陳啓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庚

## 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關稅公債四十張，面值每張 \$100.00，共 \$400,000.00	成本或賬面價值 成結 73,857.50
(對入資產負債表)	

民國廿四年一月二日上午十時，本人會同會計主任向榮業君，檢點證券於交通銀行保管庫。

未到期息票，均附於債券上。

股票經紀人之購買清單亦經覆核。

同時並檢點汪選方君廿四年四月一日到期二千元票據之抵押品關稅公債票五千五百元(面值)。一見附表“乙”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有價證券之市價，與成本價值相近。(約票面七折)

查帳員錢適激

請者注意：——有價證券檢點完畢時，須立刻將市價決定。

有價證券之應收未收利息，從十二月十五日起，已達 \$162.92，此項利息，通常應記入應收未收利息科目內。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辛)

##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滙總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二年 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三年 十二月卅一日
	中國銀行結存 (辛)	#307,192.59
	交通銀行結存 (辛)	321,032.67
	零用現金 (辛)	1,000.00
		Y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共計結存	#639,225.26
		(對) 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元)

## 銀行存款調節表—中國銀行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現金，見銀行證明書

(元)

\$321,576.16

減：未兌現支票：

發日期	支票號數	銀行付款日期	金額
-----	------	--------	----

12/27, 1934	2266	廿四年一月四日	\$4626.77
12/28, 1934	2270	廿四年一月五日	1,562.64
12/29, 1934	2271	廿四年一月四日	5,125.00
12/31, 1934	2276	廿四年一月六日	3,069.16
			14,383.57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調節後結存額，見銀行簿

\$307,192.59

(元)

附註：十二月份利息未結算前，支票簿之差額為 \$306,529.95

記入銀行簿及記入該公司帳簿中之十二

月份利息，見整理分錄 ④

662.64  
\$307,192.59

查帳員陳啓運

讀者注意：—上項附註，無須包括在工作附表中，但此處為便於讀者查對

工作試算表及銀行存款附表起見，特將附註包括在附表中。

# 上海中國銀行



## 銀行證明書

茲證明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在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本銀行往來款，計銀圓叁拾貳萬壹千伍百柒拾陸元壹角陸分正（第32157616）

對入彙

上海中國銀行 印

民國卅四年一月八日

查帳員錢迺激

附註：——銀行存款開立之帳戶，若不止一個，可請銀行將各個  
帳戶之結存額分別載明。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辛二)

## 銀行存款調節表—交通銀行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查發日期	支票號數	銀行存款日期	金額	(港)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現金，見銀行證明書				#395712.62
減：未兌現支票：				
7/10, 1934	17817	廿四年一月三日	#2,901.13	
7/10, 1934	17818	廿四年一月五日	8,352.67	
10/18, 1934	18496	*	1,000.00	
10/29, 1934	18698	*	598.59	
11/28, 1934	20339	廿四年一月八日	9.27	
11/29, 1934	20346	廿四年一月九日	5.64	
11/29, 1934	20349	廿四年一月九日	15,966.00	
11/29, 1934	20351	廿四年一月七日	92.00	
11/29, 1934	20355	廿四年一月三日	6,668.90	
11/29, 1934	20356	廿四年一月七日	1,000.00	
11/29, 1934	20361	廿四年一月五日	2,774.00	
12/29, 1934	22109	廿四年一月四日	2.08	
12/29, 1934	22113	廿四年一月八日	2,678.75	
12/31, 1934	22117	廿四年一月一日	9.34	
12/31, 1934	22119	廿四年一月五日	24,410.85	
12/31, 1934	22120	廿四年一月二日	1,875.00	
12/31, 1934	22121	廿四年一月五日	8,202.34	
12/31, 1934	22123	廿四年一月四日	554.92	
12/31, 1934	22124	廿四年一月八日	42.66	
12/31, 1934	22125	廿四年一月五日	187.02	
12/31, 1934	22126	廿四年一月七日	1,982.85	
差數				
即：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之存款至民國廿四年一月二日始記入銀行簿見正月份銀行結單				79,311.01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金額見銀行簿				#316,401.61
				14,631.06
				#32,103.67
				(對入年)

\*此記號係曾查閱公司之十一月份銀行往來調節表，並參閱支票簿存根，據會計主任及出納員聲稱，並無錯誤。

查帳員 陳啟運

上海交通銀行  
銀行證明書



茲證明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本銀行之往來款，計銀圓叁拾玖萬伍千柒百拾貳元陸角貳分正。(第395,712.64)

對入辛二

上海交通銀行 印

民國廿四年一月六日

查帳員 錢迺徵

附註：——銀行存款開立之帳戶，若不止一個，可以請銀行將各個帳戶之結存額，分別載明。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辛三

## 零用現金調節表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卅四年一月二日上午九時十五分，會同出納主任談維德君檢點：

鈔票 611.00

銀圓及輔幣 20.22

支票：

李斯永——12/31, 1934 100.00

馬橋松——12/31, 1934 20.00

談維德——12/31, 1934 150.00 270.00

付款憑單

旅費——邱益恩君 12/31, 1934 80.00

郵票 12/31, 1934 3.00

橡皮圖章 12/31, 1934 1.50

圖表紙 12/31, 1934 5.00

茶杯 12/31, 1934 8.28

車費 12/31, 1934 1.00 98.78

Y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結存數額，見普通總帳 1,000.00

劉入平

零用現金採用定額預付制，但無零用現金簿。支票均經會計主任白發棠君簽證，認為良好。各種付款憑單之滿五十元者，經王總經理簽字核准，五十元以上五十元以下之付款憑單，經白會計主任簽證。其他小數額之付款憑單，由出納主任簽證。

查帳員 陳啟運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辛酉

##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 已做工作備忘錄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 支出：

十一月份銀行往來調節單，已經查閱，十一月份未兌現支票，已在十二月份兌現者，註有“✓”記號，十二月中仍未兌現者，乃列入十二月份之未兌現支票表中。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以前簽發之支票，於卅四年一月中兌現者，曾查閱十二月份未兌現支票表，並在每項之後註明兌現日期。

十二月份現金簿結數，已經核對，各項會計數，曾與普通總帳核對。

對於領用現金而簽發之支票，待來年始記入現金簿者，曾加以特別注意，但並未發現有此項事實。

#### 收入：

自十二月十五日至十二月卅一日止之存款送銀簿，已經查閱，其結數亦已核對。

本屆會計年度之銀行結單，已與現金收入簿核對，並以存款送銀簿作為參考，每日之存款，亦已與每日之現金收入核對。

現金簿之十二月份收支總數，已經結出，各項總數亦已與普通總帳中之各帳戶核對。

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正在運送中之存款，已查對卅四年一月份之銀行結單，銀行收到該項存款後之記帳日期，已註明於該項存款之後。

#### 其他事項：

對於該公司現行會計制度，已經加以研究，其現金之出納及記帳等手續，甚為散漫，僅就現金收支而論，已有五六人司理其事，關於此點，已向該公司當局加以注意。

支票之簽發，最好須有兩人之簽字。

查帳員陳啟達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五)

## 遞延費用分析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未滿期保險費			\$229,227.80
未攤銷債券折價			51,428.68
			\$277,656.48
<u>加：</u> 民國廿三年支付之保險費			
火險	\$42,642.80		
竊燬險	1,760.62		
負債險	72,481.78		
雜項	3,715.45	120,601.15	
合計			\$392,227.63
<u>減：</u> 本年攤銷之保險費			
火險 每月 \$6,900.00	\$82,800.00		
竊燬險 " 1,050.00	12,600.00		
負債險	165,783.20		
雜項	8,124.50		
註銷保險單及退回之保險費	19,293.45		
	\$288,601.15		
本年銷除未攤銷債券折價 (中) (註)	51,428.68	340,029.83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未滿期保險費見經紀人證明書 (註)			\$229,227.80
			\$229,227.80

本年度付出保險費及每月攤銷保險費之各種憑單已經查核。註銷保險單及退回保險費之通知書均經查閱而收回之現金亦曾查閱現金簿及銀行存款簿。

所有保險單均存在保險經紀人處；保險經紀人之未滿期保險費證明書並經查閱。(註)

查核員陳登瀛

富來兩合公司  
(火險經紀人)

(壬)

逕啟者，接准

大北及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之證明文件，藉悉一是。茲將該  
華東公司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之未滿期保險費，開  
列於后，至希

垂察。此致

潘序倫會計師

計開：未到期保險費—火險	24,623.92
鍋爐險	1,922.86
負債險	25,245.12
雜項	435.90
未到期保險費合計	52,227.80

(對入壬)

富來兩合公司經理 章永祥 印

民國廿四年一月廿三日

曾用電話詢問該經理人，據稱：“保險之建築機器  
工具設置約值 \$ 6,200,000，保險之建造船隻約值  
\$ 14,000,000”等語。

查帳員錢迺激

子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抵押公司債滙總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摘 要	額定發行數	未收回債券	應付未付利息
六厘第一抵押公司債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	③ \$2,250,000.00	③ \$1,635,000.00	無
五厘半抵押公司債 民國廿八年九月一日到期	750,000.00	750,000.00	\$13,750.00
合 計	1 \$3,000,000.00 ③ ③	1 \$2,385,000.00 ③ ③	1 \$13,750.00 ③ ③

查帳員韓曼濤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六厘第一抵押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子)

<u>原發債券</u>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	(子甲)		\$ 2,250,000.00	對入子
此項債券之發行數額，本年中並無進出				
<u>已償還債券</u>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		\$ 488,000.00		
加：民國廿三年中償還之債券	(乙)	123,000.00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償還債券合計		\$ 611,000.00		
加：庫存債券	(對入資產負債表)	4,000.00	615,000.00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發行在外未收回之債券	(證明書子甲)		\$ 1,635,000.00	對入子

上列債券利息，每年支付二次，第一次在六月卅日，第二次在十二月卅一日，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到期之息票利息，依照借款合同，已於十二月卅日全部付與信託人。

查賬員韓曼濤

#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子甲

逕覆者承訊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所發之六重第一抵押公司債數額，茲已查出開列於後，即希

查核是荷，此致

潘序倫會計師

計開：1. 原發債券金額	\$ 2,250,000.00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對入至</span>
2. 未收回債券金額 (其中有	
\$ 2,000.00 已到期，但尚未付款)	1,639,000.00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對入至</span> *
3. 用減債基金贖回之債券	無
4. 減債基金帳中之現金	76,094.13
5. 債債帳中之現金	2,000.00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border-radius: 50%; padding: 2px;">對入乙</span>
6. 債券息票帳中之現金	3,237.75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錢又新 印

民國廿四年一月廿五日

\*包括庫存債券 \$ 4,000 (面價)

查帳員 錢延徽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子

五厘半抵押公司債明細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此項債券，民國廿三年九月一日發行 （見證明書） 計 750,000.00  
（對入）

發行後並無違出

參閱股東會議事錄——（附表五）

發行此項債券之目的，在乎購買聯合公司一部份股本（參閱投資附表（四）及信託合同）。

債券利息，每年支付二次，第一次二月廿八日，第二次八月卅一日，應付未付之利息，已有四月利率五厘半，共計 \$ 137,500.00 ——（對入）

公司所編之資產負債表，其應付未付利息，與此數微有出入，但因數額較小，無改編資產負債表之必要。

查帳員韓曼濤

讀者注意：——查帳員應於可能範圍內，從委託人處取得信託合

同副本一份，保存查帳員工作底稿中。



#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子甲

逕覆者，接准一月廿日

大函及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之證明文件，頗悉種切，關於該華東公司所發之五厘半抵押公司債及其數額，茲答覆如下，即祈查答是荷。此致

潘序倫會計師

計開：	1. 發行債券金額	華 750,000.00	對入元
	2. 未收回債券金額	750,000.00	對入元
	3. 用減債基金贖回之債券		無
	4. 減債基金帳中之現金		無
	5. 抵押品		
	中國船塢公司普通股	6,000 股	
	探平製造公司普通股	3,000 股	
	煤鐵公司普通股	1,250 股	
	煤氣電力公司普通股	450 股	

上列股票之面值，均為一百元，票面載明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名義，並依照信託合同，附有律師證明書。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錢又新 印

民國卅四年一月廿三日

查帳員 錢迪敬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五)

逕啟者，頃接十二月廿日

大北，向敝公司索取所執

貴公司票據證明書，茲將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廿日止敝公司所執

執票據，開列於後，即希

察核是荷。此致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白會計主任愛棠

計開：民國廿三年五月十二日簽發之無抵押票據一紙，計洋拾萬元正，週率六厘，十一月十二日及該日以前之利息，均已付清。

民國廿三年十月卅一日簽發之無抵押票據一紙，計洋拾伍萬元正，週率五厘半，十二月卅一日及該日以前之利息均已付清。

除上列二票據而外，並無其他票據。

貴公司票據，並無抵押品存放敝行。

上海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出納部主任 吳主之 印

民國廿四年一月五日

查帳員 錢延澂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寅)

## 應付未付款項——滙總表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卅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普通總帳餘額 (寅)	¥1,226,760	90
	加：應付帳款借差 (對成)	958	35
	應付帳款貸方差額合計	¥1,227,719	25
	應收帳款貸差 (成)	123	50
	應付未付利息——應付票據 (丑)	816	67
	應付未付工資 (寅)	3,341	76
	應付未付稅捐 (寅)	5,000	00
		x	
	民國卅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合計	¥1,236,001	18
		(對) 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 韓受壽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應付帳款細數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摘 要	借 方	貸 方
亞培公司		\$5,713.63
馬興鍊煉公司		17,060.82
培記木行		41,881.26
福慧公司		1,241.65
源來速鋼公司		13,776.43
來福服舖號		34,191.87
廣東機噐物料公司		601.82
廣于德鋼廠		31,342.49
上海常乳工兵公司		60.79
麗生物料公司		1,864.96
克雷公司	\$ 817.64	
金司塔公司		15,962.45
金東方顏料公司		12,018.64
聯邦通氣公司		47,620.19
華通藥劑品公司	138.71	29,101.22
漢國漆油公司		4,896.42
開隆機噐廠		26,218.34
大昌火油燈公司		17,011.93
比樹化學藥品公司		29,818.61
大德鋼品公司		9,816.02
里子鍊工廠		91,861.23
孫氏父子公司		25,349.68
繩力千里鏡公司		38,176.02
星星黃銅公司		35,200.00
合聚公司		23,511.84
合聚橡皮公司		88,656.90
工資——修理		1,683.29
工資——雜項		4,283.60
工資——船殼		14,610.93
工資——機噐		14,222.11
西方管氣公司		38,162.09
合群保險公司		27,487.75
月益製造公司		283.62
泰記製造廠		112,901.76
		1,022.47
減備方餘額	\$958.35	\$1,227,719.25
見普通帳		758.55
		\$1,226,760.90

(對入)

上列各項，已與補助帳核對，所有結數，均屬符合。

查帳員 韓曼濟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應付未付工資核計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683	47
加：本年貸入應付工資		1,231	29
合計		4,914	76
減：本年借入付去工資		2,573	00
		x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41	76
		對入	

未領工資，自發薪日起，保存工帳部一星期週期即退回會計科入未付工資帳。此後工人若欲將工資領回，須得工頭之許可証，經公司經理之簽証，方得向出納科領款。會計科則依照傳票，記入現金簿之貸方，及未付工資帳之借方。此項領薪收據上，一律加以說明，並註明傳票之號數。

十二月份之薪工單，每項曾與現金簿核對。退回會計科之未付工資，亦已加以結算。據公司經理聲稱，由於職工之減少及社會之不景氣，本年中之未付工資，已降至最低限度，工人對於應領工資，到期不來領取者極少。

查帳員 韓曼壽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應付未付稅捐核對表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摘 要	民國三十三年七月份至十二月	民國三十三年七月卅一日	民國三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應付數額	已付數額	餘 額
地 稅	\$ 800.00	—	\$ 800.00
房 捐	2,000.00	\$ 1,400.00	1,400.00
營業稅	5,000.00	2,500.00	2,500.00
雜 項			300.00
			\$ 5,000.00
			(對入寅)

上列應付稅捐憑單業經查閱。

查帳員韓曼清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二十二年發給民國二十四年結算入帳中之負債明細表

(第 40 號)

憑單號數	債權人	金額	債權起之日截止		備註	存 貨		備註
			費用截止之日	結算截止之日		存	貨	
1007	民生實業公司	8,114,493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	✓	8,114,493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1008	合群實業公司	28,916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	✓			結核及管理費用
1009	國泰實業公司	15,664,197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	✓	2,946,666		結核及管理費用
1023	民生實業公司	2,290,666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	✓			結核及管理費用
1025	民生實業公司	109,622	十二月二十二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	✓			結核及管理費用
2017	民生實業公司	8,114,493				8,114,493		
		8,322,882						

備查註記——實收時開列控規之負債應在結帳日開列記入帳簿而  
未記入新法帳目者應將借入之財源負債之數由上述中之  
負債不及該公司應付本存款項應數(附帳簿)予以減除對於實業負  
債從莊繼續與可之影響與無關係且如該等負債情形如有顯著之  
經繼續開列開列方為實在。

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曾查閱民國二十四年各銀行存款單帳簿中三  
年度費用帳中二十四年及帳中之款項甚小費用極少雖經細查並未發現  
上年及費用帳中二十四年及帳中之款項甚小費用極少雖經細查並未發現  
民國二十四年及現存各項通帳帳簿均無異是亦包括二十四年度之支  
出在內民國二十三外海運程項下之收入傳單及記錄亦無異是亦包括  
全項收入之項目且查閱其憑單以察其是否係民國二十三年度之帳目。  
該公司資產負債表並未更改。

查帳員特覽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負債證明書

茲證明本公司截至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之各項負債，已完全記入帳中或已設立準備帳目其中包括借款，十二月卅一日運送中之原料及物料，以及各種應付未付款項，如房租，法律費，其他損失等。並證明所有直接與或有負債，均已包括帳中，此外並無因訴訟及契約之關係，而有或有負債之存在，此證。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王甫堂 [印]

會計主任 白桑棠 [印]

民國廿四年一月卅日

查帳員 錢迺激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卯

## 應付未付債券利息核計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普通總帳餘額 (子)

413,446.37

對入資產負債表

五厘半減損基金債券之應付未付利息，已積四  
月，其金額為 \$13,750.00 (子)，與該公司總帳相差  
二百餘元，但因為數尚小，故未將該公司之資產負  
債表更正。

查帳員韓曼濤

讀者注意：—上表情形與附表實之情形相似，其差數較小，對於資產  
負債表之正確影響甚微，因此該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可不必更正。

但初習查帳者不可有不必要十分正確之形象，最好務須求其  
十分精確，但絲毫無訛，亦為事實上所不可能，因存貨之正確實地盤  
存，誠非易事，付入建築機器工具設備之增加金額，亦不能絕對正  
確，對於委託人所編製之決算表，因細微及不緊要之錯誤，是否需  
要更改，則須視各查帳員之判斷力而定也。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辰)

## 壞帳準備核計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9,361.06
加：本年度提存數額	(同)	3,767.44
		\$23,328.50
減：消除馬氏商店壞帳		1,090.75
		"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見普通總帳		\$22,237.75
		(數入)

本年度準備，係依據各項不可靠之帳戶及金額而提存。

不可靠之帳戶及金額如下：

白露公司 (同) \$ 2,016.69  
 馬氏商店 1,090.75  
 新華公司 (同) 860.00 \$ 3,767.44

各項分錄憑單，均已查閱。

壞帳準備總額，約計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收回應收帳款之百分之二，根據以往經驗，此項準備數額，已甚足夠。

查帳員韓曼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B)

## 折舊準備核計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14,957.17
+ 本年度提存數 (丙)	390,872.19
合 計	\$2,005,829.36
減：無用及出售之機器工具折舊總額 (甲)	387,225.6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見普通總帳	" \$1,967,606.80
	(對資產負債表)

本年度提存折舊準備，乃以各種不同之折舊率，根據查帳年度開始時建築機器工具設備之價值計算。

民國二十二年折舊準備為 \$389,140.96

民國二十一年折舊準備為 451,280.34

查帳員 韓曼濟

讀者注意：—本年度折舊準備，更可另立附表，將應行計算折舊之資產，完全列示，並註明每種資產之價值，藉作計算折舊之根據，每種資產之折舊率，以及每種資產每年消除之折舊數，亦須載明表內。若採用混合折舊率計算折舊，則其結果須與採用個別折舊率計算相近似。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或有負債準備統計表

午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30,589.16
加：由盈餘帳中撥來 (中一英)	\$37,500.00	
民國二十二年應記入建築機器工具設備之帳目，而誤入營業費用	* 86.48	37,586.48
合計		\$368,175.64
減：建築機器工具設備之其他貸項 (甲)		5,448.63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見普通總帳		\$362,727.01
		(或有負債)

\*此項金額照理應從營業費用帳中轉回，但因各種成本之統計已經編就，為避免破壞統計數額起見，故轉入或有負債準備科目。

查帳員轉受濟

讀者注意：—此處從盈餘劃撥之\$37,500.00，並非為支付已知之意外費用而設，實為一種安全準備之增加，故並不從收益帳中劃撥，而由盈餘中提存。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未)

## 法定公積核計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 (對入資產負債表)	\$ 1,707,000.00	
<u>加</u> 照去年度盈餘 \$ 575,784.62 依法		
提存十分之一 (中)	58,000.00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 見普通總帳	\$ 1,765,000.00	
		(對入資產負債表)

上列提存法定公積數額, 業已核對無誤。  
股東會議決錄, 亦已查閱。(亥)

查帳員 韓曼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申)

## 盈餘滾存核計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		(對)資產負債表	\$95807
加：上年度盈餘分配剩餘數			
廿二年度純益 (見資產負債表)		\$575,784.62	
議決盈餘分配如下：			
法定公積 十分之一 (註①)	\$58,000.00		
股息 八厘 (註②)	400,000.00		
提存或有負債準備 (註③)	37,500.00		
銷除未摊销債券折價 (註④)	71,428.68	566,928.68	8,855.94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餘額，見資產負債表			\$958,140.01
			(對)資產負債表

所有上列盈餘分配數額，均經核對無誤。股東會議決議，亦經查閱。

查帳員韓曼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西)

## 捐 益 概 算 書

自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卅一日止

營業總額減送貨折價折扣及運費	(圓)	\$1,367,116.91		
減：製造成本	(圓)	\$1,003,634.91		
工廠設備折舊	(已及圓)	39,087.219		
無用及出售之機器工具損失	(圓)	9,127.81	1,043,634.291	
毛利				\$924,774.00
管理及推銷費用	(圓)			90,652.352
營業利益				\$182,504.8
加：非營業收益：				
投資利益	(圓)	\$41,337.50		
存款利息	(圓)	2,204.52		
應收票據利息	(圓)	1,820.10		
雜項，包括人壽保險單利益	(圓)	871.55	727,37.37	
				\$927,87.85
減：利息開支				
債券利息	(圓)	\$11,328.57		
債券折價(本年攤銷金額)	(圓)	10,000.00		
應付票據利息	(圓)	1,642.49	137,06.86	
純 損				\$427.91
				(對入資產負債表)

查帳員 韓受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四)

損益帳戶分析表——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月份	營業		營業		毛利	投資利益	存款利息	應收票據利息	雜項收益	
	船隻	其他	船隻(借)	其他(借)					金額	備註
一月	716,245.94	51,208.19	706,405.19	50,835.43	162,13.53	1,575.00	1,231.36	0	2,90.38	購入債券利息
二月	803,941.54	102,345.67	740,612.18	98,911.02	66,764.01	0	1,014.17	0	0	
三月	851,209.14	12,386.95	738,604.92	12,841.84	112,149.33	0	1,471.88	83.32	0	
四月	863,411.28	68,416.83	701,209.62	67,209.62	162,468.87	0	2,016.63	0	0	
五月	845,212.33	29,413.83	753,774.99	31,090.11	89,759.46	0	2,166.32	37.48	0	
六月	* 811,486.19	36,240.89	* 803,111.27	57,267.55	313,515.26	0	978.18	81.40	0	
七月	865,478.05	96,118.44	645,819.62	91,676.59	224,100.28	1,575.00	6,543.15	136.83	2,37.77	購入債券利息
八月	793,616.22	118,607.01	750,981.74	113,118.62	48,122.87	0	1,278.91	0	0	
九月	756,212.97	46,507.80	738,665.83	45,112.06	18,942.88	16,000.00	2,662.74	96.78	0	
十月	816,983.29	77,194.67	714,219.26	80,387.25	99,571.45	0	1,988.58	132.39	8,583.41	經理人壽保險單面值2,500.00 與保險積存金之差額
十一月	* 1,193,349.42	87,200.58	* 1,139,107.81	84,066.39	52,875.80	6187.50	3,090.34	85.18	0	
十二月	* 865,281.44	* 126,331.22	749,231.74	* 122,030.26	120,250.66	16,000.00	** 2,962.16	2,829.72	0	
	(借)	(借)	(借)	(借)	(借)	(借)	(借)	(借)	(借)	
	10,182,927.83	1,178,189.08	9,181,961.17	854,546.74	1,324,774.00	41,327.50	21,240.22	1,484.10	7,711.55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113,611,116.91		10,036,342.91						
				(造船利息) 見(借)	1,001,121.66					
				(雜項營業) 利息—見(借)	323,642.34					
					1,324,774.00					

讀者注意：—有許多被查機關之各項費用帳，每月結算一次，將所有結數轉入損益帳戶或其他帳戶，今假設華東造船公司之費用帳亦採用上法，上列之損益帳戶分析表，係代表該公司每月收益及費用之結果，此種每月編製之分析表，除可營業總數、運費總數、薪工，以及管理銷售與維修費用等總數外，別無其他用途，此處所以編製此表者，為反映上之便利起見耳，每月各項合計數，須載明於工作底稿上，其目的有二：(1)因記帳方法之需要，(2)營業運費等之合計數，可以當作測驗商業趨勢之資料，其第二目的，實較第一目的更為重要。

造船公司之營業數額，乃指收款通知書上之金額而言。

投資利益與商業年結核對：—

- 電力煤氣公司——普通股 450股——3½% 元月及七月
- 船塢公司——普通股 6,000股——2% 元月及十二月
- 探平製造公司——普通股 3,000股——2% 元月及十二月
- 煤鐵公司——普通股 1,250股——特別股利4.95 十一月

成本中並不包括工廠設備折舊，及無用與出售工廠設備之損失。

保險積存金之收入，已查閱現金簿及銀行存摺。

存款利息已與銀行結單覆核。

○有此記號者，包括陳舊及剩餘之原料——(已查核)。

\*有此記號者，凡抄送顧客之帳單及成本計算，均已覆核。

\*\*有此記號之金額中，除十二月份銀行利息外，尚包括稅公債截至十二月十五日止之利息，減去購入時之應收未收利息。

查帳員 韓受時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四)

## 營業及成本滙總表——船隻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帳單金額或實價(淨金額)——(一)：		
戰艦——海軍部		\$38,050.67
巡洋艦——		491,577.72
潛水艇(4)——		102,343.48
輪船(7)——私人公司		6,816,102.89
運油船(2)——		1875,155.87
拖駁(5)——		354,288.47
小船——		142,953.73
合計見(二)		\$10,182,927.83
成本：—		
民國廿三年度製造成本——(三)		\$2,799,451.43
加：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在製品存貨見資產負債表——(四)		\$25,452,200.07
減：截至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已移送之帳單(五)		\$662,672.15
除：一部分已獲利益——(六)		\$2,458,007.52
人工原料及費用除依法照契約價格所得之一部分利益(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1,135,612.67
加：暫記成本及營業費用差額(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661,722.66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在製品存貨(對資產負債表)		1,201,804.93
減：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在製品——(七)		819,460.19
成本，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八)		\$9,181,796.17
<u>滙 總</u>		
抄發之帳單金額合計——(九)		\$10,182,927.83
減：本年度成本——(十)		9,181,796.17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止已記入帳中之利益——(十一)		\$1,001,131.66

查帳員 韓曼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分析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摘 要	營業金額	成本或帳面價值	毛 利
修理船隻	\$ 650683.64	\$ 555108.92	\$ 95574.72
船隻用品	14567.28	12826.94	1742.34
引擎(柴油平置水輪)	70229.29	86721.60	6027.69
引火系統	50061.07	40238.21	9822.86
鋸鐵爐	2222.02	2281.93	140.09
鋼塊翻砂	1942.81	1491.01	451.80
黃銅翻砂	5904.28	7813.82	(1909.60)
銅爐及機器	2730.58	7467.10	2063.48
駁運業務	35253.6	4577.57	(1072.31)
汽缸——鋼	1085.30	850.57	230.71
"——鐵	390.22	350.01	40.21
"——黃銅	2381.79	2863.96	(482.17)
各種釘子——鋼	127.62	167.80	(40.18)
"——黃銅	11.14	16.24	(5.10)
裝置汽管——鋼管	2946.17	3047.00	(100.83)
"——鐵管	1241.52	1211.71	(70.19)
"——黃銅管	1960.65	1839.17	121.48
鉸鏈	2879.50	2679.07	200.03
輪面電燈	1209.09	1289.69	(80.60)
裝置電線及其他	2114.24	2014.15	100.09
廢料	70773.65	61520.51	9249.14
剩餘存貨——雜項 *	25927.86	57621.24	20178.62
合 計	\$ 1,175,189.08	\$ 854,546.74	\$ 320,642.34
	(對入冊)	(對入冊)	(對入冊)

\* 上屆盤存時剩餘存貨之帳面價值，已削至極低

限度。

上表材料有營業簿及成本與材料統帳錄下。

查帳員韓曼濟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損益帳戶備方分析表

民國廿三年十二月卅一日

月份 民國廿三年	管理及推銷費用	債券利息	應付票據利息	債券折價	折舊
一月	\$79219.96	8475.00	—	\$ 833.33	\$32572.68
二月	86324.71	8475.00	\$ 1,333.33	833.33	32572.68
三月	75343.14	8475.00	1516.66	833.34	32572.68
四月	85557.24	8475.00	1684.41	833.33	32572.68
五月	73736.91	8475.00	958.33	833.33	32572.68
六月	78828.42	8475.00	1,333.33	833.34	32572.68
七月	71050.14	8165.00	1,719.80	833.33	32572.68
八月	74912.28	8165.00	1,814.62	833.33	32572.68
九月	68776.22	1,526.59	1,687.62	833.34	32572.68
十月	68512.47	1,526.59	1,610.59	833.33	32572.68
十一月	73716.45	1,526.59	1,335.64	833.33	32572.68
十二月	79545.48	1,526.60	1,424.46	833.34	32572.71
	(A) \$906,523.52	(B) \$1,328,637	(C) \$1,642,049	(D) \$1,000.00	(E) \$3,928,721.9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對入)

債券利息及應付票據利息，已經查核。每月之債券利息應付票據利息，債券折價，以及折舊數額，均甚適當。

六厘抵押債券，在本年初有\$1,758,000.00；民國廿三年一月一日到期計\$63,000.00；七月一日到期計\$62,900.00。

六厘抵押債券之利息：

上半年 \$1,695,000. @3% = \$508,500

下半年 1,633,000. @3% = 489,900

五厘半抵押債券之應付未付利息，見(89) = 13,446.37

本年債券利息總數 = \$1,328,637

查帳員韓曼濤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五)

## 管理及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民國廿二年十二月卅一日
(抄錄上年 度金額以供 比較)	推銷費用	¥ 170,555.87
	壞帳	3,967.44
	管理會計費用	163,475.43
	進貨部費用	48,924.86
	運貨部費用	38,489.62
	秘書處	59,321.72
	經理室	32,216.81
	天津辦事處費用	120,775.39
	廣告費用	42,816.35
	辦公處修理費用	85,908.31
	地產及保險費用	25,770.81
	總務及雜項費用	103,300.91
	合 計	¥ 906,523.52
	(對入頁四)	

查帳員 韓曼濤

讀者注意：——查帳時期內發現之負債，應在結帳日期前記入帳簿而未記入者，查帳員查明後須為補入，否則應負疏忽之責，但上表中之負債，不及該公司應付未付款項總數(兩表寬)的 $\frac{1}{3}$ %，故對於資產負債表正確與否之影響甚微，查帳員如遇著此種情形，須有豐富之經驗與判斷力，方克勝任。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會議事錄

民國二十三年

戊

季會——民國廿三年二月十五日

### 議決案第三條

① 議決：向股東會提議本公司二十二年度盈餘計 \$575,784.63 先提十分之一計 \$58,000.00 為法定公積，然後分派股息八厘計 \$400,000.00，再提存或有負債準備計 \$37,500.00，期除攤銷債券折價計 \$71,228.68，尚餘 \$88,557.96，作為盈餘滾存。

### 議決案第五條

議決：購置第七號鋼骨水泥碼頭，買價最高以七萬元為度，交本公司經理及秘書全權辦理，並授權簽訂各項必要之契約。

臨時會——民國廿三年三月五日

### 議決案第二條

議決：向股東會提議本公司因欲購買船塢公司探平製造公司及煤鐵公司等股份，擬發行公司債銀幣七十五萬元，利率週年五厘半，即以購入之股票及公司原有電力煤氣公司股份 450 股作為抵押品，於民國廿三年九月一日發行，至民國廿八年九月一日還清，每張面值一千元，附有息票，每年付息二次，收回時十足付款。

季會——民國廿三年五月十五日

### 議決案第二條

① 議決：授權本公司經理及會計主任在最適當價格之下，購買下列各聯合公司之股票：—

船塢公司普通股 6,000 股  
探平製造公司普通股 23,000 股  
煤鐵公司普通股 12,500 股

查帳員錢繩漢

# 華東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 股東會議決錄

民國二十三年

股東常會——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十二日

### 關於二十二年度盈餘分配之決議案(議案第四條)

董事會提議本公司二十二年度盈餘計 $\$57,5784.62$ ，先提出法定公積十分之一計 $\$58,000.00$ ，然後分派股息，原計 $\$400,000.00$ ，提存或有負債準備計 $\$7,500.00$ ，銷除未攤銷債券折價計 $\$7,428.68$ ，尚餘 $\$8,855.94$ ，作為盈餘滾存。

議決：全體贊成照董事會提案通過。

### 關於募集五厘半抵押公司債之決議案(議案第五條)

(字) 董事會提議，本公司為欲購買船塢公司採平製造公司及煤氣公司等股份，擬發行公司債銀幣七十五萬元，利率週年五厘半，即以購入三公司之股票，及公司原有電力煤氣公司股份450股作為抵押品。於本年九月一日發行，至民國二十八年九月一日還清，每張面值一千元，每年付息二次，收回時十足付款。請按議案。

議決：照董事會提案通過。並指定中國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為信託人。

上項議決案係照股東會議錄摘出。

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十二日之股東常會，到會人數股數均過半數，檢閱簽到簿無誤。

關於募集公司債之議案，股東中並無反對者，應作為全體通過。

查帳員錢迺啟

## 第二編

# 資產負債表審計

本編所列之查帳報告書計凡七篇。第一篇郵政儲金匯業總局之查帳證明書，該局曾經印成專冊公開發表，故照實例列入。第二第三兩篇爲無條件之證明書，第二篇僅有證明書及資產負債表，第三篇則除證明書之外，並附有報告書，約略說明檢查各項資產負債之手續及帳目之內容。第四篇爲附有相當條件之證明書，並將報告事項合併於證明書中。此種體例，比較少見，但亦有習用之者。此四篇均將其資產負債表一併列入，其餘附表則刪去。第五第六第七三篇皆爲無從證明之帳目，僅爲出具報告書。關於此三篇內容之特點，均在篇端略加說明。至其所附之帳表，則均刪去。

本編所列七篇，如以其營業之性質分類，則第一第五兩篇爲銀行業，第二第六兩篇爲製造業，第三篇爲保險業，第四篇爲販賣業，第七篇則爲公用事業。



(一)郵政儲

查核郵政儲金匯業總局

資 產

中 華 民 國 二 十

資 產							
現金：							
庫存	\$ 3	457	130	67			
銀行往來	11	395	524	40			
在途款項		98	728	00	\$14	951	383 07
領用兌換券準備金					2	200	000 00
投資					13	507	228 28
放款及透支					3	278	145 88
應收未收及其他款項						702	697 71
開辦費						37	354 34
郵政總局						239	941 68
代收款項						55	713 00
期收契約					1	245	377 47
共 計					\$36	217	839 38

# 金匯業總局

## 資產負債帳目證明書

### 負 債 表

二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負 債						
公積金及特別準備金		\$	1	412	887	39
領用兌換券		2	200	000	00	
匯兌		8	585	418	18	
儲金		25	397	057	71	
應付未付款項			287	810	77	
雜項存戶			522	689	52	
應付各郵區之款		1	510	935	34	
代收顧客款項			55	713	00	
期付契約		1	245	377	47	
共 計			\$36	217	859	38

上列資產負債表，業經本會計師等，依據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總局及聯合會計處之各種帳面結餘，暨各郵區分局（上海亦在內）郵務長經理及會計長簽署之各項表報，加以審核。「庫存現金」一項，因係散存於全國數千所郵局中，均經上述各員簽字證明，故未經查點；惟「存放銀行之現金」有各銀行存款證明書為證明，均經過目。所有上海各項投資，以及放款及透支之抵押品，曾經點驗，或取得滿意之證明，均認為確實無誤，至其餘一小部份其他各局之投資，及抵押品，僅據各區局表報，加以查對。各項「投資」，除房地產一項，計洋六百零三萬七千二百五十四元四角七分，係由總局證明按買價入帳外，其餘確均按照市價，或低於市價之數目入帳。各項「放款及透支」除五萬零三百八十九元八角六分一筆無抵押品外，其中二百零六萬四千七百十五元一角四分均有相當之抵押品，其餘放款及透支之抵押品，或為房地產，或為商品，其市價幾何，本會計師等均未能代為估計。「應收未收帳及其他款項」，約計達七萬元，係屬東三省及國內其他各局之現款損失數目，恐無追回希望，惟在未結案之前，未便註銷。本會計師等根據上述情形，及諮詢所得之說明，對於上列資產負債表，認為編製適當，足以表示郵政儲金匯業局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真實財務狀況，特為證明如上。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英國會計師克佐時事務所

(Lowe, Bingham & Matthews)

## (二) 益康造漆廠

### 查核益康造漆廠資產負債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益康造漆廠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帳目。所有帳簿表冊以及原始憑證書類，均經核對符合。各種契據證券及庫存現金票據等亦經於最近期內檢點無誤。各種原料物料係照買入原價計算，製成品在製品係照出廠成本計算。固定資產之折舊及呆帳準備之提存，均屬適當。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後揭資產負債表內列各項，足以正確表示該廠在上開日期之財政狀況，此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益康造漆廠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

資產類							
固定資產							
地產				\$ 171	378	00	
房屋	\$ 269	500	00				
減:折舊準備	37	900	00	231	600	00	
機器及附件	\$ 260	945	00				
減:折舊準備	32	189	00	228	756	00	
工場用具	\$ 54	085	00				
減:折舊準備	10	817	00	43	268	00	
生財裝修	\$ 30	000	00				
減:折舊準備	6	000	00	24	000	00	
運輸設備	\$ 35	000	00				
減:折舊準備	7	000	00	28	000	00	
業外投資				50	000	00	
存出押租押櫃				18	200	00	\$ 790 202 00
遞延資產							
開辦費	\$ 15	390	00				
減:攤提	3	078	00	\$ 12	312	00	
預付保險費				2	187	00	14 499 00
流動資產							
原物料				\$ 142	386	00	
在製品				65	368	00	
製成品				337	930	00	
暫記欠款				5	987	00	
應收帳款	\$ 58	960	00				
減:呆帳準備	11	792	00	47	168	00	
應收票據				2	347	00	
銀行錢莊存款				10	812	00	
庫存現金				2	864	00	614 862 00
合計							\$ 1,419 563 00

第二編 資產負債表附註

資產負債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類						
固定負債						
抵押借款						\$ 250 000 00
流動負債						
存入押租押租	\$	21	094	00		
短期借款		75	000	00		
暫時存款		6	349	00		
應付未付款項		40	185	00		
應付票款		32	679	00		
應付票據		19	580	00		
銀行錢莊透支		70	100	00	284	987 00
資本						
趙永泉資本	\$	300	000	00		
錢知禮資本		500	000	00		
盈餘撥存		83	743	00		
本屆純益		20	883	00	904	576 00
合計						\$ 1,419 563 00

## (三)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查核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帳目。所有各項帳簿表冊，業經詳細核對；有價證券及放款抵押品，均經於最近期內檢點無誤；銀行錢莊存款，亦經與各銀行錢莊存單暨結單核對符合；各項準備之提存，與保險原則尚屬符合。除該公司詳細財產目錄即在該公司自編之表冊上蓋章證明，不另抄附外，所有後揭資產負債表內列各項，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足以正確表示該公司在上開日期之財政狀況。除另附報告書外，特此證明。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二日

### 查核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資產負債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帳目，茲已查核竣事，

除出具證明書，送請

台察外，茲將查核帳目經過情形，及應行報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於後：

### 甲 資產帳目

(一)銀行錢莊存款 查銀行錢莊存款，業經與各銀行錢莊開具之十二月份結單，調節核對符合。

(二)經紀人欠款 查經紀人欠款各戶，業經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無誤。照查帳手續，原應向各經紀人調查或發函詢證，但因查帳時間迫促，未能照辦。依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嗣後 貴公司在辦理決算前，最好用複寫紙開具清單，一式兩份，一份分發各經紀人蓋章證明，一份留存存根，本會計師等可即根據此項清單或存根查核，手續較為簡捷。

(三)各經理處欠款 查各經理處欠款，均經與各經理處開來十二月底帳單，核對調節符合。

(四)同業欠款 查同業欠款，係同業分保費及賠款結欠之款。業經與各戶開具之十二月份清單核對符合。

(五)未收各項保費 查未收各項保費內，計分火險保費，火險加保費，承受火險分保費，水險保費，承受水險分保費等五項，均經與各該保費登記簿分別核對。內中除火險加保費，因未曾將未達帳收款日期分別註明，故該保費登記簿總數，須與總清帳該統馭帳戶調節，方能符合。其餘火險保費，承受火險分保費，水險保費，承受水險分保費等四項，各該保費登記簿總數，均與總清帳各該統馭帳戶數額核對符合。

(六)應收未收款項 查應收未收款項，係房租及職員暫欠等款，業



經根據帳冊及憑單核對無誤。

(七)應收未收利息 查應收未收利息各戶，均經依照放款金額日期及利率，覆核無誤。

(八)抵押放款 查抵押放款各戶抵押品，除大遠公司一戶放款業已收回，抵押品已經發還外，其餘均經查點無誤。

(九)有價證券 查十二月底所存證券，業經與中央銀行保管證暨證券交割清單，分別核對無誤。所有證券價格，均較市價為低，極為穩健。

(十)存出押租 查存出押租係電燈電話等存出之押租。所有押租收據，均存庶務處，業經檢查無誤。

(十一)營業用器具 查營業用器具，帳面結存原為銀五千五百七十七元七角二分，本屆決算除在帳上結存銀一百元外，全數均作為折舊開支。

(十二)地產房屋 查地產房屋，本年度內未曾增置。房屋折舊準備，依例提存十五分之一，業經覆核無誤。

## 乙 負債帳目

(一)未付佣金 查未付佣金，均經與各戶開具之十二月份帳單核對符合。

(二)未付火險退保費 查未付火險退保費登記簿各戶，彙算總數，與總清帳統馭帳戶數額相符。

(三)應付未付款項 查應付未付款項各戶，均經根據帳冊之記載

核對符合。大部份已於查帳日前付訖。

(四)未付各項賠款 查未付水險及火險等賠款，均係估計數額，業已覆核無誤。

(五)未付火險外分保佣金 查未付火險外分保佣金，已於查帳日付清，業經與現金簿核對無誤。

(六)同業存款 查同業存款各戶，均經與各該戶開具之十二月份清單核對無誤。

(七)暫記存款 查暫記存款內，大部份係火險退保誤記數額，應即查明轉正。

(八)各項準備 查火險準備，係照實收火險保費百分之五十提存，水險準備，係照實收水險保費百分之二十五提存，尙屬適當。

(九)純益 查本屆純益數額，業經與普通總帳各項損益科目核對符合。

右致

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二日

萬全水火保險股份有

民國二十三年十

資產類							
流動資產							
銀行錢莊存款				\$	45	618	00
經紀人欠款					8	796	00
各經理處欠款					31	465	00
同業欠款					10	834	00
未收各項保費					48	598	00
應收未收款項					2	875	00
應收未收利息					16	357	00
						\$	164 543 00
固定資產							
抵押放款				\$	963	782	00
有價證券					251	750	00
存出押租						54	00
營業用器具						100	00
房屋	\$	287	640	00			
減：折舊準備		57	528	00	230	112	00
地產					320	000	00
							\$ 1 930 341 00
合計							

第二編 資產負債表附註

限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類						
流動負債						
未付佣金		\$	57,892	00		
未付火險退保費			12,684	00		
未付款項			5,560	00		
未付火險賠款			9,803	00		
未付水險賠款			1,543	00		
未付火險外分保佣金			386	00		
同業存款			11,765	00		
暫記存款			2,479	00	\$	181,912 00
各項準備						
火險準備		\$	138,457	00		
水險準備			102,788	00		239,245 00
資本						
股本		\$	1,000,000	00		
法定公積			16,553	00		
特別公積			148,985	00		
盈餘積存			284,509	00		
本屆純益			109,137	00		1,559,184 00
合 計					\$	1,930,341 00

## (四)光明眼鏡股份兩合公司

### 查核光明眼鏡股份兩合公司資產負債帳目證明書

逕證明者，本會計師等已將

貴公司民國二十三年營業年度終了時之資產負債帳目，查核竣事。特為編製該年度底之資產負債表及財產目錄，附列於後，依本會計師等之意見，該資產負債表內列各項數額，在後開逐條說明情形之下，足以表示貴公司在該年度末之財政狀況。

#### 甲 資產帳目

(一)現金 查庫存現金，業經於查帳日會同出納員檢點軋算無誤。

(二)存貨 查全部存貨數量，經貴公司營業主任監督盤點，編製清冊，並經經理簽字證明，存貨作價均按成本計算，業已覆核無誤。惟存貨中有一部份進口之貨物，因年來匯價大跌，其成本高出於現在進貨所需之成本。又貴公司平時交易，對於各種貨品之購進及售出，均有補助簿為之記載，所有各種存貨數量及進價，亦經根據此項補助簿抽查無誤。

(三)應收帳款 查應收帳款各客戶，均經發函詢證，所得覆函之結果，除業已提存呆帳準備部份外，所有欠款數額，均屬無誤。

## 第二編 資產負債表審計

(四)預付款項及暫記欠款 查預付款項，係預付廣告費及定銀等項，暫記欠款，係客戶暫宕貸款及會款等項。均經根據付款憑證書類，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無誤。

(五)職員欠款 查職員欠款，均經查核付款收據無誤。據貴公司經理聲稱：『各職員欠款，每月薪水內可以逐漸扣除，至業已離職各職員，均有保人，亦可收回』等語。

(六)生財裝修 查生財裝修，業經根據財產登錄簿記載，核對相符。本期照向例提折舊二十分之一，此項折舊率，似嫌過低。

### 乙 負債帳目

(七)應付帳款及聯號往來 查應付帳款及聯號往來，均經根據各客戶及聯號開具之十二月份清單，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無誤。

(八)各項存款 查各戶存款，職員儲蓄，及股東存款等項，均與各該存款帳冊之記載核對符合。

(九)本屆純益 查本屆純益數額，業經與普通總帳各項損益科目核對無誤。

右致

光明眼鏡股份兩合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十四日

光明眼鏡股份兩合公司資產負債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類			負債類		
現金		\$ 997.00	應付帳款		\$ 36,784.00
存貨		79,635.00	聯號往來		21,398.00
應收帳款	\$ 65,340.00		各戶存款		2,158.00
減：呆帳準備	13,068.00	52,272.00	職員儲蓄		2,788.00
預付款項		4,875.00	股東存款		4,568.00
暫記欠款		2,886.00	股本		
職員欠款		3,584.00	無限股本	\$ 60,000.00	
庫財裝修	\$ 45,385.00		有限股本	40,000.00	100,000.00
減：折舊準備	9,137.00	36,548.00	公積		3,500.00
			盈餘滾存		7,164.00
			本屆純益		1,935.00
合 計		\$180,287.00	合 計		\$180,287.00

本屆所附財產目錄從略

## (五)仁昌商業銀行

本篇內容爲一銀行，此銀行之財政狀況，大爲不佳，對於壞帳，未提存相當準備，對於開辦費及固定資產，亦從未擬提及計算折舊。所有放款，大多不合手續，而管理方面，亦未盡妥善。故帳面所結虧損數額，與實際虧損數額，相差甚鉅。且處理股款及股息，多與法定手續不合。所幸存款數額極微，事實上其營業已早陷於停頓狀態，故對於一般社會，尙無嚴重之關係耳。

本篇所附各項帳表從略。

### 目 錄

甲 總說	乙 資產帳目
丙 負債帳目	丁 結論

## 查核仁昌商業銀行資產負債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行民國二十一年度全年決算及二十二年度上期決算帳目，業已審核竣事。除將民國二十一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暨本年度上期資產負債表，損益計算書，及各項附表，附列於後，以併台察外，茲將查核帳目經過情形，及應行報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於後。



## 甲 總說

(一)查 貴行現分總行滙行及漢行三處，除漢行尚在籌備時期，並未立有正式帳冊外，其他二處，會計各自獨立，惟在辦理決算時，總行與滙行合併辦理。後附各項決算表，即係 貴總行及滙行帳目，合併編製而成者。

(二)查 貴總行及分行民國二十一年度決算資產負債帳目，均僅根據帳簿表冊核對，二十二年度上期決算帳目，則除根據帳簿表冊核對外，並同時檢查各項契據憑證，暨庫存現金有價證券及放款抵押品等。

(三)查後附各項決算表及附表，均係根據帳冊及 貴行自編之決算表代為整理編製，所有詳細財產目錄，因項目繁多，即在 貴行自編之財產目錄表上蓋章證明，不再另行抄附。

## 乙 資產帳目

(一)現金 查庫存現金經最近期內檢點，實存金額與帳面結存金額雖屬相符，惟庫存中有偽鈔五十五元，偽幣雜幣三百二十元，庫存現金中有如此多量之偽鈔偽幣，事屬少見，應加查究，以明責任。

(二)存放本埠同業 查存放本埠同業各戶，均經與各該戶開具之本年六月底結單或存摺核對符合。內中大生銀行戶計銀五萬元，可與負債項下本埠同業存款內該戶存款銀二萬八千元軋過計算。

(三)往來透支 查往來透支內，興盛發戶截至本年六月底止結欠銀四千元，業已倒閉。天祥戶結欠銀三千元，刻正訴追。李永記，天成印

刷公司，張協記，卜信記，協泰銀行，陳洪記等六戶，共計結欠銀一萬九千元，依照透支契約所載，均早於二十一年底以前到期。發記財記兩戶結欠銀四萬元，係由定期放款帳轉來。其餘各戶，除茂新號，利記，通記三戶外，均無透支契約。

(四)往來抵押透支 查往來抵押透支內，趙生記戶截至本年六月底止結欠銀二千二百元，已於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吳禮信戶結欠銀一千四百元，已於二十一年五月三十日到期。所有透支各戶抵押品，均經檢點，抵押品中之公司股票及地契等，均未辦理過戶及登記手續。

(五)定期抵押放款 查定期抵押放款內，周孝烏結欠銀十萬元，係以 貴行該戶相同存款金額之存單作抵，已於二十一年六月及八月到期。此項放款，查與該項存款在同一日期發生。當係互有諒解之轉帳交易。張賢記戶截至本年六月底止，結欠銀四千一百元，已於二十一年五月十二日到期。同福記戶結欠銀六千元，已於本年四月一日到期。汪小澄戶結欠銀六千六百元，刻正在訴追中。所有放款各戶抵押品，均經點查。內中晉記戶之抵押品，依照帳冊之記載，原為善後短期公債票面六萬元，至二十二年四月十日，帳冊上改為無市價之救國公債票面六萬元，但查閱放款契約上，則抵押品善後短期公債票面六萬元，迄未更改。詢據陸經理復稱：「係前任管庫員舞弊，刻正在追究中」等語。又各戶抵押品中之土地執業證田單及公司股票等，均未辦理登記或過戶手續。

(六)代放款項 查代放款項係與負債項下轉放款項轉帳，憑帳冊之記載核對相符。

(七)應收未收利息 查應收未收利息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二萬八千元，內中周孝為一戶計銀二萬四千元，係該戶歷年累積之利息，從未前來付過，將來雖可與應付未付利息內該戶之存息銀八千二百元軋算，但所欠餘額，照前第五條所述之情形，事實上恐難全數收回。

(八)有價證券 查有價證券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八萬八千六百二十元，係編造庫券票面二十一萬元。參酌六月底市價照四十二元二角作價計算。已於七月二十日送交中央中國兩銀行，作為領用兌換券證券準備，業經查閱該兩行收據無誤。

(九)期收款項 查期收款項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六千元，內中新記戶計銀二千元，德記戶計銀四千元，合計如上數。查見新記經理張福生出具之期票一紙，德記出具之期票四紙。新記期票已於二十一年九月三十日到期，德記期票雖均未到期，因與新記戶期票同無相當擔保，故到期後能否十足收現，實難斷定。

(十)暫記欠款 查暫記欠款內，有股息戶計銀五萬二千元，詢據貴行主管人員復稱，「係民國二十年下半年分派與各股東之股息」等語。查 貴公司截至民國二十年底止，帳面上已滾結虧損銀三十一萬八千元，別無公積盈餘等項，依法自不應分派股息。復查暫記欠款內，信記戶計欠銀五百元，賢記戶計欠銀四千元，仁記戶計欠銀二千元，義記戶計欠銀三千元，共計銀九千五百元，據陸經理聲稱，均係前任經理所宕欠。

(十一)催收款項 查催收款項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十二萬六千元，大部份恐不能如數收回，應提存呆帳準備，方為妥善。

## 第二編 資產負債表查計

(十二)存出保證金及準備金 查存出保證金各項收據，均經檢點無誤。領用兌換券準備金及領用兌換券證券準備金，亦經與中央中國兩銀行出具之收據核對無誤。

(十三)營業用器具及開辦費等 查營業用器具自二十一年一月份起至本年六月底止，一年半期內，未曾新購增加，歷年未曾計算折舊，開辦費及領用兌換券製造費，歷年亦未曾攤提。

(十四)呆帳 查呆帳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二萬七千元，均係歷年無法收回之放款。此種呆帳，業已成爲損失，列入資產，自屬不合，急應轉入虧損帳，以符實情。

### 丙 負債帳目

(一)各項存款 查各項活期定期存款，均經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符合。定期存款銀十萬元，係周孝烏一戶所存，原係轉帳交易(參閱本報告書乙項第五條)。本埠同業存款銀二萬八千元，係大生銀行一戶所存，亦係轉帳交易(參閱本報告書乙項第二條)。

(二)借入款 查借入款計銀二萬五千元，係向永盛以債券抵借，於本年七月二十五日還訖，審核現金簿無誤。

(三)應付未付各項 查應付未付利息截至本年六月底止，計銀九千三百元，內中周孝烏戶，計存息銀八千二百元，將來可與應收未收利息內該戶欠息轉帳(參閱本報告書乙項第七條)。復查未付股息計銀四千八百元，無分戶帳可資查核，此項未付股息，當初係與暫記欠款內股簿轉帳實際分派後尙未支付之餘額。

(四)股本 查額定股本爲銀一百萬元，查閱實業部註冊執照相符。復查貴行帳上，有未收資本計銀三萬元，既無認股書可查，又無細賬以資核對，事實上恐當初即未有股東認定，故實爲未認股份之性質。又股本分戶帳業經逐戶核算，各戶股本合計爲銀九十七萬元，適與上述額定股本一百萬元，減去未認股份三萬元之餘額相符。股票存根，亦經核算，惟總計發出股票數額，僅爲銀九十四萬元，詢據主管人員復稱：「前在收取股款時，係出臨時收據，現在尙有一部份股東保存臨時收據，迄未前來掉換股票」等語。

#### 丁 結論

綜觀上述各點，關於 貴行財政狀況及營業情形，可概括述之如後：

(一)查 貴總行及滬行截至本年六月底止，根據帳面計算，雖僅結虧損銀三十四萬二千元，惟資產項下有呆帳列作資產計銀二萬七千元，開辦費三萬七千餘元，領用兌換券製造費三千七百餘元，營業用器具一萬五千餘元，歷屆未曾攤提及折舊，催收款項十二萬六千元及期收款項六千元，均未提存呆帳準備。暫記欠款內已派股息及前經理宕款計銀六萬一千五百餘元，均難有收回希望。各項透支及放款大部份或倒閉，或過期，且以契約及抵押品手續不完備，亦難有全數收回希望。應收未收利息內，大部份係歷年滾結數額，亦難全數收回。漢行籌備費二萬三千餘元，如漢行不再開辦，則全數成爲損失，是以如將 貴行各項資產精密估計，結果虧損數額，當遠在三十四萬二千元以上。須另爲穩健之估

計，以臻確實。

(二)查 貴總行及滙行截至本年六月底止，往來存款僅有銀二千二百餘元，特別往來存款僅有銀二千六百元，活期存款僅有銀五千四百餘元，外埠同業存款僅有銀十元四角九分，總計全行存款，僅有銀一萬零二百餘元。(本埠同業存款及定期存款兩項，全部係轉帳交易，故不應統計在內。)營業可謂已入於停頓狀態中。

(三)查 貴總行及滙行民國二十一年度上期，計結盈四千四百餘元，本年上期計結盈二千五百餘元，均非真正營業上所獲得之純益。因民國二十一年度上期證券估價盈益計有銀六萬五千餘元，本年上期證券估價盈益計有銀二萬五千餘元，藉以抵補，帳面上方得結出盈益。實則如將難於收回之放款，酌量提存呆帳準備，事實上業已變成之呆帳，不再計算放款利息，營業用器具及開辦費等，照例計算折舊及攤提，則非特不能結出盈益，且必結算虧損甚鉅。

(四)查 貴行帳上有未認股份(貴行稱未收資本)計銀三萬元，暫記欠款內股息計銀五萬二千元，均屬不合。所有放款抵押品，如公司股票土地執業證及田單等，均未辦理過戶及登記手續，頗有未妥。至於定期抵押放款晉記戶之抵押品，將有價值之善後短期公債，中途忽掉換無市價之救國公債，庫存現金中有偽鈔偽幣三百七十五元，管理人員，自應負其責任。

右致

仁昌商業銀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十八日

## (六)三陽紡織廠

本篇亦為資產負債表審計之一例。但後半部則為特種審計之性質。其內容為一紡織廠，由某銀行因抵押放款關係，委託調查其最近財政狀況及自編之營業損益預算。此廠之記帳方法，甚為簡陋。不特無從代為編製損益計算書，即欲代編一正確之資產負債表，亦不可能。且其會計員不諳會計原理，所造具之損益預算，與事實相差甚遠。於此亦可見複式簿記應用之重要，我國舊式記帳方法，非徹底改革不可也。

本篇所附帳表從略。

### 目 錄

- 甲 總說
- 乙 資產負債帳目
- 丙 七月份紡織兩部損益預算

### 調查三陽紡織廠資產負債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前承

貴行委託調查三陽紡織廠最近月份之資產負債帳目，及營業損益預算，業已調查竣事。除為根據該廠各項帳冊之記載，及會計員摘錄之數額，代為編製本年六月底之資產負債表，附列於後，以供

察閱外，茲將調查各項帳目所悉，及應行報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於後：

### 甲 總說

查該廠營業所及製造廠兩處帳目，均用直行帳簿單式記載，記帳方法，甚為簡陋。例如購進機器生財等資產，僅記載各客戶名稱及付款金額，對於機器生財之名稱，數量，價值等項，均不摘要記載，即有一小部份機器帳冊上，有簡略之記載，亦與合同及收據不符（參閱本報告書乙條第二項說明）。且平時對於單據，並不善為保管，是以查核極感困難。而欲就帳冊之記載，代為編製正確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殆屬不可能之事。本會計師等為欲明瞭該廠資產負債狀況起見，乃令該廠會計員根據各項清簿草稿，摘錄本年六月底止之資產負債各項細數及總數，如建築材料，生財機器，五金物料，及存貨等，其不能摘出細數者，則僅抄錄總數。然後詳細覆核，一再修正，方得編出後附之資產負債表。而表內所列各項，仍未能認為完全正確，詳細說明，請參閱後條。本會計師等復為欲明瞭該廠將來營業損益起見，乃請該廠王經理開具本年七月份紡織兩部損益預算。惟經根據本年五六兩月份各項帳冊之記載，計算統計，詳為覆核，覺王經理所開具之損益預算，殊難認為正確。茲特將該廠資產負債帳目之大概情形，以及七月份紡織兩部之損益預算，分別詳述於後。

### 乙 資產負債帳目

(一)查資產項下，建築材料計銀十五萬一千一百餘元，所有造價合



同，據稱均押存 貴行，惟其中有地租一項，自民國二十一年十月起至二十三年五月止，共計銀二萬六千一百餘元，計算在內。

(二)查資產項下，生財機器計銀五十九萬八千六百餘元，所有訂購機器合同及付款收據，除慎昌洋行合同二紙，德士洋行合同一紙，留存該廠外，其餘亦均押存 貴行。但查慎昌洋行合同中之一紙，載明訂購永和式機器四十八部，定價每部規元一百七十兩，合計規元八千一百六十兩，另一紙載明雙騎式車兩套，合計規元一萬六千兩，兩共規元二萬四千一百六十兩。惟查帳冊上記載，則為永和式機四十八部，每部定價規元八百兩，合計規元三萬八千四百兩，雙騎式車兩套，每套規元三萬六千兩，合計規元七萬二千兩，兩共規元十一萬零四百兩，九折實付規元九萬九千三百六十兩。復查德士洋行合同中，載明購德士門車三套，每套規元九千二百兩，合計規元二萬七千六百兩。但查帳冊上記載，則為每套規元三萬六千兩，三套合計規元十萬零八千兩，九折實付規元九萬七千二百兩。以上慎昌德士兩洋行機器，照合同所載，共計規元五萬一千七百六十兩，而帳冊上之記載，則為共計規元十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兩，兩數相差規元十四萬四千八百兩。詢據王經理復稱：『此項合同另有作用，故所有定價不相符合』等語。復查 貴行抵押品內，有元昌五金號付款收據三紙，共計規元十七萬兩，據 貴行張經理聲稱，此項付款收據，係購新式機之憑證。惟查此項收據，未附發票，是否即係上述慎昌德士兩洋行機器付款，無從查悉，且所付銀數，亦未能與上述兩合同之數目，或帳冊記載之數目相符。故此項機器數額之是否確實，難於加以證明。

(三)查資產項下，五金物料約計銀六萬元，係購進總數。又存貨計銀十萬四千六百餘元，係根據草簿之記載列入。是否與實存之數額相符，則非實行盤點估價後，難以確悉。

(四)查後列資產負債表內，所有人欠欠人數額，均係根據帳冊之記載計算列入，因單據不全，無法核對，是以各戶數額是否正確，亦非向各戶發函詢證後，殊難臆斷。

### 丙 七月份紡織兩部損益預算

(一)王經理所開具之預算如下：

#### 1. 織布部

布款收入 計洋十五萬九千一百二十元。

(估計日出一千二百疋，一月作二十六天計算，共織三萬一千二百疋，每疋估計售洋五元一角)。

用 紗 計洋十二萬五千零六百元。

(每天用紗二十六包，二十六天共用紗六百七十六包，每包平均計洋一百八十五元)。

物料工繳開支 計洋九千三百六十元。

(每疋布估計攤洋三角，惟利息折舊不計在內)。

收益開支相抵，計盈餘洋二萬四千七百元。

#### 2. 紡紗部

絲紗收入 計規元三萬五千一百兩。

(估計出絲紗四萬六千八百磅，每磅估計售規元七錢五分)。

用廢絲原料 計規元七千三百五十兩。

(估計用廢絲原料七萬磅，七折弱紡成絲紗，每磅估計規元一錢零五釐)。

用染料 計規元七千兩。

(每磅廢絲原料，估計攤規元壹錢)。

工繳電力等費 計規元四千九百四十兩。

(每日平均計規元一百九十兩，二十六天計算，惟利息折舊不計在內)。

收益開支相抵，計盈餘規元一萬五千八百十兩，以七一五折合洋二萬二千一百一十一元八角六分。

紡織兩部共計盈餘洋四萬六千八百一十一元八角六分。

(二)本會計師等茲根據本年五六兩月份帳冊之記載計算及統計，代為編製紡織兩部損益預算如下：

布款收入 計洋十五萬九千一百二十元。

絲紗收入 計規元三萬五千一百兩，以七一五折合洋四萬九千零九十元八角。

(以上兩項，均係根據王經理預算數)。

兩共收入計洋二十萬零八千二百一十元八角。

用 紗 計洋十三萬九千四百九十元。

(每天須用紗二十九包，王經理估計二十六包，殊嫌不足，二十六天共須用紗七百五十四包，每包價格，則同前計算)。

用廢絲原料 計洋一萬三千七百四十五元四角六分。

(王經理估計廢絲原料，七折弱紡成絲紗，實屬不足，須估對折計算，共應用廢絲原料九萬三千六百磅，每磅估計規元一錢零五釐，共計規元九千八百二十八兩)。

工 資 計洋一萬四千元。

薪 俸 計洋二千元。

電 費 計洋四千四百元。

煤 計洋一千七百元。

染 料 計洋九千八百元。

五金物料 計洋一萬元。

車力下力 計洋六百元。

雜 項 計洋一千二百元。

共計開支洋十九萬六千九百三十五元四角六分。

收益開支相抵，計盈餘洋一萬一千二百七十五元三角四分。

上項估計所得之盈餘，尙不能認為正確，分條摘述其理由如下：

(一)際此夏季時期，絲紗不易暢銷，不暢銷即有鉅量存貨，上估絲紗收入，即因之而減少。雖不直接影響盈餘數額，但流動資金必更枯竭，利息支出，勢必增加。

(二)利息開支未計算在內，每月應付利息，有六千四百餘元之鉅。

(三)該廠有價值七十餘萬元之固定資產，折舊費未計算在成本之內。

(四)上述各項開支，除原料外，均係根據本年五六兩月份統計平均計算，查五六兩月份每月僅織布二萬六千疋左右，紡絲紗二萬四千磅左右，七月份如織布三萬一千二百疋，紡絲紗四萬六千八百磅，則各項開支數額，多數將為比例之增加。

將上述各條加入計算，則七月份之預算非特不能有盈餘，且將有若干之虧損。

右致

廣和商業儲蓄銀行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 (七)東北電廠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電廠，用舊式收付簿記方法記帳。此次舉行審計，除各項固定資產及存貨存料，歸該廠整理委員會工程組自行盤存及估價外，所有人欠人帳目，均經詳細審核。其資產負債帳目幾乎每項均有問題，除逐項加以分析外，並須一一代爲整理。且其會計事務之處理，多與法律及事實相背，更多與會計原理不合。故查帳結果，對於弊端之發現，及不合帳理各錯誤之批評，最爲著重焉。

本篇所有決算表及附表，因讀者無特別興趣，故均從略，

### 目 錄

甲 總說	乙 關於資產方面
丙 關於負債方面	丁 關於資本方面

## 查核東北電廠股份有限公司資產負債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本會計師等承

貴整理委員會之委託，檢查東北電廠股份有限公司歷年資產負債帳目，業已查核完竣。除根據該公司各項帳冊之記載，代爲編製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各項附表，附列於後，以備查閱外，茲將查核所悉，應行報告各點，逐項申述於後，至希公鑒。

### 甲 總說

(一)查帳方法略說 貴會委託查核帳目之範圍，雖曾約略規定，以自民國十七年一月份起至十九年十二月份止為度，其自十六年底以前之帳目，可以不再追究。然因該公司會計組織過於簡單，凡屬分戶繁多之會計科目，類無統馭帳戶或附屬帳戶之設置，即或有幾種科目附綴紙片加以說明，亦多凌亂無序，若不溯查前數年帳目，實難知其底蘊。例如暫收款項，暫付款項，存出款項，股息存單，各戶存款，未付紅利等科目，均須追查數年以前之帳目，甚至有追溯到民國三年之簿冊，方得悉其原委者，所耗查帳時間，因之頗久。

(二)各種憑證書類殘缺不全 該公司歷年收支款項轉帳撥帳，應備各種單據，如發票，收條存根，信件等，均多散失，甚不完備。且原任會計人員又多辭職他往，因之本會計師等所欲詢問各點，均難得滿意之答覆。是以查核帳目，除帳冊記載之外，實無其他證據可憑。所得結果，是否正確，本會計師等未便為之負責證明。

(三)公司近年刊印之營業報告書，核與帳冊之記載不符 該公司自民國十三年份起至十八年份止，歷年所刊印之營業報告書，除十六年份外，均與帳冊之記載不符。大致在負債方面，各戶存款，長期借款，銀行錢莊往來等科目中，任意減少數十萬元，同時在資產方面之存出款項等科目中亦減去相等之數額。例如十八年底負債總額，照帳冊上之記載為銀七百一十一萬九千元，而營業報告書上則為銀六百二十九萬五千元，兩者相差銀八十二萬四千元。此數係因營業報告書上負債科目項下，

期借款少計銀五十萬元，各戶存款少計銀四十四萬元，銀行往來少計銀四萬二千元，未付煤款少計銀十萬零七千元，合共少計負債銀一百零八萬九千元。但錢莊往來透支科目則多計銀二十六萬五千元，軋淨少計負債銀八十二萬四千元。同時資產總額，照帳冊上之記載為銀七百十一萬九千元，但營業報告書上，將存出款項科目計銀八十二萬四千元完全刪去不列，使與負債相等。其他各年度之報告書，亦莫不有同樣之情形。嚴格而論，公司董事造具此種顯然不確實之報告書，以為虛偽之表示，欺瞞股東及債權人，實應負刑事上之責任，至於監察人對於此等顯而易見之事實，不予舉發，反在刊印報告書之後，為之簽字證明，亦難免通同舞弊之嫌疑。

(四)會計之處理多與法律及事實相背 該公司向例先計算損益，然後再提官利，惟在十八年底，則在計算損益之前，提出銀二十萬元作為存款，至翌年四月一日，復將此二十萬元轉出，記入未付紅利科目中。此種轉帳，不僅與會計原理，大為不合，且與公司法之規定，亦復違反。查盈餘之分配，應先依據損益計算書中所結出之純益及歷年依法提存公積盈餘，由董事製成議案，提交股東會議決該公司上項轉帳，並未經此手續。又如各戶存款科目中，有「乾坤記」一戶，計存銀二十萬元，係十七年底由「各項消耗科目」中轉入，復有各項準備一戶，計存銀四萬二千元，係十八年底由電費收入科目中轉入。查各項消耗科目，係屬經常開支性質，電費收入科目則屬經常收益性質，斷無轉成存款之理。此種轉帳，不過以最簡陋無理之方法，增加公司之虛偽負債，公司董事之用意何在，殊應嚴加追究。



(五)存煤及燃煤兩科目帳目含混亟應澈查 查該公司關於存煤及用煤記帳方法，略如下述：當購進煤噸時，如係現款交割，則現金簿上支出現金，付入存煤科目；如係劃用銀行錢莊款，則一方收銀行錢莊往來科目，他方付存煤科目；如係欠煤號帳款，則一方收未付煤款科目，他方付存煤科目；如一部份係劃用銀行錢莊款，一部份為欠款，而又一部份為抵沖預付之定洋，則一方除同時收銀行錢莊往來及未付煤款兩科目外，再收暫付款項科目，他方付存煤科目；此為存煤方面記帳情形，蓋其記帳方法，如銀行日記簿之例，以現金為本位也。當取煤使用之時，則一方收存煤科目，以沖銷煤之存量，一方付燃煤科目，作為開支計算。至決算之期，設或盤點存煤數量較帳面記存數量有短少時，則一方收存煤一方付燃煤，如遇實存數量較帳面數量為多時，則一方收收益類科目，或收燃煤科目，而對方則付存煤科目；此為用煤方面之記帳情形。衡諸簿記方法，原無不合。惟經詳細查核，歷年存煤及燃煤兩科目之結果，發現兩大疑點，與上述記帳情形不符，茲特摘錄如下：

1. 查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付方記付存煤銀九萬一千元，而收方無相當之轉帳。按是日計付存煤共有十宗，其中除一宗運費計銀六千八百元，其收方無相當之科目記帳，或係由行莊款項轉帳外，其他八宗均有相同之數，分別收入未付煤款及暫付款項兩科目中。且此八宗付存煤項下，均有煤之名稱，噸數，及單價，等詳細說明，而獨於九萬一千元一宗，帳中祇有付而無收，則應作為付出現金。但購入數量，如此之大，何以並不註明噸數，名稱，及單價，且何以適在年終結帳之日記帳，並有九萬一

千元鉅數現款之付出，殊不能令人無疑。關於此點，因無負責人員之答覆，未便遽下斷語，但應加以澈究。

2. 查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付燃煤科目銀六萬元，及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付燃煤科目銀四萬元，兩處說明項下，均註明「全年虧耗」四字，而存煤科目之收方，則均不見有同樣之記載。但付燃煤科目，須完全從存煤科目之收方轉帳，此乃一定不易之理，否則煤之虧耗，何自而來，豈能貿然付燃煤科目，以全年虧耗四字之名義含糊了事？內中轉帳情形，雖極複雜，但一望而知其為虛報開支。同時增加虛偽負債，如存款帳款之類。祇因亦未得負責人員之答覆，故未能澈底瞭解此中情形，但數額至銀十萬元之鉅，為公司本身計，為股東計，為公司債權人計，殊有嚴究之必要。

## 乙 關於資產方面

(一) 資產歷年折舊情形 查該公司資產折舊，歷年漫無標準，既無規定之折舊率，復不逐年計算。計民國四年份折舊，為銀五百元，五年份銀二千八百元，六年份銀一百元，七年份銀二千三百元，十年份銀五千八百元，十一年份銀二千三百元，十五年份銀四萬元，十六年份銀三萬五千元，共計折舊銀八萬八千八百元。復查十七年十二月底付各項消耗科目銀二十萬元，收各戶存款科目銀二十萬元，據公司會計課職員言，此項提存，亦係折舊性質。使此說果確，則各項消耗一科目，應改入折舊科目，而存款應改為折舊準備，方合事實。連原記折舊之數，共計銀

二十八萬八千八百元。但查該公司理應折舊之資產，如機器及附件，桿線設置，地屋溝道，工場用具，租出用品，及裝燈材料等六科目之總額，為銀四百七十餘萬元，如每年依照合理之折舊率如數折舊，則二十餘年以來折舊費，應數倍於上列銀數。於此可見該公司歷年自行結算所得之盈餘銀數，實非正確。倘使資產折舊計算合度，則每年盈餘，均應較該公司決算表內所發表之數額，減少數萬元不等。倘使公司計算正確，則一般社會得悉其營業真實情形，股票價格斷難如昔年之高漲。現在 貴整理委員會工程組，將各項固定資產一一重為估價，自屬正當辦法。故應根據該組之盤存估價，列入最後之資產負債表。茲將機器及附件之帳面數量及金額細數列入第一附表，桿線設置列入第二附表，地屋溝道列入第三附表，工場用具列入第四附表，租出用品列入第五附表，工程組估價之資產細數列入第六附表，資產歷年折舊情形概略列入第七附表，如後所示。

(二)未完工程 查未完工程科目中，計工字鐵銀五百元，洋松銀一百元，打樁架洋松銀二百元，松樁銀二百元，瓜子片銀二十元，寸石銀十元，黃沙銀二十元，石灰銀七十元，紙巾銀五十元，共計銀一千一百七十元，係十八年底舊帳轉來，十九年份十二個月之間，未見有何帳目與之對銷。又十九年購入水泥若干桶，與十八年結存水泥，合計銀二千九百元，板及木計銀一百元，包工銀二百元，合計銀三千二百元，連同十八年結數，共計銀四千三百七十元。茲查工程組交來之資產盤存及估價表內，上開物名，均無記載，想係該公司於某某工程均已用去，而在工程完竣時，未予轉帳之故。茲特將未完工程帳面金額之細數，列入第九附表，

以憑參考。

(三)未收電費工料 查電費工料帳目，情形最為複雜，茲特分條說明如下：

1. 查會計課總清帳上之未收電費工料結數，向與營業課用電客戶清帳之結數不符。該公司每月編製試算表一次，照理用電客戶清帳，每月須將總數結出，與會計課總清帳結數核對，以免錯誤。但考其實際，則不特每月不將總數結出，即至年終決算之期，亦仍不將總數結出，與會計課總清帳結數核對。兩處帳目，各自為謀，一若毫無關係者。據營業課人員言，自開廠營業至今，雖有數次之整理，均因未得相當效果而作罷。茲已查實會計課總清帳結數，為銀十四萬四千二百元，營業課用電客戶清帳結數，為銀十四萬零七百元，兩帳相差銀三千五百元。
2. 未收電費科目各戶中，有停火戶及繼續用電戶之分別。向例停火各戶理應早赴該公司結算押櫃，以資清帳，惟十餘年來，已停火各戶而未來清帳者，其結欠電費及工料金額竟達五萬九千六百元之多。前經登報通告，限期結算押櫃，以便清帳，過期即將押櫃抵沖在案。此刻早已過期，故將負債項下存入押櫃科目中各停火戶預存押櫃，儘數抵沖外，其餘悉數剔除。
3. 查目前用電戶應收電費中，有銀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三元，能否收取，均有問題，因內中有一大部份，係記帳手續不良所致。該公司用電客戶清帳，向根據收條及日收簿記帳，根據預填各戶收條結數，記入未收電費項下，根據電費日收簿各戶結數，再

將未收電費沖銷。但記帳員每有隔數日過帳一次者，亦有本日未能過完，待至數日後再過者，甚至有以用電客戶姓名，一時不易在用電客戶清帳中查出，而即在該簿另開一戶者，記帳方法之凌亂無序，可謂已達極點。故往往用電客戶業已清帳，而帳上尚有餘欠之事，又有一部份用電客戶，則以歷年兵災，房屋為兵士佔住，用電之費，用電客戶不肯照付。此項呆帳，理應查明各戶結欠日期及拖欠原由，酌量剔除，或繼續催收。惟該科目記帳紛亂情形，已如上述，復以營業課章主任就任未久，對於接收以前帳目亦不大明瞭，因之逐戶審查，實為不可能之事。茲特根據章主任負責交來之未收電費工料壞帳明細表所列銀一萬五千七百四十三元，悉數剔除。

4. 用電客戶清帳上，電費及工料兩項，雖分別記載，然混記在各戶名下，勢非逐筆檢出計算未收電費及未收工料各為若干，難以得其確數。但用電客戶總清帳共有九十五冊，每冊約計二百戶，共有戶數一萬八千有奇。將十九年十二月底止之未收電費及工料結欠數之和摘出，已費時十餘日之久，如必欲將電費及工料分別摘出，則非逐筆計算不為功，時間上太不經濟。故為便捷計，暫將未收電費及工料併成一科目。茲將未收電費工料計算情形及細數列入第十附表，暨營業課交來之未收電費工料壞帳細數列入第十一附表，以資參考。

(四)預付定銀 預付定銀，係該公司向各商號購貨預付之定銀。查帳面金額為銀一萬四千四百元，內中有銀一千一百元，係於二月一日向

華東電氣製造廠及益盛公司，各定變壓器 (transformer) 五只所付之定洋 (各爲銀五百五十元，係變壓器半隻之價)。至三月二十五日，華東電氣製造廠之變壓器全數運到，當即付該廠三售貨價，計銀三千三百元，記入機件科目中，而於預付定銀科目，則並未予以轉帳，所欠餘數，亦未有相當科目之記帳。復至四月十九日，所定益盛公司之變壓器五隻，亦全數收到當時亦付銀三千三百元，其記帳情形，與華東完全相同。故預付定銀帳面金額一萬四千四百元中，當除去銀一千一百元。復查該公司於十二月前，曾向永昌木器號定購木器，當付定銀一百元，迄未正式記帳，向在庫存簿上暫記，今將該款轉入預付定銀科目。是故實際金額爲銀一萬三千四百元。茲將預付定銀實存金額細數，列入第十二附表。

(五) 存出款項 查存出款項八十二萬四千元，係大發公司結欠之數。該公司銀洋往來自十二年九月份起，初記在暫付款項科目中，至十四年一月份，始另立存出款項科目，專爲記載該公司往來之用。歷年往來付多收少，結至十七年底止，結欠銀八十八萬六千元，十八年份除一月十六日收回銀二萬七千元，及十二月底收回銀三萬五千元，年中並無進出。(但自十七年份起，在暫付款項科目中，又另有往來，至十九年十二月底止，結欠銀三萬元。) 至年底結欠銀八十二萬四千元，即今結欠數。利息計算至十六年底爲止，自十七年份起，迄今未計算利息。查大發公司全部財產，現已變賣，所得代價除償還該公司對各行莊抵押借款，及各商行欠款等項外，計尙餘四十萬元。此項清理結果，東北電廠所能向該公司收回之欠款，僅有此數，對於大發欠款之估價，即照此數計算。惟查該公司近年刊印之營業報告書中，此項存出款項並未列入，顯係公

可當局將其隱匿，藉以欺瞞股東及債權人，其中詳細情形，已於前甲類第三項中述及，茲不贅。

(六)暫付款項 暫付款項帳面金額，原為銀十二萬七千六百元，茲復加上庫存簿暫記，計各職員暫借銀九百元，三星公司退票銀一百五十元，大生米廠銀三百元，張伯永銀一百元，李德音銀一百元，庚記銀一千四百元，洪又新銀三千六百元，各收費員暫支輔幣券銀二百元，廠雜項預支銀三百元，夜班菜銀五十元，共計銀七千一百元。再根據 貴整理委員會之議決案，剔除大發公司銀三萬元，詳情見本報告書存出款項條，茲不復贅。故實際金額為銀十萬零四千七百元，茲將暫付款項細數列入第十三附表。

(七)華北煤礦公司 查華北煤礦公司往來，自民國十二年七月份起始，初記在暫付款項科目中。至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乃由暫付款項科目中劃出，另立專戶，當時計結欠銀三十一萬四千元，利息按月一分四釐計算。自十四年六月份起停止往來，當時結欠銀三十二萬八千元，連應收未收利息，結至是年十二月底止，共計銀三十九萬二千元，即今帳面結欠之數，自十五年份起，利息概未計算。查該公司早已停頓，雖經迭次增加資本，至今仍無營業之可能。在此情形之下，上項欠款，自難抽還，故應悉數剔除。

(八)汪國記往來 汪國記往來戶名下，結欠東北電廠公司銀十萬元。查此款係裕泰銀行股份轉來，該公司在民國九年八月間，購進裕泰銀行股份計銀十萬元，至十二年四月間，復購進五萬元，共計銀十五萬元，十五年一月一日轉付汪國記銀五萬元，抵付公司董事長酬金之款，

其餘十萬元，轉作汪國記欠款。利率按月一分另五毫，計已收至十八年年底爲止，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底止，應收未收利息計銀四千二百元。故汪國記往來結欠該廠之款，合計銀十萬四千二百元。查此項往來之性質，殊非電廠應有之交易。

(九)有價證券 查該公司所有有價證券，計分三種，……茲將有價證券之票面及市價金額細數，列入第十四附表。

(十)現金 查現金一項，照帳面結存銀六千九百九十六元，經點查庫存金額實際祇有銀一千五百七十六元一角。其中有暫收暫付各款混合在內，茲將暫收暫付各項，分別正式入帳，計轉入預付定銀科目，永昌木器號銀一百元；轉入暫付款項科目者，爲各職員暫借銀九百元，三星公司退票銀一百五十元，大生米廠銀三百元，張伯永銀一百元，李德晉銀一百元，庚記銀一千四百元，洪又新銀三千六百元，各收費員暫支輔幣券銀二百元，廠雜項預支銀三百元，夜班菜銀五十元，共計銀七千一百元；又轉入暫收款項科目者，爲進化小學暫存銀一千五百元，及各職員膳餘暫存二百八十元，共計銀一千七百八十元。茲將現金之庫存款，暨轉入預付定銀，暫付款項，及暫收款項等之細數，列入第十五附表。

### 丙 關於負債方面

(一)股息存單 查該公司發給十二年份及十三年份股息時，一部份係發給現金，一部份係發給股息存單。復查股息存單曾經第十三屆及第十四屆股東常會議決發給，計總額各爲銀二十四萬元，專備付給該公司股息之用，年息一分，每年於三月二日起發給，至於還款日期，規定爲



民國十六年三月一日，並規定該公司如遇增加股本時，此項存單有優先抵繳股款之權。茲查該單存根結欠總數，為銀七百四十元，而總清帳上結數，則為銀七百八十元，兩者相差銀四十元，恐係總清帳記載或計算之誤，總清帳記載不明，並無詳細摘要，究在何時發生錯誤，難為詳細查明。今特根據該單存根結數，將差數銀四十元，自帳上剔除，改為今數。茲將各股東之名稱結存年份及金額細數，列入第十七附表。

(二)各戶存款 查各戶存款有八釐存款及九釐存款兩種。八釐存款之帳面金額，為銀五十萬一千元，九釐存款之帳面金額，為銀十一萬二千元，共計銀六十一萬三千元。茲查核八釐存款中，有「乾坤記」一戶計結存銀二十一萬六千元，係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各項消耗科目中轉來二十萬元，當時分乾記，坤記，二戶，各計銀十萬元，至過入十八年份新簿時，則改為「乾坤記」之名稱，茲復加十八年份利息，照八釐計算，計銀一萬六千元合計銀二十一萬六千元。按此項款銀，絕非存款性質，已如前乙類第一項所述。復查九釐存款中，有各項準備一戶，計結存銀四萬二千元，係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電費收入科目中轉來，原名租用品準備，過入十九年新簿時，改為今名。按此項數額，確係一種租用品折舊準備，當列專戶，以醒眉目。根據上述各點，將八釐存款中之二十一萬六千元，及九釐存款中之四萬二千元，合計銀二十五萬八千元，由存款帳面金額中剔除，故存款實際金額為銀二十四萬三千元。茲將八釐九釐各戶存款名稱及實存金額細數，列入第十八附表。

(三)長期借款 查長期借款帳面金額，為銀五十萬零五千元，而實

際金額，則為銀五十萬零四千元，兩者相差銀一千元。因該科目中，有裕泰銀行一戶，為規元戶，計結借款銀四萬兩，該公司係依照一四一折成銀圓，計銀五萬六千四百元，而裕泰銀行，則依照十二月底市價一三八五，折成銀五萬五千四百元，兩數相較，計差銀一千元，適與上述兩總數之差相符。茲將長期借款實欠金額細數，列入第十九附表。

(四)銀行往來 查銀行往來帳面金額，原為銀五萬三千零九十二元、又未付利息銀二百十七元，共計銀五萬三千三百零九元，而實際金額則為銀五萬四千八百七十六元，又未付利息銀二百五十二元，共計銀五萬五千一百二十八元，兩數相較計差銀一千八百十九元，乃因下列各銀行數目不符之故。

1. 裕泰津行一戶，公司帳上曾於十九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開出十天期該行支票一紙，計銀二千六百四十兩，以一三八四折合銀三千六百五十四元，用付永豐煤款。惟該項支票之到期日為本年一月四日，已在公司帳目移交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茲暫將其減除。
2. 裕泰津行往來，本為規元戶，公司平時依照市價，折成銀圓入帳，而裕泰津行則將十二月底結欠總數，以一三八四折成銀圓，致公司帳上較該行開來結單，多銀一百八十八元。
3. 惠中銀行一戶，曾於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由公司中出納股職員王伯生憑摺私向該行取銀五千六百五十元，加上十二月底止利息銀十一元，共計銀五千六百一十一元，帳上並未計入。但此款既由公司中職員依照平日領款手續，向該行私取，自應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由公司對於該行負債還之責，一方則向該職員王伯生依法訴追也。

上述各項，因恐有不明瞭處，茲附列銀行往來調節表於後，以資參閱。

銀行往來調節表

銀行往來帳面金額	\$53	092	00			
利息		217	00	\$53	309	00
加：惠中銀行	\$ 5	650	00			
利息		11	00	5	661	00
				\$58	970	00
減：裕泰銀行						
銀行拆台差數	¥ 2,640.00	@ 1.884	\$ 3	654	00	
			188	00	3	842
合    計				\$55	128	00
銀行往來實際金額	\$54	876	00			
利息		252	00	\$55	128	00

茲將銀行往來帳面金額細數，列入第二十附表，及實欠金額細數，列入第二十一附表。

(五)錢莊往來 查錢莊往來帳面金額為銀二十七萬零零七十五元，而錢莊抄來結單所示結欠金額，則為銀二十六萬九千六百四十八元，兩者相差銀四百二十七元，係因該公司與各錢莊記入未付利息之日期不

同所致。……茲將錢莊往來細數，分別帳面金額及實欠金額，列入第二十二附表及第二十三附表。

(六)暫收款項 查暫收款項中有永發公司一戶，計結存銀四千八百八十四元。此戶原係結存銀九千三百三十九元，因永發公司，業將應付十九年十一月份及十二月份路燈費銀四千四百五十五元，如數轉帳扣除，故餘欠如上數。又各裝戶一戶，計結存銀六百二十二元七角，此戶原係結存銀六百二十八元七角，其相差之銀六元，為該戶中有六元一戶，不知何時存入，茲已翻查至民國十年以前帳冊，無奈帳目不清，該戶名稱仍難查明，故亦應予剔除。復查庫存現金暫記簿上，有進化小學一戶，暫存銀一千五百元，又各職員膳餘暫存銀二百八十元，合計銀一千七百八十元，迄未正式入帳，茲已轉入本科目中。茲將暫收款項細數列入第二十四附表。

(七)未付煤款 查該公司關於煤及煤款，帳上之記載，最為混亂不清。即以未付煤款一科目而論，各煤號混雜錯綜，並無附屬帳詳細記載。甚至有大成煤號誤書大盛煤號，寶泰煤號誤書泰寶煤號等種種乖誤。且有各種煤屑戶名，攙雜其間，茲根據各煤號寄來清單，及請求登記函件，核計未付煤款，共為銀八萬二千四百元，而該公司之帳面金額，則為銀十九萬一千元，兩者相差竟達銀十萬八千六百元之鉅。其中勤盛煤號一戶，帳面金額為銀三萬一千六百元，而來函登記金額則為銀四萬五千八百元，據勤盛煤號負責人員言，此係煤屑價款，未曾記入該號分戶帳之故。又寶泰煤號一戶，帳面金額為銀七千三百元，而來函登記金額則為銀八千四百元，相差原因亦與勤盛一戶相同。查核各種未付煤屑款結

數，爲銀一萬五千一百四十元，與上兩項差數合計銀一萬五千三百元，數類尙屬相近。故上兩戶來函登記之數，可以認爲正確。惟有義生煤號一戶，帳面金額爲銀十二萬八千八百元，而來函登記金額則爲銀四千九百元，兩數相差銀十二萬三千九百元，差數若是之鉅，究係何種原因，若單純查核帳冊，殊難知其底蘊。必須澈究負責人員，或可獲有舞弊端倪也。茲將未付各煤號煤款之帳面金額，及來函登記金額細數，列入第二十五附表。

(八)未付紅利 查未付紅利帳面金額，原爲銀六萬六千元，但查股東紅利分清帳各股東未領去之紅利，僅爲銀三萬九千六百元，計差銀二萬六千四百元，乃因公司分發紅利時，按照資本總額五百萬元分配，但實際上資本總額，則爲四百五十萬元，歷年累積，致有此項差數。即如民國十四年份起至十八年份止，每年提出之股東紅利，與實際上應派紅利數相較，已差至二萬一千一百元，尙有五千三百元，因十四年份以前帳簿，已經散失，無從查核。茲將未付紅利之各股東名稱及實存金額細數，列入第二十六附表。

(九)存入押櫃 查會計科總清帳上之存入押櫃結數，向與營業科之押櫃帳結數不符，已於前乙類第三項中述及，今如欲查實押櫃之數，究係若干，殆爲不可能之事。因押櫃帳中包括停火戶及用電戶兩項，其中停火戶之押櫃，近年雖另立專帳記載，要亦混亂不清，而前年則雜記於電費帳中，此類電費帳，甚至有廢止不用多年者，所以無從逐筆計算也。茲特將用電戶之押櫃總數結出，計銀六十一萬四千二百元，作爲存入押櫃實際金額。至於停火戶之押櫃，則已登報通告限期結束，過期即

抵沖所欠電費，即使有餘亦概予沒收。計至登報限期為止，停火各戶向該公司領回押拒之總數，為銀一千一百元。是以押拒帳面金額銀六十六萬三千九百元中，除去用電戶之押拒銀六十一萬四千二百元，及停火戶領回之押拒銀一千一百元，餘銀四萬八千六百元，理當剔除，淨計實際金額為銀六十一萬五千三百元。茲將存入押拒之計算情形及細數，列入第二十七附表。

(十)用電客戶定洋 查用電客戶定洋係用電客戶往該公司裝燈掛號時，每盞燈付洋二元，作為定洋，當時扯取收條為憑，至裝燈既畢，用電客戶再往該公司囑接火時，即將定洋收條抵付押拒金之用。惟該公司記載用電客戶定洋，並無專冊，至其收條雖備有存根簿，然至回收收條作抵押拒金之時，則並不在存根簿上銷號，故某戶之定洋已經抵銷，某戶之定洋尚未抵銷，均不得而知。今之用電客戶定洋科目銀三百五十元，究係某某幾戶所付之定洋，在此局促之期間內，萬難一一查明，祇有待諸日後之整理耳。

(十一)應付帳款 查該公司賒購貨物，除煤一項記入未付煤款科目外，其餘在購入之時，概不記帳，直至付款時，始行分別科目入帳。例如本科目中代為記入之華東廠及益盛公司兩戶，各定購之變壓器五隻，已於三月二十五日及四月十九日運到，當時各付三隻之價計銀三千三百元，記入機件科目中，其尚各欠二隻之價，除前曾各付定銀五百五十元，應予扣除外，計各尚欠銀一千六百五十元，則並未入帳。其地各號欠款，想亦與該兩公司情形相同。惟單據缺如，又無負責人員可資詢問，祇得憑登記函件，及參酌殘缺不全之發票，以為記帳之根據。茲將各號應

付帳款之細數列入第二十八附表。

#### 丁 關於資本方面

(一)查該公司資本項下，依照公司帳冊之記載，計實收股本銀四百五十萬元，公積金四十六萬三千元，盈餘滾存銀五萬四千元，十九年度帳面結盈銀二十四萬六千元，共計帳面淨值銀五百二十六萬三千元。茲以公司現有全部資產重行估價，核算之結果，計淨值銀四百七十四萬六千元，各項負債亦一一為之核算，計淨負債銀二百六十四萬四千元，兩者相抵，計尚餘公司淨值銀二百一十萬零二千元。按股本四萬五千股攤算，每股實值銀四十六元七角一分強。

(二)該公司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內之帳面結盈銀二十四萬六千元，係本會計師等依照公司帳冊之記載代為結出。查該公司歷屆計算損益，對於固定資產，向無一定折舊率，且不逐年列入損益項下計算，對於應收帳款，亦無壞帳準備之設置，是以歷屆盈餘，均不能視為正確。十九年度之損益計算，因無折舊率及壞帳準備之舊例可援，計算方法，止能一仍其舊，故其帳面結盈銀二十四萬六千元，亦不能視為正確。惟以公司現有全部資產負債重行估價及核算之結果，以公積金盈餘滾存，及本期結盈之總數抵補虧損外，尚不敷甚鉅。故十九年度損益數額之正確與否，並非重要問題也。

右致

東北電廠股份有限公司整理委員會

中華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八日

## 第三編

# 詳細審計

本類所列之查帳報告書計凡十二篇。首列四篇爲政府及公共機關之查帳證明書，俱曾刊印發表，故照實例錄入。各篇證明書本文之體裁既有不同，所附帳表之格式及內容，亦各有其特殊之處，故均採入本書，以備效用。自第五篇至第十二篇，則均爲工商企業之查帳報告書。其中出具證明書者計五篇，未出證明書而僅出具報告書者計三篇，證明書中又可分爲無條件之證明及有條件之證明兩種。僅出報告書之三篇中，一篇爲本可出具證明書而未出者，兩篇爲根本無從證明而出具報告書者。至於各篇之內容及結構，均於篇端酌加說明。





## (一)管理中庚庚款董事會

### 查核管理中庚庚款董事會帳目證明書

本會計師茲已查核管理中庚庚款董事會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教育文化基金資金，教育文化基金息金，與董事會及事務所經費三部份帳冊簿據收支憑證等，均經逐筆詳細查核，銀行存款與各行六月三十日存摺或存單數目核對調節相符，最近現金庫存亦經點查無誤。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後揭資產負債表暨收支對照表足以分別表示該董事會民國二十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財政真實狀況及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收支確實情形，特此證明。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八月六日



事會資產負債表

六月三十日止

資 產 類												
<b>基金資金</b>												
<b>借出庚款</b>												
<b>鐵道部</b>												
現金借款	\$ 4	258	453	90								
購料借款	5	562	173	06	\$ 9	820	626	96				
<b>建設委員會</b>												
現金借款	\$	200	000	00								
購料借款		799	703	42		999	703	42				
<b>導淮委員會</b>												
現金借款						905	390	75				
<b>廣東治河委員會</b>												
現金借款						200	000	00				
<b>實業部</b>												
現金借款						103	033	90				
<b>黃河水災救濟委員會</b>												
現金借款						200	000	00				
<b>交通部</b>												
購料借款						305	436	39				
<b>整借本會會所建築費及經費</b>						200	000	00	\$12	734	191	42
<b>定期存款</b>										303	911	73
<b>銀行往來存款</b>												
上海中央銀行					\$ 2	251	206	30				
南京中央銀行						719	864	38	2	971	070	68
									\$16	009	173	83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負 債 類				\$16	009	173	83
	教育文化						
本會息金				\$	864	842	25
上年度結餘數(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835	157	75
加本年度結餘數(參照收支對照表)						163	455 20
教育文化準備金					\$ 1	363	455 20
教育文化特別準備金						136	000 00
					\$ 1	499	455 20
					董 事 會 及		
董事會及事務所經費借款				\$	100	000	00
本會會所建築費借款					100	000	00
董事會及事務所經費							
上年度結餘數(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54	418	14
加本年度結餘數(參照收支對照表)				\$	71	684	67
						126	097 81
					\$	326	097 81
總 計					\$17	834	723 84

第三編 詳細會計

表)

資 產 類					\$16	009	178	83
<u>基金息金</u>								
定期存款						300	000	00
銀行往來存款								
南京中央銀行	\$ 1	180	668	72				
上海中央銀行 (€1,169-1-9@112-15/17)		18	788	48	1	199	455	20
<u>事務所經費</u>					\$ 1	499	455	20
銀行往來存款及現金								
南京中央銀行	\$	181	337	99				
南京中國銀行		11	155	02				
南京中國國貨銀行			51	65				
現 金			196	83	\$	192	741	49
器具設備								
上年度結餘數 (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	17	462	44				
加本年度增添數		8	559	87				
	\$	25	021	31				
減折舊準備		2	602	18		23	419	63
押 租	\$		385	00				
預付金		9	333	56		9	718	56
本會會所基地房屋	\$	105	898	46				
減房屋折舊準備		5	680	33		100	218	13
					\$	323	097	81
總 計					\$17	834	726	84

管理中英庚款董

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一日至

支出之部								教育文化			
結餘數轉入資產負債表			£	654	428	7-5	\$10	236	421	52	
			£	654	428	7-5	\$10	236	421	52	
提撥董事會及事務所經費											
董事會議決議補助費							\$	174	981	78	
撥入教育文化準備金								74	980	87	
撥入教育文化特別準備金								163	455	20	
結餘數轉入本會息金戶								188	000	00	
								885	157	75	
							\$ 1	384	475	60	
董事會及事務所辦公經費											
董事會臨時會							\$	19	128	89	
事務所經常費								68	682	53	
財務律務費								7	203	18	
器具設備折舊費								2	602	18	
本會會所房屋折舊費								5	680	33	
結餘數轉入董事會及事務所經費戶								71	684	67	
							\$	174	981	78	

第三編 詳細會計

事會收支對照表

二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收入之部									
<b>基金資金</b>									
國內逐月撥來庚款									
民國廿二年四月份至廿三年三月份期款半數 (兌價多種)		£346	038	-16-	7	\$ 5	308	650	80
中英庚款贖料委員會收轉庚款(贖料齊全結轉兌價多種)		308	389	-10-	10	4	957	770	72
		£654	428	-7-	5	\$10	266	421	52
<b>基金利息</b>									
利息收入									
借出庚款利息		\$	190	668	06				
二十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		1	068	367	90	\$ 1	259	035	96
二十三年六月三十日止									
國內庚款存儲銀行利息		\$	28	407	88				
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止		33	193	67			61	601	55
二十三年六月二十日止									
銀行撥來存款及定期存款利息		\$	18	295	69				
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止		45	542	40			63	838	09
二十三年六月二十日止									
						\$ 1	384	475	60
<b>務所經費</b>									
基金息金內撥來						\$	174	931	78
						\$	174	931	78



## (二)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

### 查核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

#### 二十一年度帳目證明書

爲出具查帳證明書事。查本會計師等受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之委託。查核其所經營之：

- (一)中華教育文化基金，
- (二)清華大學基金，
- (三)清華大學經常金，
- (四)靜生生物調查所基金，
- (五)范太夫人生物學獎學金，

(六)中國政治學會圖書館基金等，民國二十一年度之帳目，計自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所有該基金及經常一切收支帳目，均由本會計師等根據董事會所備簿冊，傳票，及各項附

屬單據，詳加審核，均屬正確。所有應詢各點，已得到董事會各主管職員滿意之答復。各項基金在年度終了時，應有存款，及有價證券，亦均有存放各銀行來單證明，或由本會計師等親自檢點無誤。因之下列各決算表，內列各項，本會計師等認為足以正確表示該董事會所經營各項基金及經常金，在該二十一年度中之收支情形，及該年度末之財政狀況，特為證明如下。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資 產 負

二十二年六

資 產 之 部							
<b>第一部 未會美金項下資產</b>							
<b>有價證券(按原值)</b>							
美金證券	US\$	831,072.86					
英鎊證券£81,108-8-6按423		345,087.56					
		<u>1,174,760.44</u>					
按36036	M\$	4,233,366.72					
銀幣證券		2,220,854.58	M\$	6,454,221.30			
(查以上三種證券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市價為 US\$749,657.00, \$92,951-17-0 及 M\$2,212,377.38(折合銀幣總額為 M\$3,294,691.60))							
附註:查上項證券內中有一部份實值為 M\$891,817.10							
因向北平花旗銀行透支已作為抵押之用							
<b>欠付利息證券(按市價)</b>							
原購價	US\$	473,604.82					
按市價折算	US\$	1,09,885.0	按36036			895,260.37	
房地產信託存款及房地產抵押						523,398.26	
銀行定期存款						251,978.88	
<b>銀行往來存款及現金</b>							
美金	US\$	13,205.76					
英鎊£828-8-10按423		1,389.81					
	US\$	14,595.07					
按 36036	M\$	52,605.31					
銀幣		184,686.68				187,292.29	
<b>應收未收帳目(結帳後已照收)</b>							528,238.68
<b>應收未收各項收入</b>							
美金 US\$16,036.69按36036	M\$	57,790.53					
銀幣		25,588.93				83,479.36	
<b>會所房地產及股權</b>		M\$	70,896.10				
除:折舊準備金			26,007.95			44,388.15	
<b>北大借款</b>						103,400.00	
<b>清華大學借款</b>							
清華大學經常金墊款—以證							
券作抵由北平花旗銀行透							
支(參閱對方) US\$13,200按36036						47,567.52	

第三圖 詳細會計

債 總 表

月三十日

(第一表)

資 金 及 負 債 之 部					
<b>第一部 本會資金及負債</b>					
普通基金					
銀幣		M\$	3,374,799.58		
美金 US\$1,247,592.55 按 36036			4,485,824.51	M\$	7,870,624.09
欠付利息證券市價變動準備金 US\$85,091.44 按 36036					128,455.51
英鎊兌換準備金 US\$81,148.78 按 36036					112,229.54
未付補助費準備金					
銀幣		M\$	105,330.00		
美金 US\$875.00 按 36036			3,153.16		108,513.16
銀行透支					
銀幣		M\$	349,889.48		
美金(清華大學經常金參閱對方) US\$13,200.00 按 36036			47,567.52		397,457.00
應付未付帳目					
銀幣		M\$	8,071.70		
美金 US\$577.68 按 36036			1,361.01		9,432.71
庚款停付準備金(參閱對方)US\$539,588.76按36036					1,944,462.05
國民政府借款					
(前由國民政府借來之一百萬元按二十一年七月 至二十二年二月止每月當時行市所折合美金 US\$206,232.74)					
					1,000,000.00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資 產 之 部					
國民政府欠付庚款					
根據中美兩政府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暨該年七月十二日					
換文將二十一年三月至翌年二月庚款延期至民國三十五年					
付給 US\$599,588.76 按 36036					1944,462.05
預付金及各行撥給資產					1986.70
緩給帳目					
前有國民政府暫墊一百萬元撥付各項補助費迄于一九四六年					
停付庚款補付時再行扣除					1,000,000.00
共計(第一節)					<u>MS 11,569,174.06</u>
第二節 清華大學基金項下資產					
有價證券(按原值)					
美金證券		US\$	561,910.21		
英鎊證券 £2,006-17-1 按 428			8,868.89		
按 36036		US\$	570,779.90		
銀幣證券		M\$	2,058,362.45		
(以上三種證券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市價為 US\$496,848.00 £2,424-10-0 及 M\$3,876,965.39 [折合銀幣 M\$5,703,643.35])			8,944,038.68	M\$	6,000,901.13
欠付利息證券(按市價)					
原購價		US\$	221,358.58		
按市價折算		US\$	63,125.71	按 36036	
銀行定期存款					227,479.31
房地產信託存款及房地產抵押					1,159,203.55
銀行往來存款					195,901.82
美金		US\$	16,852.21		
英鎊 £9-16-2 按 423			41.49		
按 36036		US\$	16,893.70		
銀幣		M\$	60,878.14		
應收利息及應收未收利息			50,859.49		111,737.63
美金 US\$4,400.15 按 36036					
銀幣		M\$	15,856.38		
清華大學借款(參閱對方)			64,907.64		80,764.02
價值未定資產					2,513,671.33
共計(第二節)					<u>7,000.00</u>
					<u>MS 10,276,653.29</u>



(續 上)

資 產 之 部						
<b>第三部 清華大學保管金項下資產</b>						
銀行往來存款						103,515.50
國民政府欠付庚款						
根據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七月十二日中英兩政府換文						
二十一年三月至二十二年三月庚款延期至民國二十三年付給計 US\$1,380,378.35 按 36038 計合銀元						4,974,331.42
撥補帳目						
國民政府借款項下所付之清華大學及留美學生監督費經費俟民國三十年停付庚款補付時再行扣除						1,000,000.00
共計(第三部)					MS	6,077,846.92
<b>第四部 靜生生物調查所基金項下資產</b>						
有價證券(按原值)					MS\$	178,155.10
(查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市價為 US\$170,236.04)						
銀行定期存款及房地產信託存款						25,991.78
銀行往來存款						6,889.76
應收未收利息		MS	2,274.40			
除:上項準備金			1,106.95			1,167.45
共計(第四部)					MS	212,204.09
<b>第五部 范太夫人生物學獎學金項下資產</b>						
金城銀行股票					MS\$	10,000.00
銀行往來存款						900.00
共計(第五部)					MS\$	10,900.00

第三編 詳細會計

表)

資 金 及 負 債 之 部					
第三部 清華大學經常金					
清華大學經常金					55947.86
基金會借款 US\$15,200.00 按 36036					47567.52
庚款付準備金 (參閱對方) US\$1,330,378.35 按 36036					4974331.42
國民政府借款 (按二十一年七月至二十二年二月間每月攤來借款當時行市折合 US\$206,232.74)					1000000.00
共計(第三部)					M\$ 6077846.92
第四部 靜生生物調查所基金					
靜生生物調查所基金					
上年度結餘		M\$	186162.63		
加:本年度增加額	M\$ 13,739.49				
由銀幣兌換準備金轉來	563.17		14307.66	M\$	200470.29
證券跌價準備金					11733.80
共計(第四部)					M\$ 212204.09
第五部 范太夫人生物學獎學金					
范太夫人生物學獎學金					
收入帳				M\$	10000.00
民國二十一年金城銀行一百股購股息					900.00
共計(第五部)					M\$ 10900.00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資 產 之 部							
<b>第六部 中國政治學會圖書館基金項下資產</b>							
<b>有價證券(按原值)</b>							
<b>美金證券</b>							
	US\$	57,406.44					
		374.22					
<b>英鎊證券 £159-7-10 按 42%</b>							
	US\$	58,082.66					
	M\$	209,306.88					
		80,549.61	M\$	289,856.29			
<b>按 36038</b>							
<b>銀幣證券</b>							
(以上三項證券二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市價為 US\$84,970.62, £ 208-0-0 及 M\$78,778.11 〔折合銀幣 M\$316,078.53〕)							
						9,668.78	
<b>銀行定期存款</b>							
							9,668.78
<b>銀行往來存款</b>							
	M\$	1,391.82					
		3,182.19					4,574.01
<b>共計(第六部)</b>						M\$	304,099.08

網

資 產 項 下							
<b>第一部共計</b>							
					M\$	11,569,174.06	
<b>第二部共計</b>							
						10,276,659.29	
<b>第三部共計</b>							
						6,077,846.92	
<b>第四部共計</b>							
						212,204.09	
<b>第五部共計</b>							
						10,900.00	
<b>第六部共計</b>							
						304,099.08	
<b>共計</b>						M\$	28,450,833.44

第三編 詳細會計

表)

資 金 及 負 債 之 部					
第六部 中國政治學會圖書館基金					
中國政治學會圖書館基金					
銀幣	M\$	87,192.52			
美金 US\$56,565.95 按 36036		203,841.05	M\$	291,033.57	
證券跌價損失準備金					
銀幣	M\$	5,325.87			
美金 US\$1,530.62 按 38036		5,515.73		10,841.60	
收入類					
銀幣	M\$	882.19			
美金 US\$372.32 按 36036		1,341.72		2,223.91	
共計(第六部)				M\$	304,099.08

略

負 債 項 下					
第一部共計				M\$	11,569,174.06
第二部共計					10,276,659.29
第三部共計					6,077,346.92
第四部共計					212,204.09
第五部共計					10,900.00
第六部共計					304,099.08
				M\$	28,450,383.44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收 支 對

二十

支 出						
辦公費						
總務辦公費			M\$	55,304.43		
財務辦公費	US\$	756.05		30,335.36		
上海財務顧問委員會				600.00		
證券保管費及佣金		2,654.72		925.90		
		3,410.77		87,165.69		
除：由清華大學收入項下撥來辦公費				10,000.00		
	US\$	3,410.77	M\$	77,165.69	3,410.77	77,165.69
會所房產傢具設備折舊費						4,646.03
董事會大會及執行委員會議決補助費：						
董事會大會議決補助費						
自辦專業補助費	US\$	51,530.23	M\$	256,474.49		
合辦專業補助費		30,000.00		484,200.00		
其他機關補助費		6,000.00		590,700.00		
		87,530.23		1,331,374.49		
執行委員會議決補助費				35,350.00		
		87,530.23		1,366,724.49		
除：由國民政府借款項下撥付額				1,000,000.00		
	US\$	87,530.23	M\$	366,724.49	87,530.23	366,724.49
清華大學基金借款及銀行透支利息						14,559.24
支出共計					US\$	90,941.00
					M\$	463,095.45
淨收入(轉入積餘分配表內)						383,441.20
					US\$	90,941.00
					M\$	346,536.95

第三編 財務會計

照 表

一 年

(第 二 表)

收 入					
逐月撥來庚款 (自二十二年三月至六月 四個月庚款)					744,523.84
英鎊債券項下利息			37,950.23		
美金債券項下利息			36,762.32		
銀幣債券項下利息					70,844.43
美金優先及普通股票項下股 息			8,734.35		
銀幣優先及普通股票項下股 息					15,838.07
房地產抵押定期放款銀行定 期存款及房地產信託存款 項下利息					17,325.31
銀行往來存款項下利息			493.27		
雜項收入			319.50		5.00
收入共計					
虧耗(轉入積餘分屬表內)					
			US\$ 84,259.37	M\$	846,536.65
			6,681.33		
			US\$ 90,941.00	M\$	846,536.65



第三編 詳細會計

配 表

月三十日

(第 三 表)

收 入							
餘積(由收支對照表轉來)							M\$ 383,441.20
上年度未收之二十一年六月三十日之							
應收未收利息：一							
未收總額	US\$	6,679.30	M\$	814.07			
除：欠付額		350.00					
	US\$	6,329.30	M\$	814.07	US\$	6,329.30	814.07
銀幣兌換準備金							6,204.51
證券項下利益							8,933.74
證券跌價損失準備超過出售							
證券實在損失額					7,500.00		
以前所發補助費退還額							11,308.62
雜項盈餘							140.70
淨虧耗(轉入普通基金)	US\$	13,829.30	M\$	410,842.84			
		123,568.55					
	US\$	137,397.85	M\$	410,842.84			

清華大學基金

二十一

支 出				
撥付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辦公費				10,000.00
證券保管費及佣金			1,112.89	4,288.85
雜項支出			51.58	1,727.90
支出共計				
淨收入(轉入餘積分派表)				
	US\$	1,164.45	M\$	16,016.75
		31,277.45		523,591.75
	US\$	32,441.90	M\$	539,608.50

第三編 詳細會計

收支對照表

年度		(第 四 表)			
收 入					
銀幣債券項下利息					M\$ 196,039.29
銀行定期存款項下利息					88,893.54
美金債券項下利息		US\$ 26,512.54			.
英鎊債券項下利息			332.54		
銀幣匯兌及普通股票項下股息					51,675.03
美金匯兌及普通股票項下股息			5,576.25		
房地產抵押定期放款及房地產信託存款項下利息					7,243.54
償債未定資產項下利息					4,992.00
銀行往來存款項下利息			21.57		452.39
清華大學借款項下利息					188,197.88
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借款項下利息					10,155.03
		US\$ 32,441.90		M\$ 539,608.50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餘 積 分

二十二年六

支 出						
證券售出項下損失				41,346.38		
撥入應收未收利息準備金				2,692.46		43,038.84
撥入特收基金						186,197.88
				44,238.84		229,236.72
淨餘積(轉入基金)				US\$ 44,238.84	MS\$ 651,485.75	

清 華 大 學 經 常

二十一年

支 出						
撥付清華大學經常				M\$1,065,133.60		
撥付留美學生監督處經常				573,096.36		1,638,229.96
除：由國民政府借款項下撥付額						1,000,000.00
						638,229.96
結餘						55,947.98
						MS\$ 694,177.94

第三編 詳細會計

配 表

月三十日

(第 五 表)

收 入					三
二十一年度淨收入(由收支對照表轉來)				31,277.45	623,591.75
上年末未收之二十一年度六月三十日應收未收利息				2,884.93	29,385.02
銀幣兌換準備撥來					20,183.98
證券跌價損失準備金超過售出證券實在損失額				5,000.00	
廣鐵路債券項下欠息及平緩鐵路債券項下二十一年五六月份欠息				1,072.31	832.00
財政部歸還前北京商業銀行定期存款一部份本金					77,493.00
				40,234.69	351,485.75
虧耗(轉入基金)				4,004.16	
				US\$ 44,238.84	M\$ 651,485.75

金 收 支 對 照 表

年 度

(第 六 表)

收 入					
上年末結餘					137,187.15
收入					
逐月撥來存款(二十二年三月份)				M\$ 553,501.66	
銀行往來存款利息				2,338.42	
兌換盈餘				1,350.71	556,990.73
					M\$ 394,177.94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靜生生物調查所

二十一

支 出					
證券保管費及佣金					231.15
支出共計					231.15
淨收入—撥入：—					
應收未收利息準備金			1106.95		
基金			15,739.49	14,846.44	
				M\$	15,977.59

中國政治學會圖書

二十一

支 出					
撥付中國政治學會圖書館經常費				3,618.25	7,567.51
證券保管費及佣金				81.56	412.84
雜項支出					160.03
支出共計				3,699.81	8,140.38
撥入銀幣收入項下	M\$	2,096.16		440.30	
				4,139.81	8,140.38
盈餘				372.32	882.19
				US\$	4,512.13
				M\$	9,022.57



### (三)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

####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收支決算表概要

#####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收支決算表概要

本表由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一九三三年英文年報中摘譯

摘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甲)經營收入								
(一)土地捐					匯 4	321	807	08
按照土地估定之價值千分之七計算徵收								
(二)房租								
1.普通房租	匯 6	849	392	51				
按照房屋估定之租金百分之十四計算徵收								
2.特別房租		451	673	04	7	301	065	55
界外越界築路之地點按照房屋估定租金百分之十二計算徵收又上海自來水公司根據一九〇五年合同之規定上海電話公司根據一九三〇年合同之規定上海電力公司根據其與本局之協定均交付特別房租								
(三)特別廣告捐						23	823	05
(四)碼頭捐						345	508	28
按碼頭捐係由上海市政府法租界工部局及本局三機關按數均分此係本局所得之數								
(五)執照捐								
1.旅館酒店及臨時酒肆間	匯	70	819	61				
2.外國酒業		31	177	66				
通 次 頁	匯	101	997	17	匯 11	992	206	92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項 目	細 數			金 額 (規元)			
	百	十	元	百	十	元	分
接前頁	101	997	17	11,992	206	92	
3. 華人酒店	68	782	35				
4. 啤酒及麥酒業	2	892	17				
5. 彈子間		857	37				
6. 華人總會	4	240	23				
7. 外僑寄宿舍	2	247	13				
8. 華人寄宿舍	24	247	13				
9. 茶樓	15	611	15				
10. 菜館等	60	780	34				
11. 外國食品店	2	105	68				
12. 水果店及攤	7	572	68				
13. 食品叫賣擔	91	007	50				
14. 外國戲院及影戲院	31	177	82				
15. 中國戲院及賽場	12	029	08				
16. 其他娛樂場	16	466	23				
17. 當舖	51	913	31				
18. 兌換店	12	782	75				
19. 煙店	21	321	77				
20. 金鋪銀鋪	2	001	67				
21. 貨船	8	169	61				
22. 渡船	1	280	63				
23. 小汽船	5	898	52				
24. 划船	3	987	05				
25. 舢板		801	68				
26. 自用馬車及馬車	2	292	27				
過次頁	550	483	34	11,992	206	92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摘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圓	角	分	圓	角	分	分		
換 前 頁	圓	550	483	34	圓	11	992	206	92
27. 馬房		5	058	32					
28. 汽車貨車及摩托車輛註冊費		729	050	14					
29. 自行車		63	073	32					
30. 機車		142	200	60					
31. 自用人力車		282	544	05					
32. 公用人力車		171	828	00					
33. 小車		53	058	89					
34. 火器		23	894	00					
35. 狗		7	995	61					
36. 戲院		43	675	00					
37. 雜項		14	410	78					
(六) 局產租金					2	087	252	05	
1. 菜場租金		239	730	95					
公共租界共計十七處									
2. 局用辦公室及商團火政警務各處房屋估定之租金		11	184	45					
3. 雜項		19	363	88					
(七) 公共及市政事業收入					270	279	28		
1. 上海自來水公司 "A" 字股份 975 股一九三二年年終股利及一九三三年臨時股利		21	538	81					
2. 上海自來水公司特權稅 (Royalty)		1	000	00					
3. 上海電氣製造公司特權稅									
有軌電車按照營業年度總收入百分之五計算徵收		125	775	70					
過 次 頁	圓	146	314	61	圓	14	349	733	25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摘 要	測 數			金 額 (規元)				
	重	148	314	51	重14	349	738	25
接前一頁	重	148	314	51	重14	349	738	25
無軌電車按照行駛英里路程計算徵收		47	425	65				
4. 英商中國公共汽車公司按照行駛英里路程計算徵收		60	757	21				
5. 法商電車公司按照行駛英里路程計算徵收		1	199	67				
6. 上海電力公司特種稅按照一年度營業總收入百分之五計算徵收		895	817	88				
7. 撥入普通基金								
1. 犯人工作		30	000	00				
2. 水泥物品製造廠		150	000	00				
3. 平橋石礦		20	000	00				
4. 工務處工場		50	000	00	1	401	514	92
(八) 雜項收入								
1. 信託基金等之銷除數 Trust funds etc. written back	重	24	344	59				
2. 存儲物品等之銷售數		34	239	35		58	583	94
減:					15	809	837	11
1. 撥歸學務預算	重1	623	490	00				
2. 上年虧短		53	480	29	1	676	970	29
(九) 撥入準備金					14	132	866	82
總 計					1	500	000	00
(乙) 經常支出					重15	632	866	82
(一) 商團								
1. 各隊	重	241	556	56				
返 次 頁	重	241	556	56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摘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匯	241	556	56	匯	525	402	62
接 前 頁								
2. 俄國各隊		283	848	06	匯	525	402	62
(二) 火政處						764	729	11
(三) 警務處								
1. 普通	匯 5	927	107	11				
2. 監禁及犯人自新所		852	443	24	6	779	550	35
(四) 衛生處								
1. 普通								
行政費		149	683	37				
病理試驗室		73	528	55				
化學試驗室		31	402	29				
製藥所		5	634	99				
衛生設備		284	070	35				
食品乳場及菜場		152	277	72				
公墓及殮屍所		7	348	97				
游泳池	貸	14	692	07				
2. 醫院								
行政費		27	616	80				
神經病醫院		29	583	39				
隔離醫院		113	834	38				
華人隔離醫院		56	330	77				
莫干山療養院		5	062	33				
癆病療養院		28	575	89				
看護隊公處		12	998	77				
過 次 頁	匯	963	316	50	匯 8	069	682	08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備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重	輕	小	重	輕	小			
接前一頁	重	963	316	50	重	8	069	682	03
巡捕警署事務									
巡捕醫院——華捕及印捕		29	235	48					
特別看護事務									
分區看護		2	892	46					
婦女養老院		3	765	28					
施診所									
花柳病		24	354	47					
瘡病		10	579	65					
3. 捐助及補助費		294	256	81	1	328	400	85	
(五) 工務處									
1. 普通	重	947	971	35					
2. 房屋		378	429	24					
3. 河溪		158	773	43					
4. 陰溝及污水溝		116	758	78					
5. 家宅垃圾		579	366	22					
6. 馬路									
修理及維持		873	914	36					
清潔費		336	662	07					
7. 路燈		285	604	56					
8. 公園及場地		196	223	36					
9. 額外辦公處所		40	221	55	3	893	321	95	
(六) 音樂隊						182	125	97	
(七) 公共圖書館						9	559	48	
(八) 財務處									
通 次 頁					重	15	483	093	53

宣報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摘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百	十	元	百	十	元		
接 前 項				重13	483	093	53	
1. 財務處處長辦公室	重	268	092	77				
2. 買辦辦公室		44	496	19				
3. 捐稅院		443	319	86	755	908	82	
(九) 總裁及總辦辦公室								
1. 總裁辦公室	重	45	365	87				
2. 總辦辦公室		802	547	25	347	913	12	
(十) 法律處					89	302	05	
(十一) 華文處					59	888	45	
(十二) 情報處					38	821	73	
(十三) 其他費用					839	518	69	
(十四) 利息佣金等					65	958	76	
(十五) 購置								
1. 商團	重	21	772	14				
2. 火政處		25	571	98				
3. 警務處								
警 署		333	648	09				
監獄及犯人自新所		1	166	84				
4. 衛生處		30	005	81				
5. 工務處		741	165	60				
6. 音樂隊		1	349	44				
7. 公共圖書館			561	66				
8. 財務處								
財務處處長辦公室			908	63				
捐稅院		5	172	16				
過 次 頁	重1	161	322	35	重15	548	487	43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摘 要	細 數		金 額 (規元)
接 前 頁			舊 1761322 35 新 15548487 43
9. 總辦處			3422 43
10. 法律處			404 77
11. 華文處			1493 16
12. 情報處			397 38
			舊 1167040 38
減：已發給之物價			
商 團	舊	66,218 54	
警 務 處		290,086 58	
工 務 處	舊	1,102,257 55	64,782 83
收支相抵盈餘			19,596 56
轉入一九三四年			
總 計			舊 15,532,566 82
(丙) 臨時收入			
(一) 上海電力公司			舊 26,906,090 00
按照一九二九年八月八日 契約所規定之分期付款			
減：轉入暫記負債準備之 數			舊 3,786,090 00
(二) 餘地售得之款			268,182 36
(三) 雜項			33,614 51
(四) 一九三三年臨時公債			2,000,000 00
減：撥付學務臨時費			舊 24,819,797 17
			115,994 39
			舊 24,703,802 28
本年虧短數			3,545,374 92
轉入一九三四年度			
總 計			舊 28,249,177 20

宣統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摘 要	額 數		額 數		金 額 (規元)
(丁)臨時支出					
(一)上年虧短					重 131630035
(二)橋梁					2961898
(三)堤岸					2347837
(四)除濬			重	8800569	
說：捐款				944985	7855384
(五)污水溝					33249167
(六)碼頭					9907317
(七)地產					54234868
(八)房屋					227890777
(九)馬路					130823578
(十)機器及設備					9931748
(十一)養老金基金尾數					54380671
(十二)償還公債及撥付基金等					
1. 銀幣市公債					
償還下列各種市公債					
一九二二年七釐公債	重	800000000			
一九二三年六釐公債		492000000			
一九二八年七釐公債		160000000			
一九三二年暫時公債		200000000	重	1652000000	
2. 債償基金				212392800	
撥付一九二四年，一九二五年，一九二六年及一九二七年份					
3. 整理債償基金帳				292231600	215662400
總 計					重 2824917720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教育款項決算表概要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教育款項決算表

一九三三年度

摘要	細數	細數	金額 (規元)
(甲)經常收入			
(一)自普通預算經常收入項下劃撥之款			重 1,623,490.00
(乙)經常支出			
(一)行政費			
1. 學務委員會		重 5,783.65	
2. 學務處		38,836.90	
3. 購置(學務處)		561.07	重 45,183.62
(二)西童學校			
1. 公立暨漢壁禮西童男學校		重 122,188.18	
2. 漢壁禮宿舍		13,231.14	
3. 西童小學		42,520.12	
4. 愚園路西童女公學		92,048.85	
5. 董路西童女公學		72,260.49	
6. 漢壁禮西童女公學		78,593.51	
7. 購置			
公立暨漢壁禮西童男學校	重 675.24		
漢壁禮宿舍	1,642.26		
西童小學	297.02		
愚園路西童女公學	1,815.11		
董路西童女公學	374.00		
漢壁禮西童女學校	245.59	4,749.22	
過次頁		重 420,891.51	重 45,183.62

主帳報費查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摘 要	額 數		額 數		金 額 (規元)
接前頁			重	420,891.51	重 45,183.62
8. 房屋修理費				17,086.05	
9. 普通費用				57,133.84	
10. 房地等利息				133,545.00	228,656.40
11. 補助費					92,250.00
(三) 華童學校					
1. 華童公學			重	60,958.28	
2. 育才公學				69,585.17	
3. 弄中丞公學				60,360.94	
4. 格致公學				59,407.68	
5. 女子中學				20,357.85	
6. 師範學校				1,936.83	
7. 各區小學				120,049.59	
8. 購置					
華童公學	重	1,764.74			
育才公學		2,320.57			
弄中丞公學		2,478.05			
格致公學		1,076.50			
女子中學		3,299.01			
師範學校		41.10			
各區小學		9,957.68		21,232.65	
9. 房屋修理費				29,236.06	
10. 普通費用				75,484.84	
11. 房地等利息				130,837.71	
12. 補助費				96,850.00	746,297.60
過次頁					重 151,233.62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摘 要	細 數	細 數	金 額 (規元)
接前頁			圓 1512587.62
(四)上年虧短			50342.92
(五)本年盈餘			54759.46
轉入一九三四年			
總 計			圓 1628490.00
(丙)臨時收入			
(一)上年滾存餘款			圓 101548.88
(二)自普通預算臨時收入項下劃撥之款			116994.89
總 計			圓 217543.77
(丁)臨時支出			
(一)房屋			
1. 西童公學(西區)	圓	136709.66	
2. 漢豐羅西童女學		1289.55	
校舍造價之一部份			
3. 育才公學		4633.35	
4. 新中丞公學		2630.89	
5. 女子中學		22393.10	
校舍造價之一部份			
6. 各區小學			
東區荊州路小學校舍造價餘額		49887.52	217543.77
總 計			圓 217543.77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總平準表

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總平準表

一九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類	規元	規元	規元
銀幣市公債			
一九二四年六釐公債		5 000 000.00	
一九二五年六釐公債		5 600 000.00	
一九二六年六釐公債		4 800 000.00	
一九二七年七釐公債		2 187 500.00	17 587 500.00
一九三三年臨時公債			2 000 000.00
信託基金：——			
養老金		7 472 260.85	
撫恤金		3 191 098.71	
普通基金：			
印捕延期薪金(性質與養老金同)	62 381.85		
俄捕延期薪金	8 134.72		
俄捕獎勵金	35 129.32		
雜項	39 714.68		
火險基金	127 465.28	272 825.85	10 936 185.41
存款及押權等類：——			
工部局儲蓄銀行		210 415.69	
各種包工及投票保證金		363 108.93	
警務處交保金		5 399.31	
執照等押權		379 008.29	957 932.22
			31 481 617.63

通次頁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負 債 類	規 元	規 元	規 元
接 前 頁			31,481,817.63
債 債 基 金：—			
銀 幣 公 債			
一 九 三 二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餘 額		9,154,393.53	
關 於 一 九 二 四	各 年 公 債 本 年 基 金 增 加 數		
一 九 二 五			
一 九 二 六		2,123,928.00	
一 九 二 七			
加：利息		457,719.88	11,736,041.21
公 債 基 金 及 投 資 準 備			1,631,019.20
普 通 準 備			1,801,726.98
應 付 票 款			2,168,986.97
暫 記 債 債 準 備			3,786,990.00
總 結 餘			65,805,156.59
(即 資 產 總 數 超 過 負 債 總 數 之 數 額)			
合 計			118,410,638.58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資 產 類	規 元	規 元	規 元
發展事業概：——			
現有橋梁堤岸等之建築及維持費暨築路 路用購買之地價			38,311,933.02
土地			27,261,094.27
房屋		17,922,553.17	
減折舊		3,131,888.08	17,609,365.11
購置及設備等		4,297,470.48	
減折舊		453,507.54	3,843,962.92
上海自來水公司：——			
“A”字股份 975 股每股金磅二十合規元 385 兩根據一九〇五年七月一日合同非 經該公司同意不得將是項股票轉讓			375,375.00
信託基金投資：——			
養老金投資：——			
銀幣有價證券——信用債券票面額			
本局債券	933,400.00		
上海法租界工部局	722,400.00		
英商藥房有限公司	839,300.00		
上海電力公司	3,741,700.00		
金幣有價證券票面額：——			
英國三釐半戰務公債計金磅九萬七 千磅	1,056,838.09	7,293,638.09	
儲蓄金投資：——			
銀幣有價證券——信用債券票面額			
本局債券	423,400.00		
上海法租界工部局	1,100,000.00		
通 次 頁	1523,400.00	7,293,638.09	87,401,730.32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資 產 類	規 元	規 元	規 元
接 前 頁	1,623,400.00	7,295,638.09	87,401,730.33
英商樂東有限公司	922,200.00		
上海電力公司	400,000.00		
上海電話公司(\$400,000.00)	286,000.00	3,131,600.00	
普通投資：—			
銀幣有價證券——信用債券票面額			
本局債券	15,600.00		
上海自來水公司	8,000.00		
西人俱樂部(Country Club)	500.00	24,100.00	
金幣有價證券			
法國四釐半戰務公債原價 320,000 法郎	78,426.97		
俄國五厘半戰務公債盧比 150,000 原價 留77,445.65 減一準備 77,345.65	100.00		
上海自來水公司——			
“A”字股票 3,283 股每股金磅二十 鎊合規元 385 兩	1,256,255.00		
“B”字股票 17,660 股每股金磅一 鎊合規元十五兩五錢	273,730.00		
“C”字股票 50,000 股每股金磅一 鎊合規元十六兩二錢五分	812,500.00		
廣東聯合保險公司股票六股每股金 磅四鎊	2,520.00	2,423,531.97	12,872,870.06
債債基金投資：—			
銀幣有價證券 信用債券票面額			
本局債券		5,480,500.00	
過 次 頁		5,480,500.00	100,274,800.38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資 產 類	規 元	規 元	規 元
接 前 頁		5480600.00	100274600.38
上海法租界工部局		575000.00	
上海自來水公司		555800.00	
英商樂廣有限公司		953500.00	
上海電力公司		1000000.00	
土地一道契O字第572號		881480.00	9429280.00
押款—上海電話公司			4000000.00
市政企業：——			
平糶石礦		79547.69	
犯人工作		46674.25	
水泥物品製造廠		101909.47	
工務處工場		231973.76	510105.17
市政企業——整理帳項下			38970.20
應收帳款及預付款項			1327343.67
現金：——			
匯豐銀行存款——			
銀本位往來戶		2637355.74	
金磅往來戶 £11,933.42		130015.14	
		2767370.88	
買辦開結存		65968.28	2353339.16
合 計			118410638.58

以上各表所列帳目均經本會計師等詳細審核認為正確無誤特此證明  
 西曆一九三四年三月 日 中國立信會計師事務所  
 主任會計師潘序倫 印  
 英國會計師湯生洋行 簽字

(附註)上列各表均從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一九三三年份年報中摘錄而來

## (四)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

### 查核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所管理各項國庫券 及公債基金帳目證明書

為證明事本會計師等茲對於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所管理各項國庫券及公債基金帳目及庫存為下列之檢查。

(一)原發及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三十次之檢查。

(二)原發續發十九年及二十年捲煙稅國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第二十七次之檢查。

(三)善後短期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六次之檢查。

(四)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五次之檢查。

(五)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四次之檢查。

(六)十八年賑災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三次之檢查。

(七)十八年裁兵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三次之檢查。

(八)十八年關稅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三次之檢查。

(九)十八年編遺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二次之檢查。

(十)十九年關稅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為第二十次之檢查。

- (十一)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七次之檢查。
- (十二)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七次之檢查。
- (十三)二十年關稅短期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五次之檢查。
- (十四)二十年統稅短期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五次之檢查。
- (十五)二十年鹽稅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四次之檢查。
- (十六)二十年賑災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四次之檢查。
- (十七)二十年金融短期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三次之檢查。
- (十八)整理公債七釐債票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十九)整理公債七釐債票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二十)治安債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二十一)軍需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二十二)民國七年長期六釐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查。
- (二十三)民國十四年八釐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查。
- (二十四)十五年春節特種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一次之檢查。
- 查。
- (二十五)江浙絲業公債基金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二十六)奧國賠款擔保二四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十二次之檢查。
- 查。
- (二十七)海河工程短期公債基金帳目爲第八次之檢查。
- (二十八)民國二十二年愛國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八次之檢

查。

(二十九)民國二十二年關稅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五次之檢

查。

(三十)民國二十三年關稅庫券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四次之檢查。

(三十一)代管上海二十三年市政公債基金及本息帳目爲第一次之檢查。

以上各項檢查業已完竣除爲分別製成基金收入及分配報告表暨截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項公債庫券基金及本息收支報告表及附表附列於後外茲特證明各該表中所列各項確與各種帳冊及憑單之記載符合庫存現銀計銀五十萬元係寄存浙江實業銀行查有該銀行所出之寄存證爲憑特爲出具證明書存照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八月十二日



查 帳 報 告 書 及 工 作 底 稿

國 債 基 金 管 理 委

第 一

收 項	21年2月1日至 23年9月30日	23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止	21年2月1日至 23年12月31日
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保管委員會移交			
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基金	\$ 110000000		\$ 110000000
捲菸稅庫券基金	170888455		170888455
善後短期公債基金	132715109		132715109
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基金	381898182		381898182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基金	375000000		375000000
十八年賑災公債基金	180000000		180000000
十九年國稅公債基金	27333333		27333333
二十年賑災公債基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二十年金融短期公債基金	188289452		188289452
合 計	\$ 1088624531		\$ 1088624531
上季結存(細數參閱付項)		\$ 402345472	
收 入			
海關撥來(每月\$8,600,000.00)	\$27620000000	\$ 25800000000	\$30100000000
水災委員會撥來	150000000		150000000
財政部撥來	1033000000		1033000000
英美烟公司購買印花	140035000		140035000
七年長期六厘公債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十四年公債基金	392000000		392000000
軍需公債基金	130000000		130000000
治安債券基金	58333333		58333333
二四庫券基金	74560000		74560000
統稅署撥來(二十二年國庫券)	9500000000	1500000000	11000000000
海關撥來二十二年關稅庫券基金	11835000000	2902500000	14737500000
海關撥來二十三年關稅庫券基金	18320000000	4350000000	17670000000
備付到期本息戶撥來	9334		9334
財政部撥來絲業公債基金	120000000	180000000	300000000
海關撥來絲業公債還本基金		150000000	150000000
合 計	\$31470833637	\$ 34882500000	\$34959083637
過 次 頁	\$32557458136	\$ 3890595472	\$36045708193

第三編 財政會計

員會收支報告表

頁

付 項	21年2月1日至 23年9月30日	23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止	21年2月1日至 23年12月31日
付 出			
民國七年六釐公債	\$ 9,038,750.00	\$ 780,750.00	\$ 9,814,500.00
整理公債六釐債票	5,381,830.72	489,530.05	5,874,360.77
整理公債七釐債票	1,502,800.00	122,400.00	1,628,200.00
民國十四年公債	4,038,500.00	685,250.00	4,701,750.00
軍需公債	2,123,546.37	301,250.00	2,424,796.37
善後短期公債	9,442,000.00	850,000.00	10,302,000.00
十七年金融短期公債	21,074,000.00		21,074,000.00
十七年金融長期公債	5,510,937.50		5,510,937.50
十八年賑災公債	184,166.37	185,500.00	2,372,666.37
十八年裁兵公債	9,912,500.00	950,000.00	10,862,500.00
十九年關稅公債	4,717,791.37	412,075.00	5,129,866.37
二十年賑災公債	9,505,500.00	587,000.00	10,195,500.00
二十年金融短期公債	15,520,760.00	1,648,800.00	17,289,560.00
海河工程短期公債	167,333.00		167,333.00
江浙絲業公債	995,650.00	335,400.00	1,334,050.00
十五年春節特種庫券	1,200,000.00	1,200,000.00	1,320,000.00
治安債券	372,222.20	30,000.00	402,222.20
奧國賠款擔保二四庫券	622,426.66	73,200.00	695,626.66
續發江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	14,205,000.00	1,227,000.00	15,435,000.00
十八年關稅庫券	11,582,240.96	1,054,972.59	12,617,213.55
十八年糧道庫券	16,217,600.00	1,446,900.00	17,664,500.00
十九年關稅短期庫券	29,081,500.00	1,556,400.00	31,630,000.00
十九年善後短期庫券	15,964,200.00	1,548,000.00	17,512,200.00
二十年關稅短期庫券	20,966,400.00	1,881,600.00	22,848,000.00
二十年統稅短期庫券	21,222,400.00	1,905,600.00	23,128,000.00
二十年鹽稅短期庫券	21,478,400.00	1,929,600.00	23,408,000.00
二十二年愛國庫券	9,500,000.00	1,500,000.00	11,000,000.00
十九年捲菸稅庫券	13,169,220.00	1,138,830.00	14,308,050.00
	\$276,579,776.05	\$ 23,855,057.64	\$300,737,833.69

通 次 頁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國債基金管理委

第 二

收 項	21年2月1日至 23年9月30日	23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止	21年2月1日至 23年12月31日
承 前 頁	825,574,581.98	88,905,954.72	830,457,081.98
總 計	825,574,581.98	88,905,954.72	830,457,081.98

第三編 附屬會計

員會收支報告表

頁

付 項	21年2月1日至 23年9月30日	23年10月1日 至12月31日止	21年2月1日至 23年12月31日
承 前 頁	\$276,879,776.05	\$ 28,858,057.84	\$80,737,833.89
二十年推菸稅庫券	16,781,520.00	1,578,620.00	18,358,140.00
二十二年國稅庫券	11,885,000.00	2,902,500.00	14,787,500.00
二十三年國稅庫券	13,320,000.00	4,350,000.00	17,670,000.00
撥還財政部	2,734,831.21		2,734,831.21
合 計	\$321,551,127.26	\$ 30,687,177.84	\$85,238,804.90
結 存			
中央銀行基金總戶	\$ 2,111,128.47	\$ 2,016,448.88	\$ 2,016,448.88
中國銀行基金另戶	284,623.20	2,004,623.20	2,004,623.20
交通銀行基金總戶	227,705.05	1,047,705.05	1,047,705.05
中國銀行二五庫券基金戶	243,039.85		
存銀行錢莊定期存款	358,900.15	350,000.00	350,000.00
庫存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墊付江浙絲業公債利息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 計	\$ 4,223,454.72	\$ 6,218,777.08	\$ 6,218,777.08
總 計	\$325,574,581.98	\$ 37,905,954.72	\$91,457,581.98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各種公債及庫券本息收支報告表

江海關二五兩幣國庫券

民國十六年五月十五日起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收 項									
	\$	11	482	000	00				
海關撥來	\$	11	482	000	00				
其他稅收撥歸撥來		30	076	007	40				
其他債券基金或本息戶撥來		1	500	000	00				
合 計						\$43	038	007	40
付 項									
已付本息	\$	53	229	201	30				
備付到期本息戶			25	793	70				
餘款撥還財政部		8	387	459	27				
兌換差額			295	543	13				
存中國銀行基金另戶			250	000	00				
存銀行錢莊定期存款			350	000	00				
庫存			500	000	00				
合 計						\$43	038	007	40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各種公債及庫券本息收支報告表**

第 一 頁

收 項	七 年	整理六厘公債	整理七厘公債	十四年公債	軍 需 公 債	善後短期公債	十七年	十七年	十八年	十八年
	長期六厘公債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17年9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金融短期公債 17年10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金融長期公債 18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賑災公債 18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義兵公債 18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海關撥來						\$ 28,396,353.34	\$ 13,750,950.74	\$ 3,375,000.00	\$ 5,100,000.00	\$ 24,000,000.00
其他稅收機關撥來	\$ 150,000.00			\$ 392,000.00	\$ 130,000.00	3,100,151.08				
其他債券基金或本息戶撥來						372,280.00	603,043.95			
基金總戶撥來	9,814,500.00	\$ 5,874,360.77	\$ 1,625,200.00	4,701,750.00	2,424,796.67	10,302,000.00	21,074,000.00	5,610,937.50	2,372,366.67	10,862,500.00
備付到期本息戶撥來										
合 計	\$ 9,964,500.00	\$ 5,874,360.77	\$ 1,625,200.00	\$ 5,093,750.00	\$ 2,554,796.67	\$ 42,470,484.43	\$ 35,407,994.67	\$ 8,985,937.50	\$ 7,472,366.67	\$ 34,862,500.00
付 項										
已付本息	\$ 9,282,615.10	\$ 5,751,007.81	\$ 1,593,410.16	\$ 4,343,309.35	\$ 2,232,506.05	\$ 41,242,085.43	\$ 33,930,342.32	\$ 8,335,719.71	\$ 7,027,214.60	\$ 34,331,378.23
存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央銀行	88,115.15	38,198.33	6,540.61	38,535.76	25,108.60	123,951.93	262.99	95,035.67	2,142.13	20,229.71
中國銀行	153,143.35	44,814.51	21,928.70	123,499.77	121,143.09	114,235.12	693.85	2,981.27	7,533.62	1,580.51
交通銀行	290,825.90	40,339.52	3,322.53	273,526.38	46,638.93	273,726.46	200.84	2,200.85	55,127.82	9,311.55
劃入基金總戶	150,000.00			392,000.00	130,000.00					
餘款撥入基金總戶							528,981.82			
劃撥其他債券基金戶						580,484.43				
備付到期本息戶						136,002.06				
餘款撥還財政部							883,157.61			
兌換差額							33,355.24			
合 計	\$ 9,964,500.00	\$ 5,874,360.77	\$ 1,625,200.00	\$ 5,093,750.00	\$ 2,554,796.67	\$ 42,470,484.43	\$ 35,407,994.67	\$ 8,985,937.50	\$ 7,472,366.67	\$ 34,862,500.00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各種公債及庫券本息收支報告表

第 二 頁

收 項	十九年	二十年	二十年	海 河	江蘇蘇業公債	十五年	治安債券	美國陸款		
	關稅公債 19年2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賑災公債 20年9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金融短期公債 20年10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工程短期公債 21年5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春節特種庫券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擔保二四庫券 21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海關撥來	\$ 6,854,159.38									
其他稅收機關撥來							\$ 58,333.33	\$ 74,560.00		
其他債券基金或本息戶撥來	105,340.32									
基金總戶撥來	5,129,366.37	\$ 10,195,500.00	\$ 17,269,466.66	\$ 167,333.00	\$ 1,634,050.00	\$ 1,320,000.00	402,222.20	695,628.66		
償付到期本息戶撥來			93.34							
合 計	\$ 12,089,366.37	\$ 10,195,500.00	\$ 17,269,560.00	\$ 167,333.00	\$ 1,634,050.00	\$ 1,320,000.00	\$ 455,555.53	\$ 770,188.66		
付 項										
已付本息	\$ 11,956,672.96	\$ 10,113,245.00	\$ 17,263,969.75	0 \$ 167,333.00	0 \$ 1,634,050.00	\$ 1,318,300.00	\$ 371,395.31	\$ 668,086.14		
存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央銀行	58,275.52	2,184.00	340.80			320.00	6,951.13	7,257.96		
中國銀行	17,564.72	24,079.50	5,870.50			1,010.00	5,075.41	19,423.30		
交通銀行	55,353.47	3,941.50	40.55			1,390.00	18,500.05	2,857.26		
劃入基金總戶							58,333.33	37,280.00		
餘款撥入基金總戶										
劃撥其他債券基金戶								37,280.00		
償付到期本息戶										
餘款撥還財政部		52,050.00								
兌換差額										
合 計	\$ 12,089,366.37	\$ 10,195,500.00	\$ 17,269,560.00	\$ 167,333.00	\$ 1,634,050.00	\$ 1,320,000.00	\$ 455,555.53	\$ 770,188.66		

附註：○上列二項已付本息數額，均已分別轉撥各該基金保管委員會。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各種公債及庫券本息收支報告表

第 三 頁

收 項	徵發二五 附稅國庫券	十八年 國稅庫券	十八年 滙兌庫券	十九年 國稅短期庫券	十九年 滙兌短期庫券	二十年 國稅短期庫券	二十年 滙兌短期庫券	二十年 國稅短期庫券	二十年 滙兌短期庫券	二十二年 愛國庫券	捲煙稅庫券
	16年11月15日 23年12月31日	18年6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18年9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19年9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19年10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0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0年6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0年8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22年3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17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溢回撥來	\$ 34,120,000.00	\$ 25,600,000.00	\$ 32,520,600.00	\$ 23,920,125.24	\$ 13,946,902.00	\$ 14,112,000.00		\$ 8,544,000.00			
其他稅收機關撥來	7,286,783.18						\$ 11,340,800.00			\$ 11,000,000.00	\$ 47,309,049.53
其他債券基金或本息戶撥來											
基金總戶撥來	15,435,000.00	12,617,213.55	17,364,500.00	31,949,000.00	17,512,200.00	22,848,000.00	23,128,000.00	23,408,000.00			
償付到期本息戶撥來											
合 計	\$ 56,841,783.18	\$ 38,217,213.55	\$ 50,185,100.00	\$ 55,560,125.24	\$ 31,461,102.00	\$ 36,960,000.00	\$ 34,486,800.00	\$ 31,952,000.00	\$ 11,000,000.00	\$ 47,309,049.53	
付 項											
已付本息	\$ 53,135,008.83	\$ 38,094,441.00	\$ 49,373,826.71	\$ 55,235,280.14	\$ 31,357,231.28	\$ 36,316,720.95	\$ 34,301,963.22	\$ 31,783,813.12	\$ 10,346,250.00	\$ 17,788,023.49	
存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央銀行	26,405.77	13,312.78	1,971.67	7,991.47	49,235.98	44,042.68	52,045.77	29,980.82	41,965.00	745.82	
中國銀行	68,013.76	11,989.47	147,500.07	117,997.33	88,271.67	117,711.22	72,065.10	50,941.36	20,510.00	87.55	
交通銀行	88,538.28	97,770.30	161,801.55	214,928.34	64,834.13	69,610.51	146,317.45	87,264.20	91,275.00	9,143.14	
劃入基金總戶											
借款撥入基金總戶											1,000,000.00
劃入其他債券基金戶											2,543,884.55
償付到期本息戶	15,033.36										
借款撥還財政部	3,473,170.43										26,467,164.98
兌換差額	37,312.75										
合 計	\$ 56,841,783.18	\$ 38,217,213.55	\$ 50,185,100.00	\$ 55,560,125.24	\$ 31,461,102.00	\$ 36,960,000.00	\$ 34,486,800.00	\$ 31,952,000.00	\$ 11,000,000.00	\$ 47,309,049.53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各種公債及庫券本息收支報告表**

第 四 頁

收 項	二十一年	二十一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二年
	推選稅庫券 19年4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推選稅庫券 19年8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推選稅庫券 20年1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國稅庫券 22年10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國稅庫券 23年1月至23 年12月31日止
海關撥來					
其他稅收機關撥來	\$ 27,889,920.00	\$ 10,593,075.75	\$ 12,992,400.00		
其他債券基金或本息戶撥來					
基金總戶撥來		14,308,050.00	16,358,140.00	\$ 14,737,500.00	\$ 17,670,000.00
備付到期本息戶撥來	1160.00				
<b>合 計</b>	<b>\$ 27,891,080.00</b>	<b>\$ 24,901,125.75</b>	<b>\$ 31,350,540.00</b>	<b>\$ 14,737,500.00</b>	<b>\$ 17,670,000.00</b>
<b>付 項</b>					
已付本息	\$ 27,690,429.58	\$ 24,837,572.04	\$ 31,247,228.53	\$ 14,587,429.18	\$ 17,642,066.75
存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央銀行	254.32	6,742.29	27,308.84	99,005.57	25,409.05
中國銀行	187.11	2,698.47	27,785.27	8,245.79	8,508.80
交通銀行	209.04	67,597.53	48,217.36	42,819.48	11,033.00
劃入基金總戶					
借款撥入基金總戶					
劃撥其他債券基金戶					
備付到期本息戶					
借款撥還財政部					
兌換差額					
<b>合 計</b>	<b>\$ 27,891,080.00</b>	<b>\$ 24,901,125.75</b>	<b>\$ 31,350,540.00</b>	<b>\$ 14,737,500.00</b>	<b>\$ 17,670,000.00</b>

第三編 詳細會計

國債基金管理委員會代管上海二十三年市政公債基金收支報告表

自民國二十三年七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收 項					
基金					
車捐				\$	422 790 46
透支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國銀行					27 011 50
合 計				\$	449 801 96
付 項					
已付本息					
第一期				\$	114 649 50
存銀行應付未付本息戶					
中央銀行	\$	23 947 00			
交通銀行			707 00		24 654 00
存銀行基金戶					
中國銀行	\$	300 980 00			
上海市銀行			9 518 46		310 498 46
合 計				\$	449 801 96

附註 1: 市政公債基金棧內車捐, 結至十二月底止, 原爲 \$422,903.59, 棧內中有收市銀行利息 \$13.13, 應行減去, 故車捐實爲 \$422,790.46。

附註 2: 存銀行基金戶數額內, 尚有「本會經費」\$1,650.00 未曾支付。

七年長期六釐公債支付本息一覽表

民國二十一年三月一日起至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期 數	應 付	已 付	餘 額
第 9 29 期 本 息	\$ 855,000.00	\$ 855,136.55	貸 \$ 136.55
第 10 30 期 本 息	848,250.00	849,118.40	貸 868.40
第 11 31 期 本 息	841,500.00	840,810.65	689.35
第 12 32 期 本 息	834,750.00	834,852.30	貸 102.30
第 13 33 期 本 息	828,000.00	827,334.75	665.25
第 14 34 期 本 息	821,250.00	820,800.80	449.20
第 15 35 期 本 息	814,500.00	812,630.80	1,869.20
第 16 36 期 本 息	807,750.00	794,245.90	13,504.10
第 17 37 期 本 息	801,000.00	795,239.85	5,760.15
第 18 38 期 本 息	794,250.00	782,234.40	12,015.60
第 19 39 期 本 息	787,500.00	772,009.85	15,490.15
第 20 40 期 本 息	780,750.00	298,150.85	482,599.15
合 計	\$ 9,814,500.00	\$ 9,282,615.10	\$ 531,884.90
餘額結存 中央銀行			\$ 88,115.15
餘額結存 中國銀行			153,143.85
餘額結存 交通銀行			290,625.90
			\$ 531,884.90

此項附表，每種公債庫券均有抄附，茲僅錄其一，以示體例而已。

## (五)養生牛奶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僅有查帳證明書及決算表而無報告書。其證明書之內容，如庫存現金與契據實物之點查，存貨之估價，折舊及壞帳之提存等，均有述及，為比較詳細而完備之證明書。

### 查核養生牛奶股份有限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養生牛奶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各項帳簿表冊以及憑證書類，均經詳細核對；庫存現金及契據等亦經於最近期內檢點無誤；銀行往來業經與各銀行結單核對調節符合；應收奶帳分別查對核算逐月帳款明細表，並與客戶卡片抽對無誤；各項存貨數量係根據該公司經理簽字蓋章之存貨盤存清冊，由本會計師等派員覆點核算無誤，存貨估價係根據購入成本計算；各項固定資產之折舊，開辦費之攤提，以及壞帳準備之提存，均屬適當。除該公司財產目錄即在該公司表冊蓋章證明不另抄附外，茲為編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附列於後。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各該表書內列各項數額，俱屬正確，足以表示該公司在該結帳日之財政狀況及上述期間內之營業實際情形。此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養生牛奶股

資 產 負

民國二十三年十

資 產 類					
流動資產					
現金	\$ 5 000 00				
銀行存款	30 000 00	\$35 000 00			
應收票據	\$25 000 00				
減：提撥準備	2 500 00	22 500 00			
各項存貨					
物料結存	\$ 3 000 00				
飼料結存	1 000 00				
奶瓶結存	5 000 00	9 000 00			
暫欠欠款		1 500 00	\$68 000 00		
遞延資產					
開辦費	\$35 000 00				
減：提撥準備	7 000 00	\$28 000 00			
預付款項		1 200 00	29 200 00		
固定資產：					
牛隻	\$50 000 00				
減：提撥準備	10 000 00	\$40 000 00			
房屋裝修	\$20 000 00				
減：折舊準備	2 000 00	18 000 00			
機器	\$23 000 00				
減：折舊準備	4 500 00	21 500 00			
園場		3 000 00			
機器	\$ 2 000 00				
減：折舊準備	500 00	1 500 00			
器具	\$ 4 000 00				
減：折舊準備	800 00	3 200 00	87 200 00		
其他資產：					
押匯		\$ 2 200 00			
投資		5 000 00			
租屋頂首		500 00	7 700 00		
合 計			\$162 100 00		

份有限公司

債 表

二月三十一日

負 債 類							
流動負債：							
銀行透支				\$10	000	00	
應付帳款				6	000	00	
未付款項				2	200	00	
各戶往來存款				3	900	00	
未付股利							
未付股息	\$ 2	020	00				
未付紅利	4	000	00	6	020	00	\$28 120 00
遞延負債：							
預收債券				\$ 1	000	00	
債券準備				2	000	00	3 000 00
負 債 總 額							\$31 120 00
資本：							
股本				\$100	000	00	
法定公積				42	200	00	
特別公積				10	000	00	
盈餘滾存				3	000	00	
本期純益				5	780	00	160 980 00
合 計							\$192 100 00

養生牛奶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計 算 書

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奶款收入							\$42 000 00
製奶費用							
用奶							
牛奶	\$20 000 00						
拆奶	2 000 00	\$22 000 00					
電力			1 000 00				
水電費			350 00				
煤炭			100 00				
新舊紙單紙團			200 00				
地租			200 00				
保險費			70 00				
修理費			60 00				
雜項			90 00				
機器折舊損失			560 00				
儀器折舊損失			200 00				
房屋折舊損失			320 00	\$25 150 00			
牛欄損失(附表一)				5 000 00	\$30 150 00		
製奶毛利					\$11 850 00		
銷售費用							
廣告費				\$ 1 000 00			
照會費				100 00			
腳車費				200 00			
工食				300 00			
軟帳租金				300 00			
獎勵金				100 00			
交際費				200 00			
奶款折扣				160 00			
呆帳損失				250 00			
空瓶損失				80 00			
轉次頁				\$ 2 690 00	\$11 850 00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第 二 頁

承上頁					\$ 2	690	00	\$11	850	00	
雜項						60	00		2	750	00
營業利益								\$ 9	100	00	
管理費用					\$ 2	000	00				
薪俸						500	00				
福食						300	00				
地租						180	00				
印刷文具						180	00				
印花郵電						70	00				
水電費						60	00				
汽車費						80	00				
修理費						60	00				
酬應客禮						500	00				
公務費						190	00				
雜項						500	00				
房屋折舊損失						200	00		4	820	00
傢具折舊損失									\$ 4	280	00
種植部利益(附表二)									1	000	00
雜項收益										500	00
本期純益									\$ 5	780	00



牛棚損益明細表

附表一

產奶收益	\$	20	000	00				
小牛適益			300	00	\$	20	300	00
牛棚費用								
飼料	\$	5	000	00				
獸醫		3	400	00				
藥品		2	000	00				
工食		1	000	00				
地租			800	00				
保險費			400	00				
修理費			160	00				
水電費			400	00				
雜項			200	00				
牛隻攤提		10	000	00				
牛隻死亡損失		1	000	00				
牛棚折舊損失		1	000	00		25	300	00
損    失					\$	5	000	00

種植部損益明細表

附表 二

產料收益					\$	3	500	00
種植費用								
地租	\$	1	200	00				
工食			500	00				
種子			300	00				
農具			150	00				
水電費			250	00				
雜項			120	00				
利    益					\$	1	000	00

## (六)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爲出具證明書而彙出報告書之例。證明書內容之詳細程度，與前一篇相仿。報告書中對於財政狀況及營業情形，均有比較詳細之分析說明，並建議整理公司財政之方策焉。

本篇所附之帳表均從略。

### 查核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各項帳冊原始憑證書類，均經全部詳細查核相符。貨品盤存用料盤存及庫存現金等資產，於最近期內查點無訛。關於存貨之估價，成品係照批價九折列入，用料係照原進價之平均數類列入，堪稱允妥。銀行存款，銀行透支，營業所貸款，營業所借款，及各種抵借款項，亦均經分別與銀行結單，營業所認帳單等核對無訛。各項固定資產及開辦費，亦均照例提存準備。所有各項開支及收益帳目，均經核對單據符合。茲將該期末之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全期損益計算書，及各附表附列於後。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下列各表所列各項，俱屬正確，足以表示該公司在結帳日之財政狀況，及二十三年份之營業情形，特爲證明如右。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十五日

## 查核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二十三年度帳目，業經查核完竣。除為出具證明書外，茲將查核經過情形及應行說明各點，分項報告如下：

### 甲 財政狀況之分析說明

查 貴公司現時之財政狀況，照下示簡明資產負債表內各項數額觀之，流動資產不敷周轉，全賴借款，以為活動。所有資本，均已購置工廠設備，製造貨品所需之運用資金，均係向外舉債而來，其總數達六十萬元之多。以 貴公司之現狀而論，資本實為不足，有增加資本之必要。按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例為百分之一百四十二，即一百元之流動負債，有一百四十二元之流動資產。但查流動資產中，有銀三十六萬八千八百九十一元八角九分，為尚待銷售與尚未製造之運用資產，若以往來資產比例流動負債，則僅百分之六十三又一三，即一百元之流動負債，僅有六十三元一角三分之往來資產，似此現狀，貴公司之支付能力，頗欠充足。

資 產 負 債 表

資 產							
流動資產							
往來資產	\$	292	463	33			
運用資產		368	891	89			
流動資產總額					\$	661	355 22
遞延資產總額						4	330 90
固定資產總額							
工廠設備已除折舊準備						333	363 50
其他資產							
閒置費已除攤提準備	\$	17	263	24			
聯營工場投資		2	232	54		19	495 78
資產合計					\$	1 018	545 40
負 債							
流動負債							
普通負債	\$	41	591	19			
短期借款		421	863	85			
流動負債總額					\$	463	255 04
固定負債總額定期抵押借款						200	000 00
負債合計					\$	663	255 04
資本及公積							
期初數額	\$	347	944	80			
本年增加		5	640	00			
本年純益		1	705	56		355	290 36
負債與資本合計					\$	1 018	545 40

查上表 貴公司向外舉借之借款計銀六十萬另一千八百六十三元八角五分，內計短期借款銀四十二萬一千八百六十三元八角五分，定期借款銀十八萬元，前者為流動負債，後者為固定負債，但列入固定負債項下之定期借款內，有上海商業銀行之抵押借款八萬元，訂期僅為一年，本年四月底即將到期，並非長期性質。倘使將此項負債加入流動負債，以與流動資產相比，則一百元之流動負債，僅有一百二十一元七角四分之流動資產。

以上所述為 貴公司支付能力欠強之情形。至於究因何故以致構成此種狀態，當不外資本金之不足。查上表所示期末資本及公積盈餘，總額計銀三十五萬五千二百九十元三角六分，用於工廠設備者計銀三十三萬三千三百六十三元五角，用於開辦費及聯營工場投資者計銀一萬九千四百九十五元七角八分，此外供流動資金之用者，僅計銀二千四百三十一元零八分，而公司全數流動資產計銀六十六萬餘元，幾及資本及公積及盈餘數額之兩倍，全賴借款以資周轉，當然極感困難。

再上表所示期末資本總額僅佔負債總額百分之五十三又五七，即外部出資（即負債）銀一百元，內部僅出資（即資本）銀五十三元五角七分，約三分之一為自出之資本，三分之二為向外之負債。

本年純益與期初資本額之比例為百分之零又四六，即為一百元之資本，所得純益計洋四角六分。

## 乙 營業情形之分析說明

茲將本年度損益計算書統括列下：

損益計算書

銷貨總額				\$	896	586	54			%	100
製造成本					768	748	12				85.7
毛 利				\$	127	818	42				14.3
各項開支											
營業費用	\$	2	035	16					23		
雜務費用		37	571	28					4	20	
其他損失		10	061	88					1	10	
	\$	49	668	30					5	53	
減其他收益		14	718	50		34	949	80	1	60	3.93
營業利益	\$				92	868	62				10.37
財務費用											
借款利息	\$	86	202	16					9	62	
溢利息收益			349	88						04	
	\$	85	852	28					9	58	
兌換損失		4	487	28		90	339	56	50		10.06
盈 餘	\$				2	529	08				29
營業所分派盈餘	\$		169	16						02	
聯營工場分派虧損			992	68			823	52	11		09
純 益	\$				1	705	56				20

根據上表所示之百分率，分項比較如下：

(一)查毛利核佔銷貨總額百分之一四.三,即銷貨一百元所費製造成本八十五元七角,毛利為十四元三角,製造成本與毛利之比數,尚屬適合。

(二)查營業利益核佔銷貨總百分之一〇.三七,即銷貨一百元,得營業利益十元另三角七分,營業費用及總務費用等之成數,亦尚適合。

(三)查盈餘核佔銷貨總額百分之〇.二九即銷貨一百元,僅得盈餘二角九分,其所以如此之小,實因財務費用之支出過鉅,共借借款利息洋八萬五千八百五十二元二角八分,核計每銷貨一百元,利息支出計洋九元五角八分,此種理財費用之支出實覺太大。前文財政狀況項下所述貴公司向外舉債以資周轉一節,在損益計算書上更為顯明。現在 貴公司所得之營業利益,祇能支付借款利息,並無盈餘,以營業之情形而論,增加資本,亦屬必要。

### 丙 檢查資產負債帳目之說明

(一)查庫存現金及銀行存款,經分別點查庫存數額,核對調節銀行結單,符合無訛。

(二)查應收未到期票據一項,均係已經存入銀行尚未到期之票據,經與銀行送銀簿逐筆查對符合。

(三)查營業所貸款一項,經與營業所認帳單核對符合。

(四)關於貨品盤存及用料盤存之數量及單價,已將 貴公司常務董事兼經理及廠長證明之盤存清單,與廠方存貨分清帳核對符合,並經本會計師等派員於最近期內至 貴廠點查數量無誤。本會計師等對於



存貨分清帳及盤存清單認為滿意。所有存貨單上之數額，亦經覆算無訛。至於估價方面，有須說明者兩項如下：

(1)製成品之估價 貴公司往年對於製成品係照批價計算，本年則係照批價九折計算，較往年減低一成，估計相差銀二萬二千二百九十二元，查期末製成品盤存既尚未銷售，自不能即以售價為估價之標準。此本期製成品之估價，較往年為穩妥。

(2)用料之估價 貴公司董事會決議，關於用料之估價，係以原價與市價孰低為標準，本年份原價比較市價為低，故照原進價之平均數額列入。

查貨品盤存用料盤存兩項資產，經已作為上海商業銀行抵押透支之抵押品。

(五)查房屋機器模型及生財器具裝修等固定資產之折舊率，按貴公司董事會決議案辦理，計房屋機器等項每年攤提百分之五，模型生財器具裝修等項，每年攤提百分之十。至於本年新購入之資產，亦均經與支付單據核對，均屬確實無誤。

查所有各項固定資產，亦已作為上海商業銀行抵押借款之抵押品。

(六)關於開辦費之攤提 貴公司董事會曾經議決五年攤提完竣，本年係為第三年度，所攤數額核與原定數額符合。

(七)查應付未到期票據一項，多係尚未兌付之銀行支票，經將支票存根簿，及銀行結單調節無誤。

(八)查應付帳款一項，經與分戶帳核對符合。

(九)查銀行透支營業所借款及其他借款押款等負債，共計銀四十

二萬一千八百六十三元八角五分，經與銀行結單營業所帳單核對符合。

(十)查定期借款一項，計銀二十萬元，內分兩筆，一爲八萬元，一爲十二萬元，均係向上海商業銀行所做之押款，前者抵押期限爲一年，於本年四月底到期，後者業已展期，須至二十五年十月間到期。

#### 丁 損益帳目

(一)查銷貨一項總計銀八十九萬六千五百六十六元五角四分，經與批發銷貨發票核對符合。

(二)查製造成本一項計銀七十六萬八千七百四十八元一角二分，經與支付單據詳細審核符合。茲爲編製製造成本明細表，附列於後，以供參考。

(三)查營業費用及總務費用，經與支付單據核對符合。茲爲分別編製細數表，附列於後，以供參考。

(四)查借款利息一項計銀八萬六千二百〇二元一角六分，係向銀行透支借款所支付之利息及抵押品之費用。經與原始憑證書類核對符合。茲爲編製明細表，並將銀行透支及借款押款數額，加註摘要附列於後，以供觀察負債之情形。

右致

中華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十五日

## (七) 蕪湖大盛機製麪粉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亦為彙出證明書與報告書之例。其證明書之內容與前兩篇稍有不同，比較簡單。報告書中關於客戶定貨及售出期貨等之說明，為本篇特有之點。最後本期營業情形與前期之比較，亦可參考。

本篇所附帳表刪去從略。

### 查核蕪湖大盛機製麪粉股份有限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蕪湖大盛機製麪粉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蕪湖總公司及上海辦事處各項帳簿表冊以及憑證書類均經詳細審核無誤。本會計師等所欲詢問各點，亦已得該公司主管人員之相當答覆，認為滿意。所有後附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所列各項，俱屬正確，依本會計師等之意見，足以分別表示該公司在上開日期之財政狀況及營業情形，特為證明如右。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三日

### 查核蕪湖大盛麵粉股份有限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本會計師等茲已將

貴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查核完竣。所有蕪湖總公司及上海辦事處各項帳簿表冊，俱經詳加查核，均屬正確無誤。茲為編製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財產目錄，二十三年份損益計算書，及各附表，附列於後。並將查核經過情形及應行聲敘各點，分述如下：

### 甲 資產負債類

(一)固定資產與折舊準備 查房屋，機器，生財裝修等固定資產，本屆期內新置加增之各項，業經核對付款單據無誤，並確為資產之增加。至於本屆所提之折舊準備，係照以十五年平均攤提之標準計算，約合原價百分之七。

(二)存貨 存貨可分成品，原料，物料等三項，述之如下：

(1)成品 查成品存貨一項計銀二十三萬五千七百七十六元五角一分，經已覆核廠方存貨報告單，並與粉麩存貨帳核對符合。所存粉麩數量，由 貴公司廠長張志愚君監督盤點，在存貨單上簽字證明，其估價較結帳日市價略低。

(2)原料 查原料存貨一項計銀二十四萬一千一百〇二元二角七分，經覆核廠方原料報告單，並與原料存貨帳核對符合。存麥數量，由 貴公司廠長張志愚君親自監督盤點，在存貨單上簽字證明，其估價較結帳日市價略低。

(3)物料 查物料存貨一項計銀十九萬五千三百四十五元七角四分，經覆核廠方物料報告單無誤。據 貴公司廠長張志愚君稱，所存物

料數量，均經逐項點查，並無錯誤。至於估價，除五金照原進價扯價計算外，其於麻袋，粉袋等之估價，均較時價略低。

(三)客戶定貨 客戶定貨一項，帳上原無記載，茲經參閱定貨簿，將未交定貨之粉麩數量，定貨之扯價，以及粉麩存貨之估價，比較列舉如下：

(1)二麵定貨計二萬一千包，每包定貨扯價銀二元三角八分二厘一四，合計銀五萬〇〇二十四元九角四分。查結帳日此項二麵存貨所估單價為銀二元三角。

(2)副二麵定貨計一千四百五十五包，每包定貨扯價銀二元三角一分八厘二五，合計貨價銀三千三百七十三元〇五分。查結帳日此項副二麵存貨所估單價為銀二元二角五分。

(3)四麵定貨計四百八十包，每包定貨扯價銀二元一角〇四厘六九，合計貨價銀一千〇十元二角五分。查結帳日此項四麵存貨所估單價為銀一元八角。

(4)六一五麩定貨計四萬二千〇五十四包，每包定貨扯價銀九角二分〇五六八，合計貨價銀三萬八千七百十三元五角六分。查結帳日此項六一五麩存貨所估單價為銀八角。

以上四項客戶定貨，共計貨價銀九萬三千一百二十一元八角。考所訂定之售價，較結帳日各該存貨之估價略高，將來交貨之時，自有一部份之利益，可以預期。

(四)售出期貨 售出期貨，係在交易所拋出之期粉，期內拋出二麵於期末尚未了結者，共有二萬四千包，計分兩項如下：

(1)七月份期粉計一萬六千五百包，每包扯價銀二元二角九分三厘四。

(2)八月份期粉計七千五百包，每包扯價銀二元二角九分六厘五。  
第一項業於結帳後七月底了結，計虧銀一千九百六十八元。

(五)銀行錢莊往來存款與透支 查後列資產負債表資產項下，銀行錢莊往來存款一項，計銀八萬三千三百十五元八角八分，負債項下銀行錢莊透支一項，計銀二十三萬三千四百五十三元六角四分，均經與各該行莊所具六月底結單核對調節符合。

(六)信用借入款與存入款 查期末帳上信用借入款一項計銀二十四萬六千四百五十五元九角九分，存入款一項計銀十七萬三千八百六十一元四角六分，所有期初結轉數額及期內收付帳目，均經詳為審核無誤。

(七)暫記欠款與暫記存款 此項除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符合外，暫記欠款項下有當塗分莊職員孫子安經手放與新泰客帳一項計銀三千四百八十三元三角四分，查有客戶新泰交來之坐落當塗縣房產屋契，及當塗縣政府抵押登記證。惟抵押登記證所過戶名為大盛公司孫子安等字樣，似有不妥。

(八)各莊往來結欠與結存 均經與各分莊所具六月底結單核對符合。

(九)客戶保證金 查負債項下所列客戶保證金一項計銀八萬四千二百五十元，經與收據存根簿核對無誤。

(十)現金 經於此次查帳期內，分別點查蕪湖總公司及上海辦事

處庫存數額符合無誤。

## 乙 損益類

(一)銷售粉薪 經與批發簿，現併簿，各抽對一部相符。

(二)原料消耗 帳上關於原料之消耗，係用期初結轉存貨，加期內購進額，減期末盤存額之方法計算之，茲經覆核無誤。

(三)物料消耗 經查對棧房五金物料報銷單無誤。

(四)工資 經查對廠方工資明細帳冊無誤。

(五)各項費用 此項計分『一』營業費用銀十六萬九千八百三十一元九角五分，『二』事務費用銀八萬二千九百三十五元〇九分，『三』財務費用銀十八萬六千八百九十元九角八分，業經抽對付款單據一部份無誤。至於開支數額與上屆比較，本屆增減之原因，亦經 貴公司主管人員解釋明白。茲為編製附表列後，以資參考。

(六)期貨損失 經與上海辦事處期貨草簿之記載核對無誤。

(七)本屆營業 查 貴公司本屆營業情形，較之上期，大有進步。結算純益銀十五萬二千〇八十一元四角九分，就帳上所示，與往年營業情形比照觀察，純益額之增加，有下列三項主因：

(1)查 貴公司上屆銷售總額僅計二百三十萬元，本屆則增至五百二十三萬元，所增銷數，超出往年一倍以上，此乃表示本屆營業擴展之情形。

(2)本屆期初結轉上屆之存麥，共計銀六十七萬餘元，其價比本屆原料時價為廉，本屆出粉之成本因以減低，所獲之毛利，自然較多。

(3)本屆銷貨售價，比較上屆略有漲高，其製造之直接費用，除原料一項，已如上述外，其餘製造產品之物料，工資，以及一般費用，則仍與往年相仿，未為比列之增高。尤於管理費用方面，並不以產品之擴充而有加多。因之本屆之營業，較能獲利。

右致

燕湖大盛麵粉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二月十三日



## (八)維肖影戲院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出具證明書之外，兼附說明書。蓋所報告之事項俱係說明性質，且數量不多故也。說明書中關於暫記欠款一點，固為特殊之情形，但實亦常見之事也。

### 查核維肖影戲院股份有限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維肖影戲院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帳冊單據以及附屬憑證書類均經查核完竣。後揭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列各項俱屬正確，除另附說明書外，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足以分別表示該公司在該結帳日之財政狀況及上述期內之營業情形。此證。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 說 明 書

(一)現金 查每日門票收入現金與其他各項收款，向於收到後之翌日，分別存入中國交通兩銀行往來戶內。結帳日之現金結存，業已查明全數存入中國銀行內。

(二)銀行存款 查結帳日之各銀行存款，經與各銀行結單核對相符。

(三)遞延資產 查預付保險費數額，業經覆核無誤。開辦費亦已照例攤提。

(四)存出押櫃 各項存出押櫃收據，均於最近期內檢查無誤。

(五)電影機件 查有聲及無聲機件，本年度內增置數額，均經查核付款憑證書類相符。所有折舊準備，均照例提存，亦經覆核無誤。

(六)房屋及生財裝修 查房屋及生財裝修，本年度內均未添置。所有折舊準備，房屋照例提存二十分之一，生財裝修照例提存十分之一，均經覆核無誤。

(七)暫記欠款 查資產項下，所列暫記欠款一項，計銀五百四十五元，係民國二十二年份純益銀一萬五千七百四十八元五角四分，照下列各項分配後，所不敷之數。

(1)民國二十年份股息暫記 銀一千八百八十三元九角五分。

(2)法定公積金 銀一千五百七十四元八角五分。

(3)民國二十一年份官紅利 銀一萬元。

(4)職員酬勞金 銀二千八百三十四元七角四分。

以上四項，共計銀一萬六千二百九十三元五角四分，核與上列純益，相差銀五百四十五元。但此多付數目，事實上已經支付，故作為暫記欠款，本年可分配之盈餘中，應將此數儘先彌補，再行照章分配。

(八)門票收益 查此項係根據買票人每日所繕具之報告表入帳，該項報告表經已抽核六個月，(三月四月九月十月十一月及十二月)結果除十一月十五日之報告表，少算洋一角，現已補正外，其餘俱屬無訛。

(九)廣告收益 查此項俱經與收據存根，核對相符。惟內有一小部份未有簽發收據，以後最好每項收入俱簽發收據，以歸一律，而符手續。

(十)各項開支 查所有開支，俱經與付款單據核對，除一小部份，缺少原始單據，數額微小，無關大體外，其餘尚屬正確無誤。

維 育 影 戲 院 股 份 有

民 國 二 十 三 年

資 產 類							
流動資產							
現金				\$	6,982	00	
銀行存款					14,219	00	\$ 21,201 00
遞延資產							
預付保險費				\$	974	00	
開辦費	\$	4,000	00				
減:攤提		1,600	00		2,400	00	3,374 00
固定資產							
存出押權							
租地押權	\$	5,400	00				
執照等押權		1,024	00				
其他押權		8,321	00	\$	14,745	00	
電影機件							
有摩機件	\$	20,350	00				
減:折舊準備		1,290	00		19,060	00	
無摩機件	\$	11,540	00				
減:折舊準備		2,944	00		8,596	00	
生財裝修							
減:折舊準備	\$	23,500	00				
		9,400	00		14,100	00	
房屋							
減:折舊準備	\$	72,000	00				
		12,600	00		59,400	00	115,901 00
其他資產							
暫欠欠款							545 00
合 計					\$	141,021	00



維育影戲院損益計算書

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收 益 類							
門票收益				\$	120	400	00
他項收益：							
幻片廣告收入	\$	1	720	00			
房租收入		1	000	00			
利息收入			650	00			
佣金收入			400	00			
雜項收入			230	00			
兌換收益			179	00			
收益總數					4	179	00
收益總數							\$ 124 579 00
損 失 類							
營業費							
片租	\$	41	820	00			
音樂費			780	00			
報章廣告費		6	495	00			
招貼廣告費			932	00			
說明書		2	031	00			
印花稅		1	782	00			
燈水電力		5	781	00			
無聲電影機件折舊			736	00			
有聲電影機件折舊		1	290	00	\$	61	647 00
總務費							
薪金工資	\$	16	826	00			
捐稅		3	700	00			
地租		3	800	00			
文具印刷			604	00			
保險費			220	00			
電話電報			472	00			
查帳費			300	00			
損失總數	\$	25	932	00	\$	61	647 00
損失總數							\$ 124 579 00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承上頁	\$	25	962	00	\$	61	647	00	\$	124	579	00
律師費			200	00								
修繕費		2	018	00								
其他費用		2	032	00								
攤提開辦費			400	00								
生財裝修折舊		2	350	00								
房屋折舊		3	150	00		36	112	00				
理財費												
利息							20	00				
損失總額										97	779	00
純益	\$								\$	26	800	00

## (九)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

本篇所列證明書爲附有條件之證明書。其所屬工廠並非全期開工。報告書中關於固定資產一項之說明，比較詳細，措辭亦尙適當。本篇所有決算表均附入參考。

### 查核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帳目證明書

茲已查核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所有總事務所帳冊，暨第一廠第二廠第三廠及門市零售部等報告表冊，以及原始憑證書類，均經詳細查核完竣。總事務所庫存現金及各種契據，經於最近期內檢點無誤。存貨數量由各廠經理簽字證明，原料估價按進貨成本計算，製品按出廠成本計算。應收帳款已提存相當之準備。本期第二廠僅開工三個月，一切固定資產之折舊，僅按三個月計算。二廠事實上業已停工，而帳上結存固定資產及開辦費之數額，尙屬甚鉅。此項固定資產之價值，須視將來能否開工而定。除將應行報告及說明各點，另附詳細報告書外。茲特證明後揭資產負債表製造表營業表及損益表內所列各項，在上述情形之下，可以認爲正確。除上述關於固定資產及開辦費一點，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足以表示該公司在上開日期之財政狀況及營業經過情形。此證。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七月二十七日

## 查核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本會計師等已將 貴公司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查核竣事。除出具證明書送請台察外，茲將查核帳目經過情形及應行報告各點，分條列述於後。

### 甲 總說

查 貴公司組織，原有總事務所，第一，二，三製造廠，並附設門市零售部。除第一廠早於上年度停工外，第二廠亦在上年度三月底止停工，故第二廠在本會計年度中僅開工三個月，後附該第二廠各種出品製造表，僅表示該三個月內之製造情形，其盈虧數額，則依例合併在總損益表中。

### 乙 資產帳目

(一) 固定資產 查各項固定資產，本屆新購者僅總事務所生財銀四百四十五元，經與原始單據核對無誤。茲將各種固定資產減少及折舊情形，分述如下：

(1) 查第一廠原有房屋機器工具等各項固定資產，歷年以來，所提存之折舊準備已與各該資產數額相等，帳面已無價值。本期內將該廠全部房屋出售，計獲價銀三千七百十元，又機器項下售出一部份得價銀二千〇十六元五角，均列在雜項損益帳目中。

(2) 查第二廠本期內僅開工製造三個月，所有各種固定資產之折



舊，亦僅在各該月份照例攤提，自四月份起停工以後，該廠所有固定資產，即不復計算折舊。查該廠房屋機器生財等固定資產，共計原價三十二萬七千八百餘元，減去歷年折舊準備，共銀十五萬一千四百餘元，計帳面值銀十七萬六千六百餘元，約佔 貴公司全部固定資產（帳面值銀二十二萬六千五百餘元）之百分之七十八，為數甚鉅，停工之後，各該資產能否維持原狀而不受損壞，或因停工而損壞比率反見增大，實一問題。關於此等資產之估價，實與將來能否繼續開工，有極大之關係。

(3) 查第二廠浦東棧房屋，原價二千八百三十八元三角二分，減去折舊準備銀一千三百八十二元〇五分，帳面值銀一千四百五十六元二角七分。本期售出得價銀六百元，其餘差額銀八百五十六元二角七分，轉入停廠費用中。

(4) 查第三廠各種固定資產，及總事務所生財，均經依例提存折舊準備，復查 貴公司所有各廠現存固定資產，業經作為向上海商業銀行抵押借款之擔保品。

(二) 開辦費 查第二廠開辦費原額銀二萬一千三百二十四元一角七分，除歷屆及本屆攤提銀一萬四千八百二十二元七角七分，尚餘銀六千五百零一元四角。該廠現已停工。第三廠開辦費原額銀五千六百四十八元三角八分，業經歷屆及本屆攤提銀二千九百四十八元八角，尚餘銀二千六百九十九元五角八分。

(三) 現金 總事務所庫存現金，業經於最近期內點查無誤。所有第二廠第三廠結存現金，經與各該廠十二月底由廠經理簽名之報告表核對相符。

(四)銀行存款 查上海商業銀行，及中國實業銀行存款數目，經與各該銀行開具之四月份結單，核對符合。

(五)應收票據 查應收票據，經與來票簿核對符合，所有票據，已於查帳日以前到期，存入往來銀行，查與銀行往來簿之記載，核對無誤。

(六)應收客帳 查應收客帳，共銀十一萬一千一百餘元，其中有祥豐合記號，同益公司等戶，共銀四萬三千二百餘元，已成呆帳。復查應付帳款中有可與各該呆帳戶相抵扣者，約銀二千五百元，故所提呆帳準備銀四萬四千餘元，核算結果，尚屬適當。

(七)原料材料 查原料，材料兩項，結存數量經與各廠經理簽字證明之報告單，核對無誤，其存貨估價，均依進貨成本計算，經覆核無誤。

(八)存貨 查結存各種製成品數量，經與各廠經理簽字證明之存貨單核對無誤，所有存貨價格，係照出廠成本計算，均較十二月底市價為低。

(九)暫記 查暫記一項計銀三千五百五十三元，其中銀二千三百餘元為存出之押櫃，押櫃收據均經逐一點查無誤。其餘為職員宕帳，另抄附表並加註說明於後，以資查考。

### 丙 負債帳目

(一)抵押借款 查此項借款，係 貴公司以第一廠，第二廠，第三廠全部固定資產，作為擔保品，於二十二年五月向上海商業銀行抵押，查閱董事會議決錄，上海商業銀行結單，及抵押品收據無誤。

(二)銀行透支 查各銀行透支數額，經與各該行開具之月結單，核

對調節符合。

(三)應付帳款 查應付帳款各戶，經與各戶帳單及進貨補助總帳，核對無誤。

(四)應付未付各項費用 查應付未付利息及各項費用，均經與帳冊及抄表核對相符。

(五)保證金押金 查保證金及押金各戶，均經根據收條存根，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符合。

#### 丁 損益帳目

(一)收益部份 根據銷貨簿，與一月三月五月八月十月及十二月銷貨單，抽對無誤。所有收據存根，亦經核對符合。

(二)損失部份 根據進貨簿費用總清簿暨現金簿，與支付傳票暨原始憑證書類，核對符合。

#### 戊 查帳意見

查會計科對於賒購進貨及應付未付費用帳目，不採用轉帳傳票，向用支付傳票入帳，例如賒購材料，先繕製支付傳票，據以記入進貨簿，再分別過入各種補助總帳，迨付還帳款時，即根據前製之支付傳票，記入現金簿，如一張支付傳票上，共計先後付款五次，至第五次付款時，方在支付傳票上蓋某日付訖圖章。此種記帳手續，其弊有四：

(1)傳票上會計科目不清楚，名為支付傳票，實即轉帳傳票，一張傳票上，不能寫明兩對方會計科目。

(2)每次付款,支付傳票上經理不克核准簽證。

(3)支付傳票一時不能換號裝釘,因未付清之傳票須另行保管。

(4)根據支付傳票,查對現金簿頗感困難。

據本會計師等之意見,嗣後凡有轉帳交易,一律繕製轉帳傳票入帳,付現款時,一律繕製支付傳票,送呈經理核准蓋章後,付款入帳,方較妥善。

此致

華美橡皮股份兩合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十一日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華美橡皮股份兩

民國二十三年十

資產類										
固定資產										
房屋	\$	145	377	86						
減:折舊準備		72	328	88	\$	73	048	98		
機器	\$	224	628	22						
減:折舊準備		100	945	79		123	682	43		
鞋機	\$	9	667	25						
減:折舊準備		3	424	35		6	182	90		
碼頭	\$	1	953	38						
減:折舊準備			937	57			965	81		
工具	\$	8	733	34						
減:折舊準備		4	746	24		3	987	10		
儀器	\$		464	82						
減:折舊準備			379	76			85	06		
生財	\$	34	760	17						
減:折舊準備		18	610	42		16	149	75		
汽車	\$	12	411	10						
減:折舊準備		9	928	88		2	462	22	\$	226 584 25
遞延資產										
預付各款					\$	8	774	83		
開辦費	\$	26	972	55						
減:攤提準備		17	771	55		9	201	00		17 975 81
流動資產										
現金					\$	1	700	00		
銀行存款						4	900	00		
應收票據						5	000	00		
應收客帳	\$	111	153	74						
減:呆帳準備		44	481	34		66	672	40		
原物料						148	147	00		
半製品						33	900	00		
製成品						230	899	00		
暫記						3	553	00		494 771 40
合計									\$	739 331 48

第三編 詳細會計

合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月三十一日

負債類							
固定負債							
抵押借款							\$ 200 000 00
流動負債							
銀行短期借款				\$	100 000 00		
應付帳款					61 645 54		
應付未付利息					12 405 29		
應付未付各項費用					22 061 93		
保證金					5 938 40		
押金					1 019 80		203 070 96
資本							
股本							
無限股本	\$	200 000 00					
有限股本		100 000 00		\$	300 000 00		
公積					56 400 00		
				\$	356 400 00		
減：本屆虧損					20 139 48		336 230 52
合 計							\$ 739 331 48

華美橡皮股份有限公司損益計算書

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銷貨總額				\$760800.00		
減：銷貨退回			\$ 56,500.00			
銷貨折讓			14,600.00	71,300.00	\$689,300.00	
銷貨成本						
原物料期初盤存			\$170,940.00			
加：原物料進貨	\$471,500.00					
減：進貨折讓	39,500.00	482,000.00				
			\$602,940.00			
減：原物料期末盤存			150,800.00	\$452,140.00		
工資				88,800.00		
薪金				12,900.00		
膳食				10,560.00		
熱力馬力				20,800.00		
消耗用品				10,700.00		
修理費				20,500.00		
房租				16,400.00		
工場水電費				9,200.00		
工具費				8,565.00		
保險費				10,584.00		
堆棧費				15,111.12		
貨棧				377.99		
利息費				1,010.00		
折舊				30,400.00		
什費				2,410.00		
				\$709,058.02		
加：半製品期初盤存				66,980.00		
				\$776,038.02		
減：半製品期末盤存				38,900.00		
製造成本總額				\$742,138.02		
加：製成品期初盤存				39,000.00		
總 次 頁				\$781,138.02	\$689,300.00	

第三編 詳細會計

(續 上 表)

承 上 頁				\$781,138.02	\$689,300.00
減：期末製成品盤存				240,100.00	541,038.02
銷 貨 毛 利					5148,231.92
總務費用					
薪俸				\$ 46,900.00	
伙食				11,500.00	
房租				16,000.00	
電話自來水				1,800.00	
汽車費				1,200.00	
文具印刷				11,500.00	
郵電費				2,900.00	
旅運費				5,850.00	
包裝費				16,850.00	
廣告費				9,840.00	
佣金				2,285.40	
修繕費				2,960.00	
董監伙壽費				6,400.00	
法律會計費				2,000.00	
應酬費				2,954.00	
攤提開辦費				4,800.00	
利息				20,540.00	
原料轉讓損失				3,460.00	
呆帳				8,690.00	
什項開支				5,822.00	168,851.40
營 業 虧 損					\$ 20,589.48
其他收益					
什項損益				\$ 7,366.50	
其他損失					
停廠費用				6,916.50	450.00
本 期 純 損					\$ 20,139.48



## (十)東南旅館

本篇爲獨資經營之旅館企業。照查帳報告書之內容觀之，帳目亦頗清楚，本可爲之出具證明書，但其資主委託查帳之目的，僅在欲審悉帳目之內容，及其會計人員所編決算帳表是否正確，而並不需要證明書。故查帳終了後，僅編報告書，送與其個人參考。

### 查核東南旅館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旅館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刻已查核竣事。茲特依據帳冊及憑證書類之記載代爲編製該結帳日之資產負債表，該期內之損益計算書，及財產目錄，附列於後。據本會計師等查核所悉，各該表書內列各項數額俱屬正確，足以分別表示 貴旅館在該結帳日之財政狀況，及上述期間內之營業情形。茲更將查核經過情形及應行說明各點，列述如後。

(一)查地產，房屋，自流井等項，本期內均未增置。房屋及自流井之折舊準備，均照向例提存二十分之一，業經覆核無誤。

(二)查各項裝修生財，除自流井，水汀裝修及電力裝修，本期內未有增加，仍與上期結數相同外，其餘如冷熱水裝修生財及布品等項，均略有增加，此項增加數額之單據，均經詳細審核，確屬資本之支出。本期

攤提折舊準備之比率，爲自流井水汀裝修電力裝修百分之十，冷熱水裝修百分之十五，生財及布品百分之二十。

(三)查存出押租一項，爲付地主及電話公司等之押櫃。各項押櫃收據，俱經檢查無誤。

(四)查有價證券一項，業經檢點無誤。各項證券價值，俱係依照帳上剩餘價值列入。此項剩餘價值爲購入原價減歷次收回還本數後之餘額，仍較市價爲高，因數額不大，且並不預備出售，故並無問題。

(五)查銀行定期存款，係存入上海銀行之款，於二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其存單業經檢查無誤。

(六)查應收帳款各戶，大部份爲在結帳日尙未離去仍繼續居住之旅客所欠。其屬於已離去旅客所欠者，僅計銀五十餘元，爲數甚微。所有應收帳款數額，已分別與各項收款日記及發票存根核對相符。

(七)查銀行往來各戶，均經根據各銀行結單，加以調節核對，確與銀行往來簿所載相符。

(八)查 貴旅館每日所取得之現金，卽於翌日存入銀行。結帳日所結存之現金，經已查明於翌日全部存入銀行。

(九)查存入保證金一項，係茶役存入之款，業經根據保證金收條存根與帳冊之記載核對符合。

(十)查應付票據一項，業經於查帳日前全部付清，根據票據簿與現金簿核對無誤。

(十一)查應付帳款一項，業經根據各客戶開具之清單，核對相符。並經發函詢證，結果均屬無誤。

(十二)關於各項收益之原始單據甚屬繁夥，故對於房金酒菜收入現售收入等項，祇與各該原始單據，抽對四個月(一月四月九月及十二月)，結果俱屬無誤。

(十三)查各項開支單據，除雜費中有一小部份不齊全外，其餘尚稱完備，均經核對無誤。

此致

東南旅館資本主

王廣賢先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第三編 詳細會計

東南旅館資產負債表

民國二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 產 類							
固定資產							
地產				\$	10 000 00		
房屋	\$	60 887 52					
減：折舊準備		24 063 38			36 824 14		
自流井	\$	5 850 12					
減：折舊準備		2 397 54			3 452 58		
水汀裝修	\$	10 290 08					
減：折舊準備		4 735 11			5 464 97		
冷熱水裝修	\$	17 357 09					
減：折舊準備		9 252 24			8 104 85		
電力裝修	\$	3 174 76					
減：折舊準備		1 809 39			1 365 37		
生財	\$	22 901 00					
減：折舊準備		12 743 81			10 157 19		
布品	\$	8 384 72					
減：折舊準備		4 873 12			3 511 60		
存出押租					3 305 00		
有價證券					429 55		
銀行定期存款					5 000 00	\$	87 615 05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897 78		
銀行往來				\$	8 804 27		
現金					712 85		10 414 90
合 計						\$	98 029 95

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

(續 上 表)

負 債 類							
固定負債							
存入保證金						\$	2 750 00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1 000 00
應付帳款							3 338 60
資本							
實收資本				\$	80 000 00		
本年純益					10 881 35		90 881 35
合 計						\$	98 029 95

第三編 詳報會計

東南旅館損益計算書

自民國二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收 益 類							
房金		\$	74	600	00		
酒菜收入			12	300	00		
現售收入				565	00		
汽車收入			1	000	00		
利息收入				350	50		
合 計						\$	88 815 50
損 失 類							
薪金		\$	13	800	00		
修理費			7	595	67		
膳食			4	665	75		
電費			3	742	06		
燃料			2	750	12		
保險費			1	970	00		
捐稅			1	000	00		
廣告費			1	867	57		
印刷文具				647	75		
電話				519	50		
洗衣			1	212	94		
交際			1	956	38		
旅費				567	95		
公益捐			1	250	00		
佣金			1	100	00		
雜費			3	780	00		
壞帳				200	00		
折舊費			29	308	46		
合 計							77 934 15
純益		\$				10	881 35

財產目錄刪去從略。

## (十一)中華膠木聯合營業所

本篇內容爲一聯合營業所，係三家製造廠聯合組成。其查核帳目之範圍，僅屬於聯合營業所本身，所有三廠之資產負債及製造損益帳目，均不在查核之列。聯合營業所會計制度不確立，因之帳冊單據，殊爲雜亂，且會計人員不熟練，對於繁複帳情，難於應付，是以紀錄及計算之錯誤甚多，查帳員竟有難立稽覈標準之概。故僅可將其查核所悉及查核所得之結果，臚列報告，以了其受託查帳之任務。

本篇僅列報告書，所有決算表及附表均從略。

### 目 錄

第一節 總說

第二節 籌備時期帳目

第三節 全年營業帳目

甲 通貨售貨退貨及客帳部份

乙 定製品及門市售貨部份

丙 其他部份

## 查核中華膠木聯合營業所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所民國二十年十月至十二月份籌備時期帳目，及民國二十一年度全

### 第三編 詳細會計

部營業帳目，茲已審核完竣。除爲造具籌備時期收支決算表，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損益計算書，暨各項附表，附列於後外，茲將查核結果及應行報告各點，分述如後：

#### 第一節 總說

查 貴所一切帳目，其紛亂錯誤之程度，可謂達於極點。揆厥主因，約有兩端：一爲會計制度之不確立，因此帳單簿冊，殊爲雜亂，記帳手續，尤多參差。二爲帳務人員之不熟練，對於繁複帳情難於應付，因此記帳計算錯誤極多，加以會計記帳人員時時更迭，前後措施尤不一貫。本會計師等查核是項帳目，既因帳情過亂，難立稽覈標準，復以人員更調，不易查問咨詢，故查帳所費時間，較之普通帳目不下數倍。茲者工作月餘，對於全部帳目之查核，可告段落。經此查核，大體及鉅數之錯誤，已爲糾正，其細節上之錯誤，若微數計算之不符，及無關大要之錯帳等，尙未能一一儘量舉發。一則新帳急待廣續，限于時間，不便從容稽核；二則從事此項工作，頗費工夫，預計可發現之錯誤固是甚多，而總計銀數不鉅，雖或加工找尋，亦將得不償失，故不爲一一細查。

#### 第二節 籌備時期帳目

查 貴所籌備時期之收支帳目，僅有流水簿一本，由籌備員趙志新君經手，迨正式開業後，該項帳目尙未結束。一切付款，仍由籌備帳中繼續支付，直至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初，始行結算移交會計科辦理。故該項



帳目，除籌備收支外，尚有一二月份之營業開支付款包括在內。爲劃清界限計，爰爲之假定凡二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之已付及應付未付開支款項，統列入籌備帳目，自二十一年一月份起，則均劃歸營業帳目。並依據是項假定，編製籌備收支決算表如後，所列關於籌備帳目中，應行報告說明之點如左：

(一)籌備時期之帳目所交來查核者，僅籌備收支流水簿及單據黏存簿各一本，並無其他簿冊。本會計師等即依據此項收支流水簿之記載，代爲分別資產負債及開支項目。又以流水簿中規元銀圓並記，故復用規定之折率，統合成規元單位，俾歸一致，而與二十一年度營業帳目可以銜接。所有黏存單據，爲便於查對起見，得一貴所主管部份之同意，已另行分類夾存。

(二)各項支款應有之發票收條等單證，缺漏殊多。(例如購擺鐘案頭時計等，計洋四十餘元，無發票。付光明裝電表費三十元，無收據等。)即具有憑單者，其形式亦多欠完整。(例如付張發記，李盛典及光明電燈公司等各項帳款數百元，皆非由各該號或公司自製正式收據，僅于白紙上或一貴所便箋上，由經手人書寫收到若干圓字樣，且不蓋店章，均欠正式。)凡此帳務上極普通之法則，經手人員均未加注意。

(三)籌備帳目中，收入方面少結大洋三十元，此款應併入結存現金之內。惟所有結存現金，在籌備員趙君卸任時未曾交出，祇得認爲其個人欠款，故列入暫付款項。付出方面有購而未用之禮券二十元，用剩之印花稅票<sup>多</sup>八十八元，墊付各職員膳費二百零二元三角，及移交庶務員鮑義生之現款三十元，均應視爲資產，爰均爲之併列暫付款項科目。

(四)籌備期內各種支款向於實際支付現金時方始入帳。此次結帳，除將可能預計之裝修薪水等應付未付款項，加以轉正外，其他未能預計之應付未付各種費用，均無從列入，是故籌備費一款之數額，尚不能認為確定。

(五)生財裝修一款，其中關於油漆及水木修理工作費用，混合付帳，未曾分開生財與裝修兩項計算，茲已代為分別整理。

(六)為使籌備收支決算表，與籌備收支流水簿數目，易于對照起見，茲將籌備收支整理記錄，作成附表甲列後，以便參閱。

### 第三節 全年營業帳目

查一二三個月份之營業帳目，據 貴所會計人員聲稱：「除進貨售貨簿及客戶補助總帳外，原來並未記帳，迨四月中始由現任人員陸續補記。」等語。故一二三月份之各種傳票，均填三月三十一日日期，乃係合併簽開。四月份起，帳目始按序記錄。現行辦法，進貨照各廠配交單記帳，售貨照記帳憑條(即客戶發票之第一聯)登錄，現金票據收入，照收條存根及收入傳票記載，付出款項憑支出傳票記載。對於普通總帳各戶之過帳，則不直接根據各原始簿，而另編轉帳傳票以代之。如此辦法，雖於帳情亦屬可行，然殊有改良之必要。蓋售貨客戶帳，當於貨物送到之後記入，則減退誤送等錯帳，可以不致發生。退貨憑棧房之收退單據計價入帳，收款以實收之金額入帳，則非特客戶帳上，於售貨收款以及折讓等項，可以一目了然，而入帳既各有確切憑證，可以追本窮源，則即有錯帳，亦易於發現糾正。定製貨品如能憑定單記帳，則門市收貨進貨

以及收款，皆有確切之憑證，時加攷核，二者亦不致相混。廠方來貨逐月開單查對，棧房存貨按日單正收付，則進貨存貨等項，亦有正確記載。諸凡帳務實施手續，苟能及早妥訂，則本期內帳上之各種錯誤，嗣後當可大減。茲將查核結果，分段報告如下：

### 甲 關於進貨銷貨退貨及客帳部份

查 貴所進貨銷貨之手續，為凡客戶定貨時，先開銷貨兩聯單，正張送廠配貨，副張交開發票者存保。廠方配好貨物，填配交單送營業所，然後再開三聯式之發票，第一聯為記帳憑單，第二聯交客戶，第三聯為客戶之回單。開發票人員果能先將銷貨單副張與配交單查對，再開發票，則客戶帳目，決無錯誤，而配交單與發票，亦可筆筆查對符合。乃開發票人員並不先將銷貨單與配交單查對，即根據銷貨單開填發票，有時廠方照銷貨單無貨可配，或配不齊全，因之實際交與客戶之貨，與原開銷貨單不符。發票既根據銷貨單開填，實際付客戶之貨與發票不符，而發票與配交單亦各不相符。進貨與銷貨數量，本應完全符合，至此遂亦不符。待客戶蓋回回單內中多有塗改，查對不符，然後再填退貨單，有時或且漏填退貨單。而考其實際，原來並無此項售貨與退貨之交易。如此記帳，大背帳法，加以記帳員之疎忽，記帳事務上之錯誤，價格計算上之錯誤，非常衆多，因之客戶帳款之錯誤紊亂，達於極點。經將配交單與發票逐一查對，(配交單與發票並不互註號數日期查核十分困難時)發現有配交單而無發票，有發票而無配交單者，為數極多，大半為有發票而無配交單，考其主要原因，即為發票之開填，根據銷貨單，而不與配交

單查對，因之空開誤開之發票，非常衆多。發票第一聯，即爲記帳憑單，而登帳之人，又不問其有無第三聯之客戶回單，故帳目之錯誤，不可列述。茲已逐一爲之整理查核，其可以確定之錯誤，已爲編製整理分錄附後。其發現錯誤，而不能確定其爲何種錯誤者，祇可逐項開列，請 貴所自行查明更正。茲將查核整理之結果，分條報告如後：

(一)空開發票而無配交單，即開出發票，廠方未曾配貨，已記入客戶帳者，共計銀三千零五十七兩三錢六分，列入附表一，應從客帳中剔除，一方當減少售貨。見整理分錄第一項。

(二)廠方漏開配交單因而未入進貨簿者，計第一廠共銀四百九十一兩三錢，列入附表二，應加入進貨，見整理分錄第二項。

(三)配交單價格計算錯誤者，列入附表三，共應減少進貨銀六百九十六兩六錢八分，內計第二廠銀五百七十七兩七錢四分，第三廠銀一百十八兩九錢四分，見整理分錄第三項。

(四)發票價格計算錯誤者，計有第三廠發票第八七九號，計銀十八兩九錢二分，見整理分錄第四項。

(五)退貨價格計算錯誤者，計少算銀三百零二兩四錢，又多算銀一百一十一兩四錢，見整理分錄第五甲乙兩項。

(六)發票入帳之錯誤，第三廠發票第四七七號中，一部份計銀七十二兩八錢，漏未入帳，又第三二二號發票計銀一百零四兩零四分，誤記爲銀一百六十四兩零四分，見整理分錄第六甲乙兩項。

(七)有發票及回單而無配交單者，列入附表四，共計銀五百零一兩九錢，究係廠方漏開配交單，或其他原因，應請 貴所自行查明更正。

(八)有配交單而無發票及回單者，列入附表五，共計銀一百九十五兩一錢八分，又洋二十一元五角，究係漏開發票，漏記客帳，或與前項有連帶關係，或另有其他原因，應請 貴所自行查明更正。

(九)售貨簿中有重複發票號數，檢查均有客戶回單，但貨品不同，發與之客戶不同，分別過入各客戶者，計第一廠發票一一一三號，而查開出之發票及廠方之配貨單，則祇有一份。又發與發記之貨，均無發票與配交單，但有發記之回單三紙。以上共計銀一千四百八十五兩四錢八分，究竟如何錯誤，應請 貴所自行查明更正。

(十)有配交單有回單，並已入客戶帳，而發票(即第一聯記帳憑證)已遺失者，計第二廠發票第二三〇號及三六四號，該僅係記帳憑證之遺失。

(十一)有配交單有發票而無回單者，列入附表六，此項帳款，均已收到，諒為回單遺失，或漏取回單，但帳款既已收到，應無問題。

## 乙 定製品及門市售貨部分

查帳上對於定製品及門市售貨，劃分記載，普通總帳上設定製股，門市股，(指本所門市)一廠門市，(指附設在第一廠之門市)及三廠門市(指附設在第三廠之門市)等四帳戶，即視作客戶。凡發與各該股之貨品，則視為本所售貨，一方記入銷貨，一方記入各該戶之借方。各該戶收到現款解交會計科時，則入各該戶之貸方。平時發貨記帳，並無特設之傳票或憑單，僅依據各廠配交單上所開定製或門市等戶名，而分別記帳。廠方配交單之戶名若有開錯，則帳目亦隨之記錯。至於定製及門市

各股，均無完備之帳冊，初時對於定製各品，又未盡用定單，而各廠門市部亦均有定製品，故定製品交出後，究竟應入何帳，已未收款，均無明確之記載可以查究。門市售貨僅書每日收款總數，而以整數解交會計科，故收款之是否符合，非將逐日門市發票，一一加算，不得而知。又以定製與門市帳目，時相混淆，更難澈底查明。好在二者均為所中附屬部分，性質類似，雖不澈底分清，尚無關全體之損益耳。

定製股帳戶中，應行糾正各款如下：

(一)第一廠交出鶴牌等定製品，因未開配交單，全部遺漏入帳，應補加進貨銀四百九十一兩三錢，已見本節甲項第二款說明。其中再除已直接入客戶帳，計銀二十七兩七錢二分外，應入定製股帳者計銀四百六十三兩五錢八分，併列入附表二，見整理分錄第七項。

(二)第三廠交出定製品配交單中，已直接入客戶帳，而重複入定製股應行剔除者，計銀三百一十一兩五錢二分，其中銀二百五十五兩五錢二分，已經會計科查出轉正，尚有五十六兩應補行轉正。詳附表七，見整理分錄第八項。

(三)第三廠門市配交單，誤入定製股應轉正者，計銀四十一兩六錢八分，詳附表八，見整理分錄第九項。

(四)第三廠交出定製品配交單中，有該廠天津分號定貨銀四十九兩八錢八分，及本所自用品銀五兩七錢，款未撥付，應行轉帳。詳附表九，見整理分錄第十項。

(五)定製股帳戶，因第三廠配交單計算錯誤應更正者，計銀四十兩零七錢六分。詳附表三，見整理分錄第十一項。

(六)定製品帳戶中，發第三廠貨誤算，多計銀七百零五兩二錢二分，應剔除更正，見整理分錄第十二項。

(七)六月三十日轉帳傳票第一一二號，誤轉而應入門市股帳項，計十二兩零八分，及多轉之帳項一兩九錢，均應更正。見整理分錄第十三項。

(八)七月三十一日轉帳傳票第二八七號，多轉之定製股存貨及應收帳款，計一百三十三兩零四分，應行更正。詳附表十，見整理分錄第十四項。

門市股帳戶應行糾正之各款如下：

(一)六月份門市股漏記第二廠配交單第八三六號，計銀七十七兩四錢四分，應行補記。見整理分錄第十五項。

(二)七月份門市股漏記第一廠配交單六紙，共計銀三百十二兩，應行補記。詳附表十一，見整理分錄第十六項。

(三)七月份第二廠送來樣品多種，交門市股陳列贈送或發售，未入門市股帳，應補記銀二百八十兩零二錢。詳附表十二，見整理分錄第十七項。

### 丙 其他部分

(一)現金帳之追補記錄 查二十一年十二月份有應付款八筆，收支員記在本年一月份現金簿上，十二月結算時，照例可用未付開支科目整理，然記帳員竟將現金簿本年一月份之各該付款，直接過入十二月份總清帳中，遂致十二月底結帳時，現金簿應有之存數，與實際不符，差銀

六百九十六兩二錢八分，詳後附表。記錄既成，塗改不便，遂由本會計師代於簿上簽章證明，迨本年一月份過帳時，各該款項不當再行過帳，則一月底之現金結存數，可與實際符合。

(二)收條之不完全 現金簿之收款記錄，憑收條記載，固無不妥，然收條殘缺不全，則現金簿之收款，即難證明其為絕對正確。又 貴所收款，有不用收條，而即在客戶送款回單簿上蓋章，或用其他方式者，帳上收款，即無憑證以為依據。再所用收條，號數參差不一，細查其空缺之號數，雖皆有空白或作廢之收條黏存作證，但其頒發保管，仍當格外注意，以杜流弊。

(三)營業損失與單證 查 貴所營業損失一科目，實包括除箱扣讓兩項而言。此項帳目，悉以收帳員於收條存根上，所註短收款項之記錄為依據，事實雖或不誤，於帳法則有未合。蓋除箱可有確切憑證，扣讓亦有相當限制，少收帳款，本非收帳員應有之權限，為糾正未來計，此後當規定相當單式，遇有除箱扣讓，須有營業主管人員核准，收帳員按額收款，會計科憑單轉帳，則職務分明，帳情亦更清晰。

右致

中華膠木聯合營業所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二十日



## (十二)永安鐵礦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鐵礦公司，以帳目中有待於整理者甚多，資產方面須加以精密之估價，負債及損益方面有須待公司之自行決定，且股本中有一部分紅股，及一部份股款與股東欠款轉帳，均未經股東會之決議，故不能即爲編製各項決算表，代爲負責證明，僅爲編製試算表，出具初步報告書焉。

本篇各種帳表均從略。

### 目 錄

甲 總說	乙 應行精密估價之資產
丙 外幣匯水損益	丁 財稅回扣準備
戊 各分公司帳目之大致情形	己 股本之分析
庚 關於支款憑證查類方面	辛 結論

### 查核永安鐵礦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本會計師等前承 委託，查核 貴公司自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總公司之帳目，業已竣事。所有憑證書類，均經與帳簿表冊詳細核對；本會計師等所欲詢問各點，亦經得到負責人員之相當答覆。茲根據帳簿之記載代爲編製試算表暨

各項附表附列於後，並將查核所得結果，應行報告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於後。即希 公鑒。

### 甲 總說

查 貴公司營業，自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開始，至二十年五月三十一日即着手辦理結束，惟截至現在查帳之日為止，帳目尚未完全結束完竣。本會計師等將 貴總公司自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起至二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之帳目，詳細查核之後，認為有須整理之帳目甚多，非俟整理清楚後，不能即為負責編製決算表。茲將資產方面必須加以精密估價之帳目，及其他必經 貴公司自行決定後方能編入決算表之各帳目，及查核所得應行報告各點，分別列舉於後。

### 乙 應行精密估價之資產

(一)代理銷貨帳款 查代理銷貨帳款中惠洛洋行，結至本年三月底止，計欠貸款英金二萬零六百五十三鎊，又美金七萬七千八百六十九元八角六分，依照帳面本位幣餘額，僅合計規元二十九萬二千七百二十四兩七錢。查惠洛洋行代理銷貨，向係依照外幣計算。此項外幣帳款，在辦理決算時，自當參照決算日之時價折合本位幣，加以整理，不能僅憑帳面本位幣餘額列入決算表。但據王會計主任聲稱：「此項欠款，內中尚有糾葛，惠洛洋行能否依照外幣歸還，現今殊難逆料」等語。此項欠款究係依照外幣計算，抑或依照帳面本位幣結算，須由 貴公司自行確定後，方能代為列入決算表。

(二)各戶欠款 查各戶欠款，係除股東以外各戶之欠款，內中大部分由各分公司經手借出。此項欠款將來是否能全數收回，抑可收回幾成，自非向各分公司函詢究竟，及調查確實後，不能任意操提壞帳，確算損益。如以內地交通不便，調查非易，則可由負責人員逐戶精密估計，酌提壞帳成數，於編製決算表時，設一壞帳準備科目以處理之。

(三)存出保證金 查存出保證金計規元五萬五千兩，係存入……者。據會計主任王君聲稱：「將來能否收回，現在殊無把握」等語。此項保證金如果確無收回希望，則理應轉入保證金損失科目，作為損失開支，以資結束。

(四)生財裝修 查生財裝修帳上共計規元三萬二千六百兩，其存總公司者計規元二千二百四十兩，應開錄清單，逐項估價，將估出實值金額，列入資產；估價與帳面金額之差數，則轉入折舊科目，作為損失開支。存各分公司者計規元三萬零三百六十兩，須令各分公司自行開單估價，送交總公司整理入帳，編入決算表。

### 丙 外幣匯水損益

查帳目中有英金匯水損失計規元三萬四千三百六十八兩零二分，美金匯水盈餘計規元二萬九千八百五十四兩二錢六分，均係買空賣空所致。詢據王會計主任復稱：「英金匯水損失，係李襄理義之經手，公司與李襄理刻正在交涉中，尚未得相當解決辦法。至於美金匯水盈餘，則係周副經理經手，業已決定作為公司收益，不生問題」等語。此項英金匯水損失，究應歸公司負擔，抑應責令經手人賠償，須待 貴公司得有

解決後，方能決定究應列入資產，抑或作為損失。茲為便明瞭該項匯水損失詳情起見，特將原始交易，述之如左：

(一)十九年三月二十日向匯豐銀行賣出英金七千一百六十二鎊十二先令十辨士，市價二先令八辨士，合規元五萬三千七百十九兩八錢八分，至二十年二月五日如數補進，市價一先令十一辨士，合規元七萬四千七百四十兩零七錢，計淨損失規元二萬一千零二十兩零八錢二分。

(二)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向比德銀行賣出英金一萬五千鎊，市價二先令六辨士又十六分之五，合規元十一萬八千七百六十二兩八錢八分，至同年十二月二十日如數補進，市價二先令三辨士又四分之一，合規元十三萬二千一百十兩零零八分，計淨損失規元一萬三千三百四十七兩二錢。

#### 丁 財記回扣準備

查財記回扣準備，據會計主任王君聲稱：「原係一種秘密開支準備，將來可劃入公司收益」等語。原額計規元七萬四千四百兩，截至本年三月底止，計陸續付去規元四萬二千三百兩，尚結餘規元三萬二千一百兩。此項回扣準備，日後尚須付出若干，目前尚難逆料，貴公司應觀察情勢，酌留若干，作為應付未付開支性質之負債，列入負債項下。其餘則作為公司收益轉訖。

#### 戊 各分公司帳目之大概情形

查 貴公司所統轄各分公司共有六處，帳目情形，甚為複雜。此次

查核 貴總公司帳目，凡關於各分公司之往來，僅憑各該分公司送呈之報告表冊核對，其報告表冊不齊全者，則無從核對。茲將各分公司帳目之大概情形，分條列述於後：

(一)滙公司 查滙公司往來，結算至二十年十月底止，計存規元二千四百兩，惟查閱該分公司報告冊，則為規元二萬二千四百兩，相差規元二萬兩。旋經逐筆核對，總公司帳上於二十年六月十四日付該分公司規元二萬兩，摘要內註明「匯滙公司陸性存收」字樣，再審核單據，復見有同年六月二十日陸性存收規元二萬兩之正式收據一紙，是為該分公司遺漏入帳，自無疑義。但有無其他別情，則不得而知，應即通知該分公司補行入帳，以完手續。

(二)津公司 查津公司往來，二十年十二月份以前，根據該分公司報告冊核對，結果尚無錯誤。惟自二十一年一月分起，該分公司報告冊尚未寄來，故無從審核。

(三)漢公司 查漢公司往來，自十九年三月份起至同年十二月分止，根據該分公司報告冊核對，尚屬符合。惟自二十年一月分起，該分公司報告冊尚未寄來，故無從審核。

(四)鄂廠 查鄂廠向與湘公司直接往來，總公司僅憑湘公司報告分別入帳，鄂廠出具之報告冊，僅作為參考核對之用。惟湘公司於二十年二月結束，自二月份起，至同年五月份該廠結束止，與總公司直接往來。在此四個月期間內，該廠計結存總公司規元二千六百兩，與報告冊核對相符。惟查該廠與湘公司直接往來期間內，帳上業已收付結清，但查核該廠十九年六月份四柱清冊新收項下，有收入款銀洋三萬七千八

百元，合規元二萬九千零五十兩，因湘公司報告册未曾列入報告，故總公司帳上亦未記入。詢據王會計主任復稱：「該廠此項稅款收入，因未明其性質，一再遷延，迄未入帳，刻正在查詢中」等語。

(五)湘公司 查湘公司直接與總公司之往來，核對該分公司報告册，均屬符合。惟該分公司與鄂廠往來，則有上條所述之規元二萬九千零五十兩，未曾列入報告册，其錯誤究在該分公司，抑在鄂廠，則非待查明後，殊難憶斷。

(六)粵公司 查粵公司已於二十年一月份結束，計結欠規元三千六百兩，因該分公司從未有正式報告册寄呈總公司，故覆核極感困難。上項結欠數額，已轉入各分公司經常費，以資結束。

## 己 股本之分析

查 貴公司籌備招股時，並未備有認股書，收款時除總公司有一部分填發收據有收據存根外，其他由各分公司代收者，均未備具收據。總公司經收股款，共計規元四十二萬八千七百五十二兩，內中有收據存根可查者計規元二十九萬三千七百二十八兩，無收據存根可查者計規元十一萬八千九百二十八兩，由股東欠款轉帳者計規元一萬六千零九十六兩。其他由漢公司代收者計規元三十三萬五千八百八十八兩，由津公司代收者計規元二萬一千六百兩，由港公司代收者計規元三萬六千兩，合計股本規元八十二萬二千二百四十兩。總公司所收股款之無收據存根可查者，大率為銀行代收之股款，雖手續上稍欠完備，尙不成問題。惟與股東欠款相轉帳者，實際無異欠繳之股款，為法律所不許。又查股本

由各股東欠款轉帳者，更可分為兩類，一為補足股款尾數，計規元二百五十六兩，一為贈予各股東之紅股，計規元一萬五千八百四十兩，據貴公司負責人員聲稱：「公司為酬勞籌備出力人員起見，將銀二萬二千元，合規元一萬五千八百四十兩，分贈予各該出力人員，作為紅股。一方作為各該出力人員之欠款按週息一分計算利息」等語，當初此種處理，實欠斟酌，茲為明瞭股本詳細情形起見，特編製股本明細表，列入附表七，以資參考。

#### 庚 關於支款憑證書類方面

查支款方面，除出口費項下運費計規元四萬二千四百十五兩，完全無憑證書類，祇得憑註銷支票抽查外，其餘支出款項，均經逐筆與收據或其他單據核對。至於運費何以缺少收據，曾詢據王會計主任復稱：「運費付款後，即在提單上蓋章，向不另具收據，此為上海運輸業之習慣」等語。茲將支款方面所缺單據，分別會計科目列述於後：

(一)各戶欠款所缺收據 (1)二十年五月十日付胡鳳記洋八百元缺收據。(2)陸德記借款規元五百七十六兩，係汪昌明經手郵匯天津，既無收款人收據，亦無郵局匯款收據。(3)財記規元二千八百八十兩，賢記五千七百六十兩，發記四千三百二十兩，利記一千四百四十兩，共計規元一萬四千四百兩，此四筆原為銀洋二萬元，以七二合成規元入帳，均缺正式收據，祇有付款經手人在字條上簽字。

(二)股東欠款所缺收據 (1)十九年八月二十二日付潘志記銀八百元，合規元五百七十四兩五錢，缺收據。(2)二十年十月十七日付沈

欽配港幣二千元，合規元一千六百三十兩，缺收據。(3)章洪記借款規元五千四百兩，缺收據。

(三)財記回扣準備缺收據 查支付財記回扣，除一小部分由經手人出具收據外，大部分均憑葉總經理手條支付。惟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付銀六萬四千元，及同年十二月四日付銀一萬五千元，兩筆既乏收款人收據，又無葉總經理核准。

(四)各項費用缺憑證書類 查各項費用如管理費，籌備費，及開辦費等，在開始營業之時期，於付款憑證書類方面不甚注意，缺少單據較多，惟向後改進甚速，手續尚稱完備。茲將各項費用缺少憑證書類細數，列入附表八，以資參考。

### 辛 總論

綜觀上述各點，貴公司兩年間之帳目，有待於整理者尚多，資產方面尚須加以精密之估價，負債及損益方面更有須待股東會之決議，故本會計師等未便遵行代為編製決算帳表。而貴公司自行結出之決算表，亦不能認為正確，祇可作為一種參考。此致

永安鐵礦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日





## 第 四 編

# 特 種 審 計

本類關於特種審計之報告書計凡十二篇，復以其查緝之性質及目的而分爲七類，各類採列一二三篇不等。雖未能將各類特種審計之報告書，羅列無遺，但比較重要而時常發生者多已例示。蓋特種審計之目的，既屬漫無限制，其種類及性質，亦無從爲列舉之提示，觸類旁通，是在讀者之心領神會也。

## (一)調查自來水公司應否加價

### (一)上海自來水公司

#### 目 錄

- 第一節 查帳之緣起
- 第二節 自來水公司認爲應行加價之理由
- 第三節 查帳之結果
- 第四節 查帳之意見

逕啓者，前准九月二十四日

函開本會執行委員會第五次會議，關於上海自來水公司函請推派會員，代表本會前往該公司查帳一案，經議決推希稷，序倫，德奎，前往該公司審核歷年帳目。嗣又准

函開，上海房產公會推派代表前往該公司查帳一案，亦委託希稷等一併辦理，各等因。希稷等當即前往該公司，抽調最近十五年并本年上半年帳目，會同審查，業已完畢。合函繕具報告書，送請督核，以便對於該公司應否加價，可以參酌決定，並希轉知上海房產公會爲荷。此致

上海租界納稅華人會

附報告書一份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審查上海自來水公司帳目報告書

### 第一節 查帳之緣起

上海公共租界自來水公司，自本年九月份起，將界內用戶之水費，一律增加四分之一，市民羣起反對。同人等受上海租界納稅華人會及上海房產公會之委託，審查自來水公司帳目，自九月底始，逐日往該公司調閱自一九一五年至一九二九年各帳目表冊。嗣以本年上半年決算書，該公司未能即日交出，致稽延二十餘日。茲已審查完畢，合亟將經過情形，暨所得結果，報告於後（該公司最近十五年股東會報告書一併附上）。

### 第二節 自來水公司認為應行加價之理由

該公司加價理由，為金價上漲，每年股息向以英幣計算，所有支付股息之銀數，亦隨之激增，而各項開支中之一部份，亦因金價之上漲，增加甚鉅，以致原有盈餘數額，不敷分配，因此不得不加價。查該公司股本共計一百十六萬三千二百二十五英鎊，其額定每年股息，為十萬零零二十鎊三先令，現以每兩規元值一先令六辨士計算，共需銀一百三十三萬

三千六百零二兩，而本年豫算收入，爲二百六十萬兩，除去一切開支，淨利爲六十八萬九千零二十九兩，再加歷年積存盈餘三十七萬九千八百八十四兩，以其總數分發本年額定之股息。尙短少二十六萬四千六百八十九兩。若以此短少之數，延至明年補發，再加入明年額定股息銀一百三十三萬三千六百零二兩，（仍以每兩規元銀合一先令六辨士計算）則共需銀一百五十九萬八千二百九十一兩，而明年豫算收入，爲二百七十八萬兩，除去一切開支，僅餘淨利五十四萬二千兩，以之發給股息，則短少一百零五萬六千二百九十一兩之鉅。欲彌補此短少之數，須將自本年一月起至明年年底止之水價，增加百分之三〇·八。此係該公司根據每兩規元合一先令六辨士之匯價，所編之豫算，股息不敷分配，專從開源方面設法救濟者也。（案工部局允許自來水公司之加價，爲自本年九月至明年年底水價增加四分之一，若匯價跌至每兩規元合二先令，則加價事重行考量）。

### 第三節 查帳之結果

（一）以前該公司股東所得之利益，過爲優厚。

（二）現在該公司股息率，曾經工部局訂定，即其股息已由工部局保證，不得短少，事實上股東所得之利益，不較以前減少，而反有保障。

（三）該公司支出費用，有增加過鉅者。

上述第一項，有下列各款事實之證明：

（甲）逐年股息平均在一分以上 該公司最近十五年分派之甲種股息，列表如下：

第四編 特種會計

年份	股息	紅利	另外給水 額外利益	合計
1915	12.00厘	0.50厘		12.50厘
1916	12.00	1.125		13.125
1917	12.00	2.50		14.50
1918	12.00	0.625		12.625
1919	12.50	5.00		17.50
1920	12.50	0.50		13.00
1921	10.00			10.00
1922	7.50			7.50
1923	5.00			5.00
1924	10.00			10.00
1925	10.00	1.25		11.25
1926	10.00			10.00
1927	8.50		1.56	9.86
1928	9.70		1.56	11.26
1929	9.00		1.29	10.29

以上十五年之平均率，爲一分一釐二毫三，最近十年間之平均率，爲九釐八毫二，最近五年之平均率，爲一分〇五毫三，此爲正式支付之股息與紅利。

(乙)兩次紅股之發給 該公司於一九二一年及一九二六年，曾分派紅股兩次，(一九二一年爲三千零四十八股，每股二十鎊，計英金六萬零九百六十鎊，一九二六年爲六千七百零六股，每股二十鎊，計英金十三萬四千一百二十鎊)。共發九千七百五十四股，計英金十九萬五千零八十鎊，佔該公司現有甲種即A種股分百分之二十四強。此項紅股，由公

積項下撥出，按股東原有股份數額，平均攤派，不取代價，其權利與原有發行之股份完全相同。此項公積之由來，其中一大部份為歷屆發行股票之溢價，一部份為歷年之盈餘。查投資者願付給溢價，實因（一）公司之信譽卓著，（二）公用事業投資之穩固，（三）歷年能發給高率之股息。此種溢價，一經收入，則與公司普通盈餘，同為公司公積，無所區別。且事實上股票溢價，為一部份新股東所支付，而紅股之分派，則不分新舊股東，一律享受，其為盈餘之攤派，不能以返還原有股本作解釋，固無疑義。故甲種股份，除逐年發給之股息外，尙有此項兩次攤發之利益。查去年甲種股份所得股息，為保息九釐，紅利一〇·二九釐，共計一〇·二九釐，若將此百分之二十四紅股，除外計算，甲種股份所得股息，為一分三釐半，其利益優厚可知。

（丙）上海自來水用具有限公司股息之發給 查該公司在一九二六年以前，附設一部經售自來水用具。嗣工部局與該公司訂定，將自來水用具一部另行組織，將此部所有財產計值二十萬零一千一百八十兩撥出，成立上海自來水用具有限公司，發同額之股票，每股票面銀一兩，分給該自來水公司當時之甲種股東。該用具公司近年來營業發達，股息亦頗優厚，此又為該公司股東之額外利益。

總上三款，該公司股東以前所得之利益，過為優厚，不言而喻。

上述第二項，有下列各款事實之證明：

（甲）工部局允許之股息 查該公司現時股本總額，為英金一百十六萬三千二百二十五鎊。股份計分甲乙丙三種，甲種每股票面二十鎊，共四萬零二百三十六股，計佔股本總額百分之七十弱，發行最早，利益

亦最優厚，乙種在一九二六年後發行，每股票面一鎊，共十萬零八千五百零五股，計佔股本總額百分之十弱，丙種係工部局允許，在一九二九年發行，每股票面亦為一鎊，共二十五萬股，佔股分總額百分之二十強。一九二八年三月，工部局與該公司訂立二十年合同，關於股息一項，規定甲種股份保息九釐，可以分紅利，乙種股份保息七釐，亦可以分紅利，至於丙種股份，保息八釐，無分紅權利，其保息之利率如此。

(乙)工部局允許之紅利 合同中又訂明，在租界內收取之水費，須徵工部局同意。至於租界外用戶及各輪船所用之水，則聽憑該公司自定價格。該公司售水與界外用戶及各輪船所取得之餘利，以之分發股東，即甲項所述甲乙兩種股份之紅利。此項紅利在一九二八年為一·五六釐，在一九二九年為一·二九釐，甲種乙種相同。故甲種股份，實發股息，不止九釐，乙種股份，實發股息，不止七釐。

上述甲乙兩款中之甲種股份，(佔股份總額十分之七)在最近二年內所得之股息如下：

年份	保 息	紅利即界外 給水股東	合 計
1928	9.00釐 <sup>註</sup>	1.56釐	10.56釐
1929	9.00	1.29	10.29

附註 另有七毫股息，以補一九二七年之不足。

右甲種股息率，與一九一八年至一九二七年十年間之平均率一〇·六七比較，相差無幾，與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二七年五年間之平均率九·二二比較，反見增加。且以前該公司所支付之股息數額，並無保障，自有一九二八年三月間訂定之合同以後，股東所收之股息，反增加一重保障。



(丙)工部局允許之自來水用具有限公司之股息 前第一項丙款中，所述之自來水用具公司之股票，前經發給自來水公司之股東，其每年所獲利益，故工部局允許照常分派。

上述第三項之事實如次：

查自來水公司之出水量，在一九二五年爲一〇,八〇九,五一九,三二八加侖，一九二九年爲一三,一四七,七二四,四七七加侖，五年之間，增加約百分之二十二。至於逐年開支費用，則如下表：

年 份	出 水 費	送 水 費	管 理 費	合 計
1925	490,563.03兩	102,986.31兩	270,362.69兩	863,912.03兩
1926	585,409.62	114,879.00	316,686.89	960,975.51
1927	571,415.44	114,952.23	432,055.06	1,118,422.73
1928	501,466.21	134,363.34	464,807.44	1,100,636.99
1929	565,568.78	156,460.89	513,450.00	1,235,479.67
以1929年與1925年比較之增加率	百分之15	百分之52	百分之90	百分之43

按上表各項費用之增加率，與出水量之增加率相較，除出水費一項，增加較少外，送水費與管理費，均超過甚鉅。再查該公司各項開支細目中，其增加之速，有更甚於此者，例如管理費項下，薪俸工資一款，自一九二五年起至本年止，逐年支付之數額，有如下表：

1925年	150,333.85兩
1926年	185,046.58
1927年	234,147.78
1928年	256,893.88

第四圖 特種會計

1929年	283,656.60
1930年 上半年	187,181.07
1930年 下半年預算	224,617.28

上項薪水工資，增加甚鉅，以一九二九年與一九二五年比較，計增加百分之八十九，以本年上半年與上年度比較，又超出百分之三十二。而該公司於今年下半年之預算中，再提高百分之二十，是此項預算實行，則本年下半年或明年之薪金，較一九二五年將增加三倍。雖該公司一部份高級職員薪水，以金鎊計算，依匯價變遷而增加，亦斷不須如此之鉅。又如下列表中之工場修理及維持費：

1925年	11,004.83鎊
1926年	10,876.95
1927年	83,966.03
1928年	83,260.76
1929年	98,960.11

一九二九年之費用，較一九二五年增加九倍。在此時期中，房屋機器水管等固定資產之增加，僅百分之十四，而出水量之增加，僅百分之二十二。至於金貴銀賤之影響，則一九二五年之平均匯價，為三先令一辨士半，一九二九年平均匯價，為二先令四辨士三十二分之十九，所增僅百分之三十一。且修理維持等費，受金價之影響者，僅一部份耳。此外如外籍職員之回國旅費與管理處雜用等之增加，亦均屬甚速。

由此觀之，可知該公司費用之增加，實屬甚鉅，故該公司是否已盡節省之能事，頗屬疑問。

#### 第四節 查帳之意見

(一)根據上節所述，該公司股東所得之利益，過去與現在，均屬過優。過去之事實如彼，其現在之股息，甲種股份保息九釐，加入界外給水紅利，已在一分以上，而用具公司股利，及以前所發之紅股，尚不計算在內。如此優厚之股息，在享有專利之公用事業，殊屬罕見。查該公司之甲種即A種股票，今年在倫敦市場，可售市價二十五金鎊左右，即超出票面百分之二十五，此為一班投資者，認為利息優厚之明證。

(二)辦公用事業者，對於各項開支費用，理應極力節省，蓋少費一文，即減輕市民一文之擔負。近年來該公司對於支出方面，未能力行揮節，專從開源方面着想，要求加價，頗難使人滿意。

(三)查該公司本年份預計收入總數，為二百六十萬兩，應付之股息，為一百三十三萬三千六百零二兩，佔收入水價總數百分之五十以上，是以市民所付水價之過半數，供該公司發給股息而不足。又該公司股本股息，須以英金計算，金價之漲落無定，市民負擔之水價，須受金價變遷之危險，每年水價，無從估計。以應具固定性質之公用事業，而具投機性質，隨時須視金價，編製預算，計核損益，於市民利益，殊有妨礙。為根本解決計，實有通盤計畫之必要。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 (二)檢查舞弊

### 一 大盛百貨商店

本篇內容爲一百貨商店，平時門市售貨及收款手續，尙稱完備，惟對於稽核方面，不甚注意，會計員卽利用公司弱點舞弊侵佔款項，歷久未曾覺察。迨後經理感覺財政狀況日非，而審察營業情形並非不佳，應不至於此，遂發現有舞弊之事，時已有一年又五閱月之久，而侵佔之款項，亦已一萬六千餘元之鉅矣。

本篇所附帳表從略。

#### 目 錄

- 一 平時門市收款手續及入帳情形
- 二 會計員路友德舞弊情形
- 三 路會計員舞弊帳目之審查

### 查核大盛百貨商店會計員路友德舞弊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商店會計員路友德經手舞弊帳目，業已查核竣事。茲將查核所得結果，及應行報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於後：

(一)平時門市收款手續及入帳情形 查 貴商店平時門市銷售貨物，一律由經手銷售員開具三聯發票，其第一第二聯連同貨款交收銀處收納。收銀處收款後，即將第一聯發票交與顧客，第二聯彙插針上，於每日營業終了後，一方根據發票第二聯核算所收貨款總數，分別記錄於交銀簿上，即將貨款及交銀簿連同發票第二聯送交會計員路友德檢收，路會計員點收無誤後，簽名於交銀簿上，作為憑證；一方由各經手銷售員，將發票第三聯存根分別彙併核算，由各經手銷售員填註所收貨款總數於結帳單上，登入逐日現售簿內，於翌日送交會計員路友德復核，路會計員經與上日所收銀數及交銀簿所記數目，核對無誤後，即分別記入逐日門售簿及現金簿，並將各項發票分別保存。

(二)會計員路友德舞弊情形 查會計員路友德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份起，即蓄意舞弊吞款，每見交銀簿內貨款總數有可以塗改之機會，當日即於現金簿內少收若干元，過若干日後，再將舞弊日之交銀簿內總數加以塗改。

(三)路會計員舞弊帳目之澈查 本會計師等茲根據發票，逐日現售簿，及交銀簿，與會計員路友德經手之逐日門售簿及現金簿核對，自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十日起至二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止。現金簿內共計少收洋一萬六千四百元，是即路會計員舞弊侵佔之數。茲根據上述各項帳單，編製會計員路友德舞弊金額細數表列後，以資參考。

右致

大盛百貨商店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 二 洪發罐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罐頭食品公司，因會計員蓄意侵佔帳款，以致銷貨客戶往來帳目紛亂不清，特委託查核有關銷貨各項帳據，並發函調查各客戶之結欠帳款數額以及會計員舞弊之情形焉。

本篇所有帳表從略。

### 目 錄

- 甲 總說
- 乙 查核之經過情形
- 丙 總結

## 查核洪發罐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銷貨客戶往來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承 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二十一年份銷貨客戶往來帳目，並檢查會計員陸伯仁舞弊情形。所有期內送貨回單，收款收據存根，以及帳併，客戶總清等帳冊均已查核完竣。並以本會計師等名義備函，由 貴公司派員前往各客戶調查所欠帳款。茲特代爲編製客戶欠款明細表，及各項附表列後，並將應行報告之點分述於下，即希 公鑒

### 甲 總說

(一)售貨 查 貴公司售貨時，用複寫方法開具發票三紙，一張交客戶收執，一張作為送貨單，由客戶收貨後，蓋就回單印章帶回，其餘一張作為存根。現查送貨回單，及發票存根，均不齊全。詢據 貴公司李會計主任復稱：「此項單據向由前會計員陸伯仁君經營，缺少部份，無處找尋」等語。查 貴公司售貨，均根據送貨回單直接記入客戶帳，並不另備售貨簿。故送貨回單，既有缺少，存根又不完備，則售貨如有漏入客戶，自無從代為查明。

(二)收款 查 貴公司所收客戶貸款，多數開具收據，由經手人簽名，貸款交會計員時，由陸前會計員再加簽收。即行記入帳併簿，再由帳併簿過入客戶帳。但收據存根亦不齊全，且有收據已被撕去，僅留空白存根者，有收據與存根均已撕去者，又有收款時即在客戶送款回單簿上蓋章而不開收據者，因之收款憑證不全，故收款如有漏未入帳，亦難代為查明。

### 乙 查帳之經過情形

(一)送貨回單之檢查 查 貴公司除售貨物，根據客戶蓋印之收貨回單，記入各該客戶中。如係現售，則送貨回單上，客戶即不蓋印章，而由陸前會計員簽收入帳。現查此項送貨單號碼，頗多缺少，茲將所缺號碼另編附表，以供參考。

(二)送貨回單與客戶帳之核對 查所有送貨回單，除缺少部份外，

業經與各客戶帳逐筆核對，計有下列各種錯誤。

(1) 客戶已蓋印之回單，而全部漏未入帳者，計銀三百二十八元，細數列附表甲。

(2) 送貨回單之一部份貨價，少入客帳者，計銀一百四十一元，細數列附表乙及丙。

(3) 九月二十日長盛戶退貨銀二十元，誤作銀四十元。

以上三項應增加客戶結欠數。

(4) 送貨回單批明有退貨，而未入客戶帳者，計銀一百二十五元，細數附列表庚。

前項應減少客戶結欠數。

(三) 收款與客戶帳之核對 查所有收據存根。除缺少部份外，已逐筆與與帳併簿核對。該簿細數，亦經與各客戶帳核對。帳併簿之每日總數，並經與收支暫記核對。查明錯誤如下：

(1) 收據存根業經簽收之款，而未經記入帳併簿及各客戶帳者，計銀五百零四元，細數列附表戊。

(2) 現款售貨回單未經客戶蓋章，而有陸前會計員在單上簽收，貨價已記入該客帳之付方，但收方未記收其貨款，仍作結欠者，計銀四百九十四元，細數列附表己。

(3) 收款入帳之數較收據上所列之數為少，計共二十二元，細數列附表辛。以上三項共計銀一千零二十元，此數應在客戶結欠數中減少。而為陸前會計員挪用帳款之一部份。

(四) 調查客戶欠款之結果 查 貴公司因送貨回單及收據存根等



憑證不全，故客戶之結欠數額，是否屬實，必須調查，方可證明。業經以本會計師等名義發函，由 貴公司派員前往各客戶調查，結果有大達，萬昇公司等五十四戶，共計銀三千九百八十九元，據稱此項欠款，均已結清。大部份均有公司所出給之收據，或有公司蓋妥之收款回單，其無收據及回單者，亦經提出其他證據如帳簿記載之類，當係陸前會計員挪用帳款之又一部份。

### 丙 總結

由於甲項所述根據缺少之情形，欲為絕對負責查明 貴公司二十一年年終之應收帳款數額，及會計員陸伯仁舞弊侵佔之數額，而為之證明，實為事實所不可能。茲據審核現有帳簿單據及調查所得之情形可得結果如下：

(一)陸前會計員挪用帳款之數 查上列乙項第三條，挪用帳款銀一千〇二十元，係根據收據存根送貨回單及帳冊之記載結出。第四條計銀三千九百八十九元，係以 貴公司派員調查報告為憑，兩共計銀五千〇〇九元。

(二)客戶淨欠數 查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底本外埠客戶計淨結欠銀四萬五千六百十元，係將業經查明之錯誤，在原結數額中代為更正，並除去挪用帳款，及客戶倒閉後無從查明之呆帳等數額後之淨數。

右致

洪發罐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

### (三)調查勞資糾紛

#### 一 泰康橡膠廠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橡膠廠，(名稱及營業性質均係假托)，因一部分製造廠停止工作，而發生勞資糾紛，本所受上海特別市勞資仲裁委員會之委託，調查其歷年營業情形及盈虧數額，暨最近財政狀況及工作情形。

本篇所附帳表從略。

#### 目 錄

- |         |        |
|---------|--------|
| 一 營業及盈虧 | 二 財政狀況 |
| 三 工作情形  | 四 總結   |

#### 調查泰康橡膠廠股份有限公司勞資糾紛案帳目報告書

敬報告者：本月二十二日接奉

鈞府第〇〇號公函。內開「據上海特別市勞資仲裁委員會呈稱：查關於泰康橡膠廠勞資糾紛一案，經於十九日遵令開會仲裁，當以勞資雙方，各執一辭，非認真澈查，無以昭大公而示慎重，……除諭令當事者遵照辦理外，理合錄案呈請迅派會計師調查具報，以憑核辦等情。據此，查該

案勞資雙方，情詞各執，自非切實澈查，不足以昭公允，除指令並分函外，相應函聘貴會計師於七日內查明詳細見覆，至紐約館，」等因。敝會計師隨於次日前詣

鈞府，請示調查範圍藉悉除調查營業狀況及盈虧外，並應調查該公司現在之財政狀況及工作情形。當即帶同事務員前赴該公司，調齊各項會計帳表，詳細審核，以明究竟，並向勞資雙方代表及上海橡膠業公會諮詢一切，藉作考證。茲已辦理完竣，特將調查結果，編列各表，並撮要報告於下。

#### 一 營業及盈虧

查該公司分為上海及其所屬與漢口及其所屬兩大部份，營業與會計各自獨立，先各別結算，次合併總結。自民國十年一月第一屆起，至十七年十二月第八屆止，每年營業總額，平均約銀三百萬元。每年盈餘總額，其始甚鉅，其後逐漸減少。計民國十年度盈四十八萬餘元，十一及十二年度各為四十餘萬元，十三年度為三十餘萬元，十四十五兩年度盈餘大減，平均約八萬餘元，至十六年度，因國人愛用國貨，盈餘復回至二十三萬餘元，十七年度營業總額，雖與歷年相仿，但因成本及費用增加甚鉅，故盈餘驟然跌落，僅為二萬八千餘元，至十八年營業總額又復大減，約為一百七十五萬餘元，而費用及工資方面，並不能隨營業額而遞減，因之虧損頗鉅，總計虧損為銀十八萬九千餘元。茲將該公司自民國十年一月起至十八年十二月止，每年度營業額盈虧數，列入第一附表。

再從上海及其所屬部份而論，其製造方面，包括第一與第二兩廠，

發行方面，包括長江與北方一帶。就營業額言，自民國十年起至十八年止，每年平均約一百六十萬餘元，較諸漢口及其所屬部份，似較過之。但就盈餘言，則上海較諸漢口顯有不如，除民國十一兩年及十七年盈餘較稍多外，餘均不如遠甚。十四年度計虧損七萬餘元，十八年度計虧損十四萬餘元。茲再將該公司上海部份歷年營業額及盈虧數，列入第二附表。

前係列舉該公司歷年盈虧之數，至於盈餘逐年減少，漸至虧損之原因，則不外二端：(一)製造成本歷年加重，(二)營業費用逐漸遞增。以上海及其所屬部份而論，自民國十五年至十七年，製造成本約為售價百分之七十，自十七年下半年起，漸增至售價百分之七十五及百分之八十以上，最近數月份，且增至百分之八十五以上。至於營業費，雖因特種原因，歷年頗有上下，然大勢趨漲，亦屬顯而易見。民國十五六年間，約佔售價百分之二十，而自十七年五月起，則多在百分之三十以上。因之售價所入，不敷成本及費用之支出，為數約為百分之二十。故橡膠業公會，有其他各廠平均售價取利二分，即可獲利，秦康廠非取利三分，不能維持之言。此為營業上虧損之重大原因。茲將該公司上海部份，三年來營業開支及盈虧，每半年細數及其百分比，列入第三附表。

再查該公司營業情形，就第一表第二表合併觀之，自民國十年至十七年，滬漢兩部營業總額，並未減少。在滬方觀之，且有增加。然而盈利之數，則逐年低落，至於極微。至十八年營業數額衰落，而開支並不節省，遂致虧損鉅數，可見橡膠廠業年來利息日薄，遠不如前。

至於勞方代表所稱第二廠歷年均有盈餘，查係製品作價上之計算，

並非實際售出後之盈虧。因第二廠與第一廠並不各別計算盈虧，惟製品交與總公司時，規定一價格，以爲彼此記帳之標準。例如第二廠所製之紅馬牌套鞋。交貨與總公司時，每箱作價洋一百五十四元，如第二廠成本爲一百五十元，則多四元之溢價，然此不能視爲第二廠之利益，因總公司售出紅馬牌套鞋，近年來售價每箱計洋一百六十三元，除去營業部經常費，廣告費，佣金，運費，什損等，每箱計洋三十八元五角，淨餘洋一百二十四元五角，與第二廠交貨作價一百五十四元相較，每箱應虧洋二十九元五角，即將第二廠之溢價每箱四元抵充，尙虧洋二十五元五角。其他貨品亦大率類此。故第二廠之溢額，並非實際之盈餘。茲將紅馬牌套鞋第二廠作價，及總公司售出後貨品盈虧數目，列入第四附表。

## 二 財政狀況

查該公司股本銀二百萬元，大部份係用於地產房屋，機器生財，及商標，招牌價值等固定資產。流動資產，因營業衰退之故，漸成缺乏。就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底該公司之財政狀況而論，資產方面固定資產如房地產，機器生財，及商標價值等，總計約一百四十四萬六千元，流動資產，如原料，製品，半製品，廣告品，代理店欠款，各項欠款，及現金與票據等，總計約一百四十八萬四千元，其中確實可供運用者，則僅現金與票據共二萬五千元耳。至於負債方面，除股本科目外，流動負債如各項存款，銀行錢莊往來，商號往來，押借貸款等，總計約八十二萬九千元，此外尙有遞延負債，如未付回扣，及獎金，與其他未付各款，共約五萬二千餘元。茲特根據該公司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分各公司

收支對照表，編列資產負債表，附列於後。(即第五表)

該公司財政狀況，若就四年來比較觀之，則(一)固定資產歷年增加，惟至第九屆，因將機器及附屬品生財及傢私等實地盤查估計之故而減少。(二)流動資產有逐年減少之勢，而代理店欠款及各項欠款，反逐年增加，其中必有鉅數呆帳可知。(三)流動負債逐年增加，而以第八第九兩屆增加為尤甚，此項負債有隨時償還之義務。故該公司之財政狀況，不獨竭蹶，且亦危險。茲特根據該公司決算報告，編列資產負債比較表附後。(即第六表)

### 三 工作情形

查該公司第一第二兩廠工作情形，近來均有減少，因之製品所負擔之工資及製造費，逐漸增加，兩者之中，又以工資之增加為較鉅。在民國十六七年之交，每箱製品所費工資，僅十元左右，現在幾增至十五元以上，有時且至二十元。至於製造費，則第一廠每箱扯洋四元數角，第二廠則每箱扯洋五元有零。茲將三年來每半年之細數，列入第七附表。

至於近來兩廠工作成數，至為不佳。第一廠有機十二架，每日工作定為十小時，儘量應作工一百二十機小時。乃十七年份，每日平均開機十架，每機每日平均工作八小時，合計八十機小時，祇合滿量工作之七成強。十八年份工作成數，更見減退，平均每日祇開機九架，每機每日平均工作七小時，合計六十三小時，祇合滿量工作之五成強。第二廠方面，有機五架，每日工作亦定十小時，儘量應作工五十機小時。乃十七年份，每日平均開機四架，每機每日平均工作七小時，合計二十八機小時，

祇合滿量工作之六成六。十八年份每日平均開機四架，每機每日平均工作不到六小時，合計二十二機小時，祇合滿量工作之五成又四分之三。是以十八年分而論，公司支付十成之費用，而僅有五成餘之工作，實爲工資及製造費增加之重要原因。茲將上述兩種各項工作情形，列入第八附表。

再以出貨方面而論，第一廠倘使盡量工作，不待加工每日可製套鞋四十二箱。第二廠每日可製二十箱。每年除星期例假不計外，以開工三百日計算，則第一廠每年可製一萬二千六百箱，第二廠可製六千箱，兩廠合計，每年可製一萬八千六百箱。而十八年份兩廠實製之數，僅八百四百箱，合滿量出貨，祇及四成半強。

#### 四 總結

依據上列各項調查結果，敝會計師等認爲該公司營業衰退，虧損甚鉅，確係事實。而財政狀況，日形竭蹶，流動資金，極成缺乏，亦屬實情。惟職工生計，極關重要，亦應兼籌並顧。如能積極方面，推廣銷路，減輕稅率，消極方面，節省開支，解除困難，則該公司欲回復從前盛況，亦未始無望也。

右致

上海特別市政府市長張

中華民國十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 二 大盛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鐵工廠(名稱及營業性質均係假托),因停歇總廠,發生勞資糾紛。社會局委託查核帳目之要點有四:(一)公司自編帳略詳爲覆核。(二)公司流動資金如果週轉不靈,有無變通辦法。(三)最近三年來盈虧狀況。(四)鑑定所檢查之帳冊,有無偽造撕頁塗改等項。

本篇所附帳表從略。

### 調查大盛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勞資糾紛案帳目報告書

謹報告者:本月二十五日接奉

鈞局社字第三四五六號函,內開:『查大盛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停歇浦東總廠勞資糾紛一案,據該資方提出帳略報告,仍未能得勞方信任。故由本局指定貴會計師予以覆查,用昭覈實。除飭該公司預繳查帳公費銀三百元,聽候查帳外。相應填發查帳憑單一紙,函請查照,即希依限查明具報,俾憑核辦,勿誤爲盼』。等因:並附第五十六號查帳憑證一紙。奉此,敝會計師等當即率同事務員前往該大盛鐵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調閱民國十九,二十,二十一,三年各項帳簿表冊,着手詳加查核,刻已竣事。除根據帳冊之記載,代爲編製最近三年資產負債比較表,及損益比較表,附列於後,以供參照外,茲將查核所得結果,依照鈞局查帳憑證內指詢三點及附註一點,分條報告於後:



(一)該公司帳略報告詳為覆核 查該公司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略報告內，所列之資產負債及損益數額，經敝會計師等與帳簿之記載，詳為核對，尚屬正確。

(二)該公司流動資金如果週轉不靈有無變通辦法 查該公司股本為國幣一百五十萬圓，公積金二十八萬餘元。但現存資產方面，固定資產一項，已達二百八十六萬餘元，流動資產一項，竟達二百四十萬餘元。照該公司目前營業範圍而言，實覺有膨脹過分之勢，所賴以為週轉者，僅有舉債之一法，但查該公司現負固定債額，雖僅六十八萬餘元，而流動債額，已達二百六十六萬餘元。在公司財政方面觀之，頗呈不穩固之象，即使可以再行舉債，已非理財良策。故目前欲求公司流動資金之增加，祇有添招股本之一法，最為相宜。但該公司最近營業情形並不見佳，添招股本，事實上是否有人投資，亦是問題，且有緩不濟急之嫌。

(三)最近三年來盈虧狀況 查該公司在最近三年內之盈虧狀況，具如後附損益比較表所示，其概數列下：

民國十九年	盈餘	三四二,九一三,一九元
民國二十年	盈餘	一四一,八六七,五五元
民國二十一年	虧損	四六三,一五九,七九元

查上述數額，倘照劃一方法精密計算，則尚有須改正之處。因該公司民國十九年度辦理決算前，對於房屋及機器生財兩項，均未計算折舊作為開支，俟結算盈餘後，再由盈餘中提撥折舊準備，核與會計原理不合。假如房屋全年折舊依照通例提二十分之一，本年度增加部份提四十分之一，機器生財提十分之一，本年度增加部份提二十分之一，作為開支，

第四編 特種會計

則十九年度應提折舊約十四萬四千元。茲爲明瞭起見，特編製最近三年固定資產折舊細數表，以資參考。復查該公司二十年度曾提折舊準備洋十二萬元，作爲開支損失，依照上例比率核計，尙嫌不足，實際折舊數額，約應爲十六萬八千元。（請參看折舊細數表）惟所提存貨折價準備洋十五萬元，則係公積性質，不應作爲開支。又二十一年度曾提折舊準備洋二十萬元，依照上例比率核計，似嫌過大，實際折舊數額，約應爲十八萬二千元。茲將上述盈餘及虧損數額，分別減去應提折舊數額，改正於後：

民國十九年 盈餘 一九八,九一三、一九（原盈餘  
數減去折舊十四萬四千元）

民國二十年 盈餘 二四三,八六七、五五（原盈餘  
數減去折舊不足數四萬八千元加存貨折價準備十五萬元）

民國二十一年 虧損 四四五,一五九、七九（原虧損  
數減去折舊多提數一萬八千元）

上列盈虧數額，係照劃一方法計算，比較最近三年盈虧狀況，較爲精確。

（四）鑑定所檢查之帳冊有無偽造撕頁塗改等項 查該公司民國十九，二十，二十一，三年之普通總帳，補助總帳，以及各項表冊，經敝會計師等詳細審閱，結果並未發現有偽造，撕頁，塗改等項之事實或嫌疑。

右致

上海市政府社會局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日

## (四)鑑定侵佔訴訟案件

### 一 豐泰肉舖

本篇內容爲一肉舖，原被告兩造因各別結算營業損益，原告被告所結出之盈餘數額相差懸殊，以致相率涉訟，法院特指派會計師爲之查核鑑定。

本篇所附帳表均從略。

### 查核豐泰肉舖帳目報告書

謹報告者：敝會計師於本年四月六日接奉

鈞院同年四月四日通知書，內開：「案據劉德生因嚴昌明侵占上訴一案，業經本院開庭審理。茲據兩造代理人當庭聲請指派會計師查算帳目前來，除照准，並令兩造檢齊帳據，攜赴貴會計師事務所查算外，合函通知」。等因。同時該上訴人劉德生被上訴人嚴昌明，亦前來敝所接洽，並由被上訴人嚴昌明交來各種帳簿，計銀錢流水四本，銀錢總清四本，流水六本，資本一本，豬行往來二本，鴨行往來二本，客清三本，各友薪俸一本，雜項一本，香料一本，白油二本，暫記一本，豬碼二本，共計帳簿三十本，並由敝會計師調取案存

鈞院之櫃簿兩本，一併查核。查豐泰肉舖，於民國十九年四月一日起開始營業，至十九年年終，共計九個月，兩造當事人涉訟之點，即在此九個月期內，故敝會計師所查，亦以此九個月之帳目為限。茲已查核竣事，除就各該帳簿之記載，代為編製上開期間損益計算書及存該對照表，附列於後，以資參考外，特將應行報告及說明各點，列述於後，至祈公鑒

查上訴人控告被上訴人侵佔之罪，被上訴人究竟有無侵佔行為，可用下列兩種查核方法，以為決定。

(一)根據帳簿查核被上訴人編製之紅帳，所列盈餘數目，是否符合。

(二)根據全年貨物買賣之總數量，以進價與售價相較，算出應獲毛利數額，再以此項應可獲利之數，與被上訴人所結紅帳中之毛利數額相較，看其否是相符。倘應獲毛利之數，較被上訴人紅帳中實結毛利之數相差甚鉅，則被上訴人帳簿中之記載雖云符合，而事實上被上訴人殊不能免於舞弊侵佔之重大嫌疑。蓋舞弊侵佔之事，亦可於帳簿記載以外之事實調查證明也。

(一)依據第一種方法查核之結果

查被上訴人編製之紅帳，該舖十九年度共獲毛利洋二萬三千八百十七元，加入利息及兌換盈餘，共計洋二萬五千七百〇七元，除去各項開支，淨盈洋八千七百五十九元，就交來之各種帳簿加以查核，結果均屬符合，被上訴人紅帳所示損益各款，似為正確。故僅就帳簿之記載查核，實不能斷定被上訴人有舞弊侵佔之行為。

(二)依據第二種方法查核之結果

此項計算方法，可列成公式如左：

$$\begin{aligned} & (\text{全年購入商品數量}) \times (\text{每單位數量之平均進價}) = (\text{全年進貨成本}) \\ & - (\text{全年賣出商品數量}) \times (\text{每單位數量之平均售價}) = (\text{全年售貨收入}) \\ & (\text{全年售貨收入}) - (\text{全年進貨成本}) = (\text{全年應獲毛利}) \end{aligned}$$

上列公式中，重要項目有四，即全年購入商品數量，每單位數量之平均進價，全年賣出商品數量，及每單位數量之平均售價。此四項之中，第一第二兩項，帳簿中可以查出，第三項可以假定其與第一項相等。蓋因該舖營業情形，與其他商店不同，平時存貨極屬有限，十九年年終存活豬二十只，其餘肉鴨等為數甚少，存該表中存貨六百元，與全年營業數額比較，佔數至微，所以第三項全年售出商品數量，可以假定其與第一項相等也。惟第四項每單位商品之平均售價，則因後列種種情形，難於計算。茲將第一第二第三三項數額，及計算第四項之困難情形，列述如後，以資裁判時之參考。

(一)關於第一第二兩項 查該肉舖營業，以豬肉及鴨為大宗，鷄則佔數甚少，此外各貨，其數量更屬有限，可略而不計。茲將購進豬肉及鷄鴨之數量，及其進價，說明如下：

1. 豬肉 依照豬碼簿核計，全年進豬四千四百三十八隻，除年底盤存活豬二十隻，全年宰豬四千四百十八隻，進豬共計洋八萬一千九百十三元，內中除去存豬，作價每隻以十八元五角計算，合洋三百七十元，應為八萬一千五百四十三元，加宰籌寄作費用洋一千一百九十二元，共計洋八萬二千七百三十五元，

爲宰豬四千四百十八隻之成本。照豬碼簿核計，共宰得淨肉，二十三萬〇八百三十四斤，另加划進白豬八百二十六斤，計洋二百五十五元，總計全年營業白肉二十三萬一千六百六十斤，成本洋八萬二千九百九十元，每斤應合進本洋三角六分弱。豬頭及肚內物件另計。

2. 鴨 統年進鴨計一萬六千七百十四隻，共洋一萬八千〇六十二元，每隻合成本約洋一元另八分強。
3. 鷄 統年向復泰昌進鷄，計六百另二隻，共洋一千二百〇二元，又現市進鷄一百三十八斤，共洋五十六元，未註隻數，假定每隻重四斤，則一百三十八斤，應合鷄三十四隻，合復泰昌所進之數，爲六百三十六隻，共計一千二百五十八元，每隻合進本約洋一元九角八分弱。

(二)第三項全年賣出數量 全年賣出數量，可假定其與購進數量相等，惟亦有應說明之處，列舉如下：

1. 全年進淨肉，計重二十三萬一千六百六十斤。此項白肉，並非全部在生市賣出，內中一部份，係付煮熟肉，再行出售，此項付煮熟肉之白肉，計可分爲三項，鮮肉計六萬〇八百九十八斤，奶卜骨腳等肉計一萬五千五百五十二斤，腳爪三千七百七十四隻，每隻平均以半斤計算，合重一千八百八十七斤，付熟肉部三項，共計重七萬八千三百三十七斤，故生市部售出之肉，當爲十五萬三千三百二十三斤。
2. 據上條，則熟肉部份自用生肉，重七萬八千三百三十七斤，豬

頭肉不計在內。

3. 毛豬宰見白肉之外，尚有豬頭及肚腸等件，不計在白肉斤數之內，當可一併出售，原被告計算書中，均未計入。計全年宰豬四千四百十八隻，應有豬頭及肚腸等物四千四百十八件，每件亦可售得洋二元至三元。又另進豬頭計七十九個。
4. 鴨及鷄之數額，應可假定與購進之數相等，即有自用或其他損耗，其數必當極微。

(三)第四項關於每件之售價，因下列各項之故，其計算極為困難。

1. 現款交易，佔全部營業百分之九十以上。門市營業，並不逐筆記帳，例如付肉若干，收錢若干，蓋此亦為事實上所不可能。所有收入，完全納入竹筒之中，晚間傾出盤點，總收一筆，故每單位，例如豬肉一斤，鴨一隻，究竟售價若干，帳上殊少稽考。
2. 生市部每日收入白肉斤數，流水簿中詳有記載，此項白肉，一部份生市售出，一部份付煮熟肉，應以收入斤數中，減除煮熟肉之斤數，再除賒出斤數，餘數即為現市售出，以之除生市收入，本可得每斤之平均售價，但每日生肉，非必當日售完，或有留至次日出售者，故生肉每斤平均售價，不能計算。更進一層言之，生市收入之款，是否確已全數入帳，不能證明，則即使依照生市每日售價，而求得生肉每斤之平均價，恐仍不能斷為正確。
3. 熟市部份，較生市情形更形複雜，蓋熟市包括熟肉鷄鴨等，每日售得之錢，並不分清若干屬肉，若干屬鷄，若干屬鴨，且每日

煮出之肉鴨雞，非必當日售完，每日售出熟肉若干，鴨若干，雞若干，既無記載，其平均售價，當然無法計算。

就上述各點，敝會計師對於該舖各貨之售價，根據帳簿之記載，無從算出，雖經詢問兩造當事人，而兩造言詞各執，高下懸殊。關於此點，祇有請 鈞院令兩造各自提出確實證據，倘售價能有確切之證明，則應獲毛利數額，根據第二種方法當然可以計出，再與被上訴人帳簿中結出之毛利相比較，便可證明被上訴人之有無舞弊佔行為。

再查該舖各貨之平均售價，不能計出其確數，已如上述，茲就帳冊記載中，所能查出各項事實，及帳簿記載之外，應行說明各點，附錄於後，以供參考。

(一)生豬肉之售價，就賒出部份，亦可得若干報告。惟賒與各戶之價，頗不一律，有多至每元三斤四兩者，有少至每元二斤四兩者，大抵在四月至八月中，售價以每元二斤十二兩為最多，九月至十二月中，每元二斤四兩為最多，全年各戶統算，約在每元二斤半至二斤十二兩之間，合價每斤不足四角之數。惟此係賒欠價目，全年賒出計佔營業全數不足十分之一，現市售價或當略大，惟難悉其確數，若每斤平均售價，定為大洋四角，內中再有爪骨下身等肉售價略低，則生肉部份盈餘當屬有限。原告說明書稱，生肉可盈一萬四千餘元，似乎太多。而被告說明書中所云，須虧四千元，係將付熟肉部自用之肉，一併計入，此項付熟肉部自用之肉，其作價甚低，加入計算而形虧折，亦屬不合。

(二)毛豬宰見白肉之外，所有豬頭及肚腸等件，計四千四百十八副，為數亦屬不小。此項雜件，究竟每副平均可值若干，總共應值若干，



亦應加入毛利計算。

(三)熟肉部份，統年約進生市部豬肉七萬八千二百餘斤，豬頭在外，熟肉每斤售價，概無記載。查熟肉中，最大部份為醬汁肉，內中又分為兩種，方肉與醬肉，方肉係生肉切成方塊再煮，每斤究竟切成幾塊，此係事實問題，鈞院不難調查。醬肉一項，則必先計生肉，煮成熟肉分量，須打若何折扣。再查醬肉每斤之售價，與上述白肉之進價相較，每斤可盈若干，總共應盈若干，此亦係事實問題，鈞院可令雙方提出證據覆案。

(四)售鴨收入，混入熟市筒中，並不分清，故其售價，無從計算，已如上述，櫃簿中間，或亦有鴨之售價，惟統年營業之鴨，計一萬六千六百餘隻，櫃簿中所能查出註有價目者，僅五十隻，其中售價，有高至每隻二元八角者，有低至一元四角者，特為列入附表，以資參考，表中二元二角者十六隻，二元者十四隻，計佔多數，若將此五十隻之售價，加以平均，則每隻當合洋二元一角。惟此數是否即可代表鴨之平均售價，尙是問題。

以上列述各項，均係查核該鋪進貨，售貨，進價，售價等四項，藉欲核算全年收入數額，而證明毛利之數。惟內中第四項之售價，仍須調查事實，並令兩造各自提出證據覆核，方有準繩，然後可以計算。

右致

江蘇高等法院第二分院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十九日

## (五)鑑定決算報告書

### 一 永興搪瓷廠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內容爲一搪瓷廠，其記帳方法，係採用現收現付制度，平時對於製品成本及應收應付帳項，均不依時入帳，須至辦理決算時，方始整理轉帳。原有決算報告表，僅憑未經整理之帳面數額編製，於計算方面，實有誤會，茲受委託爲之鑑定，並代爲重行編製決算表焉。

本篇所附各種帳表從略。

#### 目 錄

- 甲 經查法院存卷之帳表
- 乙 關於鈎閱四點之意見
- 丙 代編決算表之說明
- 丁 二十一年帳面結餘數不能認爲正確之理由

### 查核永興搪瓷廠股份有限公司帳目報告書

逕報告者，接准本年二月二十七日

大函，內開：「鄙人與昭信銀行等因永興搪瓷廠欠款涉訟一案，關於破產

時期發生爭執，由法院指定章某查核帳目。據章某提出報告，認定永興搪瓷廠在民國二十一年年底即已虧耗二十六萬二千一百五十元，將資本十五萬元抵銷外，尚不敷十一萬餘元，是破產狀態在當時帳上即已明見等語。鄙人接受此項報告後，即經核對，發見該章某所採計算方法，違背會計原理。將二十一年全年生產費用，完全算入損失。而四十餘萬元之存貨，不依成品估算價值，僅依購進原料之數額，除去製品售現，作為存貨。其未售之存貨，未製之存料，已售未收之貨款，併計二十餘萬元，均漏未列入。因此提出抗辯，經法院發交原經手章某覆查。又據提出報告，仍執原議。將使鄙人受重大損失。現為欲明真相起見，關於章某之計算方法，是否根據會計原理，不得不請專家加以學理上之公平鑑定。章某所具報告，除數字無多大出入之部份外，關於製造廠家計算存貨是否以進料除售價，生產費用是否作為銷耗，積存製品是否不應計算，應收未收客帳是否不應列入資產，凡此四端，為章某報告書之特點。夙仰貴會計師等學有本源，信孚中外，用敢掬誠奉求，請賜接受委託，向法院調閱存卷帳簿，根據會計原理，就前開四點，加以闡明。另行製作報告，俾事實真相，得以大白，無任公感】等由。並附來章某調查帳目報告書兩份。本會計師等當即赴上海地方法院，調閱存貴公司帳表，會同查核，茲已竣事。除代為編製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損益計算書，暨各項附表，附列於後，以供台察外，茲將查核帳目經過情形，及應行報告說明各點，分條列述如後。

甲 經查 法院存卷之帳表

(帳表名稱及冊數均從略)

乙 關於詢問四點之意見

查 貴公司帳簿組織及記帳方法，係採用現收現付制度。會計科除現款出入及利息轉帳外，平時對於應收帳款應付帳款等項，均不按時轉帳。並以不採用成本會計，平時對於製品成本，亦不計算入帳。須至年底辦理決算時，方將應收應付各款，及存貨存料等項，整理盤點轉帳。此於貴公司民國二十年年度底辦理決算之轉帳方法，可資參考。貴公司之會計制度既經簡略敘明，茲特根據所詢四點，分別答覆如下：

(一)所詢「關於製造廠家計算存貨，是否以進料除售價」一點。

查所稱「進料」除「售價」以計算存貨，係即指會計科總清帳內「進料部」帳戶數額，減除「銷貨部」帳戶數額，以計算存貨而言。茲先將該兩帳戶之內容，詳為分析如下：

查會計科總清帳內「進料部」戶，結至二十一年十二月底止，計銀六十八萬二千八百元，細分析之，其內容有如下述：

期初(即二十一年一月一日)存貨計銀十七萬三千四百元。

本年共付購進原料現款及歸還上年度帳款計銀五十三萬五千四百元。

兩共合計銀七十萬〇八千八百元。

減期初應付帳款銀二萬六千元。

淨計銀六十八萬二千八百元如上數。

復查會計科總清帳內「銷貨部」戶，結至二十一年十二月底止，計銀二十八萬四千六百元，細分析之，其內容如下：

本年共收售出貨物現款及收回上年度帳款計銀三十三萬一千八百元。

減期初（即二十一年一月一日）應收帳款銀四萬七千二百元。

淨計銀二十八萬四千六百元，如上數。

根據上述分析觀察，「進料部」戶計銀六十八萬二千八百元，非純粹及全部之進料價款，在結帳時已賒進而尚未付款之進貨尚未計算在內。「銷貨部」戶計銀二十八萬四千六百元，亦非本年度全部售出貨物之價款，而除銷貨款在結帳時未收回者尚未計算在內。故該「進料部」及「銷貨部」兩戶，實為尚未經整理之兩帳目，如以之兩抵，計差銀三十九萬八千二百元，即作為應存貨物之價值，於計算方面，實有誤會。即使該兩帳戶已經整理清楚，相比之差數，亦未能即認為存貨之數額。

（二）所詢「生產費用是否作為消耗」一點。

查所稱生產費用，係即指工資及製造費用兩項而言。關於生產費用之計算，通常有兩種方法。在施行成本會計制度之工廠，則以之計入製品成本。在缺乏成本會計制度之工廠，則以工資及製造費用作為開支，列入損失。同時以「銷貨」等科目作為收入，列入利益。依照貴公司帳簿組織及記帳方法，所有工資及製造費用，自應作為開支，在損益計算書內列入損失類，惟同時須將銷貨等科目作為收益，在損益計算書內列入利益類，方為合理。

(三)所詢「積存製品是否不應計算」一點。

查 貴公司會計科既不施行成本會計，所有帳簿平時僅記載現款出入，於製品之收付，概不入帳。則於年底辦理決算時，依照一般製造廠結帳辦法，對於存貨自應採用盤存制度，整理轉帳。貴公司二十年度底之結帳辦法，正與一般製造廠相同，可資參考。如單憑會計科之現款收付帳目，不加整理，關於存貨固非是否不應計算之問題，若無實地盤點存貨之清單，實亦無法結算。

(四)所詢「應收未收客帳，是否不應列入資產」一點。

查 貴公司會計制度，既為現收現付制，對於存貨採用盤存制度，則於年底辦理決算時，對於應收未收客帳，自應整理轉帳。一方加入銷貨，作為收益，一方則列入資產。照 貴公司二十年度年終結帳辦法，將期末應收帳款，付入「銷貨部」戶，即一方併入收益，一方列作資產，為合乎會計原理之辦法。二十一年度結帳時，不將此項應收帳款計算列入，自屬漏記資產。

丙 代編決算表之說明

查後附 貴公司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及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損益計算書，暨存貨明細表，應收帳款估計表，預收帳款明細表等，係本會計師等根據 法院存卷帳簿之記載，及參考 貴公司二十年度底之結帳方法，代為編製。資產負債表內，除「存貨」「應收帳款」「呆帳準備」「各戶存款」「預收帳款」及「二十一年帳面結虧」六項數額，與章某所編之

資產負債表內，「存貨」「各戶存款」及「二十一年虧損」三項數額不同，又損益計算書內，除「進料」「期初存貨」「呆帳」「銷貨」及「期末存貨」五項數額，為章某所編之損益計算書內所未列，及「利息」「帳面結虧」兩項數額不同外，其餘各項數額均完全相同。除根據帳冊之記載，代為編製二十年度底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分別列入附表五及附表六，以資參考向來結帳方法外，茲特將上述各項不同數額之帳目，摘要說明如下：

### (一) 資產負債表

(一) 存貨 查各色存貨之數量，係根據銷貨部棧存簿之記載，代為分析結算。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計結存各種搪瓷器皿四千一百四十二箱，與 貴公司自行編製呈 法院存卷之資產負債表，內列存貨搪瓷器皿計四千一百四十箱相較，計相差二箱，想係 貴公司計算錯誤之故。至於各色存貨之價值，係詢據上海市搪瓷業同業公會開具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盤售價，再打九折計算，計總結銀四十萬〇七百元，與 貴公司以每箱銀九元七角二分統扯計算，計得銀四十萬〇二千四百元，兩數相差銀一千七百元，當以本會計師等所結算之數額較為準確。又老廠結存瓷盂十打七只，計銀十四元，則依照 貴公司自估價格列入。連同上項各色器皿，共計存貨銀四十萬〇七百十四元，所有堆存永發棧，三茂棧，中國銀行棧等貨品，均經向各該棧發函詢證無誤。茲根據棧存簿之記載，代為編製存貨明細表，列入附表一，以資參考。

(二) 應收帳款及呆帳準備 查應收帳款計銀十四萬二千四百元，係根據銷貨部行清，客清，零售等清簿結算。並參考二十二年度收回帳

款情形，逐戶加以分析估計，計難於收回之帳款，為銀一萬一千二百元，作為呆帳準備，全數由應收帳款總額內減去。茲為編製應收帳款估計表，列入附表二，以資參考。

(三)各戶存款 查各戶存款內，每月有提存股息銀一千元。依照公司法之規定，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貴公司自一月份起至十二月份止，每月提存官息銀一千元，十二個月共計提存銀一萬二千元，每月收「各戶存款」科目，付「利息」科目，將股息作為開支，實係違法。本會計師等業已代為糾正。各戶存款帳面原結存銀三萬四千五百元，減去提存官息銀一萬二千元，應為銀二萬二千五百元。

(四)預收帳款 查預收帳款計銀二千五百元，亦係根據銷貨部行清，客清，零售等清簿逐戶結算。為欲使應收帳款數額正確起見，故未由該數額內減除，另立預收帳款科目，列入負債類。茲為編製預收帳款明細表，列入附表三，以資參考。

(五)二十一年帳面結虧 查二十一年帳面結虧，計銀十二萬四千四百元，係根據各項清簿結出，所有損益計算詳情，請參閱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損益計算書。

## (二)損益計算書

(一)進料及期初存貨 查進料計銀五十萬〇九千四百元，期初存貨計銀十七萬三千四百元，兩共計銀六十八萬二千八百元，均係根據會計科總清帳進料部戶結出，所有計算理由，請參閱本報告書乙項第一條，進料部戶內容之分析。

(二)呆帳 查呆帳計銀一萬一千二百元，係估計應收帳款難於收



回部份之數額，一方作為損失，列入損益計算書，一方由資產負債表內，應收帳款數額減除。請參閱前應收帳款及呆帳準備條。

(三)銷貨 查銷貨計銀四十二萬四千五百元，係根據會計科總清帳「銷貨部」戶，及銷貨部行清，客清，零售等清簿結出。其計算詳情如下：

「銷貨部」戶計結存銀二十八萬四千六百元。

加：應收帳款銀十四萬二千四百元。

兩共計銀四十二萬七千元。

減：預收帳款銀二千五百元。

淨計銷貨銀四十二萬四千五百元。

所有上項計算理由，請參閱本報告書乙項第一條，銷貨部戶內容之分析，及後附 貴公司民國二十年年度底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之結帳方法。

(四)期末存貨 查期末存貨，計銀四十萬〇七百十四元，所有計算情形，請參閱前資產負債表「存貨」條。

(五)利息 查利息帳面原計銀六萬八千一百四十元，茲加暫記帳內利息銀一千二百六十元，減去官息銀一萬二千元，應為銀五萬七千四百元。請參閱前資產負債表「各戶存款」條。

查 貴公司二十年年度底辦理決算，對於存貨及帳款等，均經根據銷貨部等各項清簿整理，轉入會計科總清帳，而二十一年年度底結帳，則並未將銷貨部等各項帳目整理，轉入會計科總清帳，直接根據會計科及銷貨部等帳冊，編製資產負債表。詢據 貴公司趙經理復稱：「公司二十一

年度辦理決算時，以公司及廠房被封，一再遷延，遂未轉帳等語。

丁 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不能認為正確之理由

查本會計師等代為編製之民國二十一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計結二十一年年終為止，帳面虧損銀十二萬四千四百元。此項帳面虧損數額，仍不能認為正確，其理由如下：

(一)查 貴公司自行編製呈 法院存卷之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內，存貨除搪瓷器皿四千一百餘箱，計銀四十萬〇二千四百元，及瓷盃計銀十四元，兩項係根據銷貨部棧存簿之記載結算外，尚有成品部瓷盆計銀三萬八千八百元，成品部瓷盃計銀三千四百元，北棧移來另貨計銀四千六百元，原料計銀四萬四千二百元，及製造部在製品計銀一萬六千三百元等五項，共計銀十萬〇七千三百元。據稱係根據成品部，原料倉，製造部等帳冊報告，結算列入。惟本會計師等受託在 法院閱卷室內查帳，並根據存卷之帳冊審核，對於存貨，僅能根據存卷之銷貨部棧存簿，將存棧之各色貨品結算，並向各堆棧發函詢證。至於成品部，原料倉，製造部等帳冊報告，既不在 法院存卷之內，又無法調查事實，本會計師等以無所根據，自不能將 貴公司自行結出之成品部，原料倉，製造部等製成品，在製品及原料等數額，代為列入資產。但事實上 貴公司在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品部，原料倉，製造部等部份，決不能無相當數量之製成品，在製品及原料等之存在。所成為問題者，僅在數量之多寡，及估價之高低耳。本會計師等代為編製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關於期末存貨一項，就理論及事實

而言，確少計入在製品，原料及一部份製成品。此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不能認為正確之理由一。

(二)查 貴公司自行編製之資產負債表內，負債項下應付帳款計銀五千四百元，據稱係根據進料部帳冊結算。本會計師等查 法院存卷之帳冊內，並無進料部之帳簿，且所列五千四百元，未詳細註明進貨客戶名稱及金額細數，無法實地調查。是以本會計師等代編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內，均未列入計算。此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不能認為正確之理由二。

(三)查辦理決算，對於各項固定資產理應計算折舊。惟 貴公司各項固定資產，如生財，機器，裝修，厩辦費等，在總清帳上均未有明細之記載，且大部份均係上年度滾結數過入。對於折舊率及攤提成數，殊難代為規定。故代編之決算表，未能計算折舊及攤提，實與會計原理不合。此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不能認為正確之理由三。

根據上述三條說明，如欲使二十一年虧損數正確，第一條之未確定存貨數額，應先確定數額由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內減去，第二條暨第三條之未確定應付帳款及折舊攤提成數，應先確定數額後加入二十一年帳面結虧數內，然後有正確之虧損數額，而知在民國二十一年年終公司之究竟已否入於破產狀態。

此致

永興搪瓷廠股份有限公司

王董事長伯寅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三月十六日

## (六)查核書報銷數

本類所列三篇均曾公開發表

### 一 大晚報

#### 查核大晚報本埠銷報數證明書

茲已查核大晚報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三日至十一月二十二日止之發行數目，除外埠銷數及本外埠贈閱者不計外，計三十一天內本埠實銷七十六萬六千七百九十六份，平均每日銷數二萬四千七百三十五份。其中最高銷數為十月三十一日，計銷三萬七千〇〇八份，最低銷數為十一月五日，計銷二萬一千三百五十三份。此項發行數目，業經本會計師等檢閱每日報販銷數根，及收到報款解交銀行之送銀存根，以及比對逐日共印報紙總數，及逐日用紙令數等，均屬相符，特為證明如右。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 二 良友圖書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 查核良友圖書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良友圖書雜

#### 誌印刷發行冊數證明書

茲已查核良友圖書印刷股份有限公司最近出版第四十九期良友圖書雜誌印刷發行之帳目，所有關係各項帳簿以及憑證書類，均已查核完竣。截至民國十九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印刷共計三萬五千冊，發行額則分四類：(一)批發計二萬三千二百零三冊，(二)門市及函購計四千五百五十六冊，(三)定戶計六千三百七十二冊，(四)贈閱及交換計三百五十六冊，共計三萬四千四百八十七冊，尚存五百十三冊，特為證明如右。

中華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三日

### 三 生活週刊社

#### 查核生活週刊社生活週刊雙十特刊印刷發行

#### 冊數證明書

茲已查核生活週刊社民國二十年十月十日出版第六卷第四十二期生活週刊雙十特刊印刷發行之帳目，所有關係各項帳簿以及憑證書類，均已查核完竣。計該項特刊文字圖畫各印刷十五萬五千份，合訂十五萬五千冊。發行額分三類：(甲)批發及零售計十三萬一千零五十一冊，(乙)定戶計二萬一千五百九十七冊，(丙)贈閱及交換計九百零三冊，共計十五萬三千五百五十一冊，尙存一千四百四十九冊，特爲證明如右。

中華民國二十年十月三十一日

## (七)調查會計制度

### 一 新新圖書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本篇亦屬於特種審計之範圍。其性質為調查會計制度，建議改良。原該圖書雜誌公司頗有攸久之歷史，一切會計及管理方法相沿舊習，甚不完密，其經理頗具改良之宏願，但未知如何入手，因委託本所為之視察設計改良，此為視察後第一次之報告書。

#### 調查新新圖書雜誌股份有限公司現行

#### 會計制度報告書(第一次)

逕報告者：本會計師等承

貴經理之委託，視察 貴公司現行會計制度，以便逐漸從事改良。茲將視察所得，應行改良各點，分條列舉如下，尙希與 貴公司有關係各科職員共同協商，俾可酌量施行為荷。

(一)會計制度之完密，在會計，出納，營業，三種事務之分別處理，各不相混。會計科掌管帳簿之記載及結算表之編製，出納科掌管銀錢之收支及保管事項。營業科職司一切對外營業事宜，分工合作，互相牽制，於無形中形成一內部牽制組織，則一切流弊可以自然防止，而管理方

面，亦可易於着手。查 貴公司現行內部組織與制度，頗與上述原則相背。總務部既有會計科之設立，職司記帳事宜，而所掌管之帳簿，則僅限於主要帳簿之一部份，一切營業上之帳目，如逐日營業及客戶清帳，概歸發行科及廣告科分別掌管登記。又如總務部既有出納科之設立，而營書廣告代印等收入，仍先經發行科及廣告科之手，而於營業部另設收銀科以處理之。職權既嫌重覆，稽核尤感困難，倘有流弊，非特不易防止，且亦無從覺察。現在所應着手改良之最重要一點，即為內部組織之根本問題，應使營業會計出納三項事務，完全劃分，不相牽混。將各種客戶清簿，如圖書帳款，廣告帳款，代印帳款，及定書預存等帳，逐漸移歸會計科經管。凡一切銀錢之收支，全歸出納科掌管，隨時製成傳票，送交會計科登帳。營業科則專司發行廣告，及一切對外營業事宜，每日將各項交易情形，報告會計科登帳。以符分掌之原則，而實收牽制之效果。照此改組之後，會計科事務當大為增繁，現有會計科人員必不敷分配，收銀科既歸併出納科，則出納科事務亦必增繁，同時發行廣告兩科事務改簡，原有人員可分調會計出納二科工作，是則人員方面之支配，當可不成問題。再三科分立之後，則內部牽制組織成立，現行稽核科之工作，亦可減少許多。

(二)傳票為記帳之最初憑證，亦為最重要之原始根據。查 貴公司現用之各種傳票，其記載與格式，多有不合之處，亟宜加以改良。此種改良，亦復輕而易舉。茲將應行改良之點，及如何改良方法，列述如下：

(1)現用傳票，科目一欄所記，均為最大之會計科目，如原料，薪工，雜項等名目。記入日記簿時，則連此概括之總科目，有時亦不記明，



俟由日記簿過入總帳時，始由會計科職員視支付之性質，分別科目過入總帳。此種記帳方法，既不合會計原理及規則，更不便於稽核，即會計科記帳人員，恐隔時既久，亦有不能記憶者。嗣後在編製傳票之時，即應分清細目，記入科目一欄，記帳時既免困難，稽核時尤為便利，否則科目一欄，雖有記載，直等於虛設。至舊時沿用之細目，亦可有更改之處。本會計師等已將會計規程中之科目一章，先行訂定，如可採用，不妨印發各科，自七月一日起，即按照新訂科目編製傳票記帳。

(2) 傳票中摘要欄內，記載交易之說明，應簡單明瞭，而重要之點，又須詳載無遺。如遇一行不敷記載時，可即記入次行，不必完全併於一行，致模糊不清，而生錯誤。

(3) 傳票之編號，所以備記帳時之參考，使免遺漏，並為保管及將來查考上之便利而設，必須依次填寫。查現時各科之傳票，雖亦有依次填寫者，但並不編號者甚多，應加改良。其編號方法，可每科各自編號，會計科登帳時，可在各號數之前冠以文字或記號，以免混淆，而便參考。

(4) 傳票中金額欄內所載之數額，應悉為本位幣，即銀圓數。如遇有原幣，如規元，小洋之類，應折成銀圓數記入。其原幣數額及折合率，則均記於摘要欄內說明。查 貴公司現時之收銀科日結單，每有將原幣數額，如規元，小洋等，直接記入金額欄中者，此種混雜記載，每易發生錯誤，嗣後應加注意。

(5) 傳票入賬，均應按照日期，如有外埠傳票遲期寄到，不及記入者，可簽註明白，或在傳票上加蓋某月某日入帳戳記，庶可便於查考。現用傳票上之日期不符，殊為不妥，亦應改良。

以上關於傳票中應行改良各點，最好自七月一日起實行。

(三)查圖書帳款，廣告帳款，及代印帳款之日記簿及客戶清帳，現時均由發行科與廣告科掌管，會計科並無記載，僅於每月之末，憑各科開具之報告，直接記入各帳款之收方，在會計制度未行改良以前，祇有暫用此種制度。惟現時各科報告，並無一定之格式，僅用小方白紙錄一數額，亦無負責人員之簽字，會計科登帳，又不先經過日記簿，而直接記入總清帳，於手續上記帳上，均欠妥當，在會計稽核方面，尤覺不便。此後對於各科報告，應備具一定之格式，或製成傳票格式，由各科負責人員簽字蓋章，送至會計科，會計科記帳時，亦應先入日記簿，然後過入總清帳，以符記帳法則，而使便於稽核。再則此項報告單或傳票，亦應妥為保存，以備日後之查考。

(四)查各戶存項一項，關於各存戶存款及付款之時，多僅憑存摺辦理，有時存入款項簽出存單，亦不過以信紙書寫，不留存根，在日後會計稽核方面，頗難查考。此後存款支款多應製成憑單，以利稽考。

(五)查庶務科備有領物單，惟各科人員領取物品時，多不依法填寫，有失備置領物單之本意，此後宜遵照應用。

(六)查支付款項，多數並不取具收據，即有亦多殘缺不全。此後對於支付款項，應向收款人索取收條，並妥為保存，以符手續，而便稽核。其在事實上不能取得收據者，亦應由經手人在帳單上加簽，以示負責。

此致

新新圖書雜誌股份有限公司

陸經理台鑒

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十一日

## 二 廣生裕醬園

本篇與前篇性質相仿，內容為一醬園，一切帳目均用極舊式之方法記載，即所謂單式簿記是。所記交易，每僅註事由或對方之人名，而不記明應入之科目，對於讓價折扣，不正式轉帳，記帳單位大洋銀角銅元並用，收款缺正式手續，就會計組織及管理方面而言，殊有澈底改良之必要，但因規模不大，澈底講究，恐亦為事實所難辦，故對於客帳一項，建議數種辦法，供其採擇。

### 目 錄

一 公函	丁 記帳單位
二 改良會計制度意見書	戊 銷貨折讓與退貨折讓
甲 銷貨與銷貨客戶帳目	己 會計科目
乙 退貨與退貨客戶帳目	庚 存貨
丙 發往分號商品	辛 其他

逕啓者，前承

委託設計改良 寶號之會計制度，茲就考察及查核帳目所得，擬具意見書，送請 台察。至希與有關係各職員協商施行。如有 垂詢之處，當再隨時貢獻也。此致

廣生裕醬園

厝經理壽祥

民國二十三年十月二十二日

## 改良廣生裕醬園會計制度意見書

查 實號現行之會計，分三個部份，一為外帳房，二為內帳房，三為棧房。外帳房司理門市，現批，除批等銷貨之全部，及客戶欠帳之收取。內帳房司理銀錢，及綜合全部之會計。棧房則專司商品之收發，及存貨之記載。就一般普通醬園之營業情形而言，未始不可適用，但就會計組織，及管理方面而言，應將營業，會計，出納三種事務，劃分管理，方能收互相牽制之效，尤以除售客帳為然。今 實號除售營業及客帳帳簿，收取帳款，完全由外帳房管理，倘有弊端發生，將無由查察。必須加以相當之改良。茲就考察所得，提供數端，討論如下：

### 甲 銷貨與銷貨客戶帳目

(一)門市 門市收入悉數納入錢櫃及銀箱，每日營業終了時，此項錢櫃及銀箱，應由主要職員或鑰匙管理員，會同開啓，盤點數額，記入於門市簿，由會同啓箱之管理員簽證，即為當日營業之門市數額。復由此簿記入市洋日記，作交內帳房之根據。內帳房據以登入銀錢流水。

(二)現批 現批由外帳房設立現批帳簿，記載每項交易之貨品名稱、數量、金額。於每日營業終了時，結出所收現金之總額，記入市洋日記，由門市銷售員中一人，輪流簽字證明，作交內帳房之根據。內帳房據以登入銀錢流水。

(三) 賒批 關於賒批方面，欲求管理之嚴密，應有簿據四種，其記載及管理之方法如下：

(1) 賒批簿或稱批發簿 此簿由外帳房在發生交易時，每項記載其客戶姓名，貨品名稱，及數量金額等。此簿應於每日晚間交與內帳房，逐項過入銷貨客戶分清帳。每月月終，應將本月份批出各項貨物之數量，加結總數，每節再彙結一總數，以便查對軋算之用。

(2) 客帳收款簿 此簿由內帳房出納員管理，所收銷貨客戶之還款，均按照日期，逐項記入此簿。記明客戶姓名，及其金額，於每日營業終了時，結出總額後，交與內帳房會計員逐一過入銷貨客戶分清帳，其總數則登入銀錢流水，轉記於應收客帳科目之收方。

(3) 收據簿 凡客戶交來貸款，應一律由出納員開填收據，一聯交與客戶，一聯作為存根備查。

(4) 銷貨客戶分清帳 此項客戶分清帳，應由內帳房掌管。每晚根據批發簿將各客戶銷貨數量，轉記於各客戶之付方，根據客戶收款簿，將收款轉記於各客戶之收方。每逢節期，將各客戶所批貨物分類結出總數。加填價格，計算金額，開填清單，送交客戶。再將每戶節內所銷各種貨物數量金額分類摘出，結算總數，其數量應與批發簿查對軋算符合，保存備查。其銷貨總金額，則記入轉帳流水，分別過入應收客帳帳戶之付方，及銷貨帳戶之收方。

以上所述，為銷貨客戶分清帳，由內帳房掌管之辦法。如因人手不敷分配，或客戶等習慣難改，則客戶分清帳不妨仍由外帳房掌管，但收款則直接交至內帳房，出給收據，事實上當並無若何困難。而客戶分清

帳應每日交至內帳房核對一次，視其銷貨之過帳，是否完全無誤，並將收款過入。如收款亦必須由外帳房掌管者，則其所填收款之收據，必先送交內帳房在收據及騎縫上各蓋圖章，方可掣給客戶。每晚於交款至帳房時，並應將收據存根及客戶收款簿客戶分清帳一併送內帳房核對。

### 乙 進貨與進貨客戶帳目

進貨之手續，比較簡單，原有簿冊，仍可適用。惟進貨數額並不結出總數過帳，以致未能結算損益。故除照原有過帳方法，轉記於進貨客戶總帳外，並須於每月底，將進貨流水，結出總數，直接過入總帳進貨帳戶之付方。

### 丙 發往分號商品

寶號現行對於分號之會計，尙稱完備。惟關於發往分號之貨物，係用單式記帳，即僅轉記於各分號之往來戶。此項帳目，以損益計算之關係，應採用複式記帳方法，於每月底根據分號發貨簿，結出總數，登入轉帳流水，轉記於發往分號貨物帳戶之收方，及各分號往來帳戶之付方。在結算時，再將發往分號貨物帳戶轉入進貨帳戶而結清之。

### 丁 記帳單位

寶號記帳，銀幣，銀角，銅元並用，統記入主要帳簿，並無統一之記帳單位，以致帳冊中各種貨幣，紛然雜陳，銀錢流水雖用兌換科目整理，使滾結無誤，但過入總清各戶，則貨幣複雜，結帳時除強行折合外，別無

其他方法。但強行折合之結果，必不能正確。關於此點，應在記入銀錢流水之時即將輔幣之銀角，銅元，等先行折合銀幣，然後記入，帳目方能正確，亦復便於結算。

### 戊 銷貨折讓與進貨折讓

實號關於客戶還款之情讓，或抹去之尾數，或以小洋作大洋償付等，僅在客戶帳中註讓訖或作訖字樣，其讓去之數，不復記帳。影響全部帳目之正確，不能正確結算損益。關於此點，應將銷貨客戶讓去之數，登入轉帳流水，轉記於應收客帳科目之收方，及銷貨折讓帳戶之付方。至於進貨之折讓，則應直接過入進貨帳戶，以資抵銷。

### 己 會計科目

查原始記錄之銀錢流水，所記交易，每僅註事由，或對方之人名，而不記明應入之科目，在過帳時，由記帳員視應歸之科目，分別過入總帳各戶。此種處理，易滋錯誤。茲參照 實號營業情形，擬定會計科目如下：

(子)資產類	(九)暫記
(一)現金	(十)存貨
(二)銀行錢莊往來	(十一)押匯
(三)應收客帳	(十二)裝修
(四)分號往來	(十三)生財
(五)分號股本	(註)負債類
(六)庫券公債	(一)資本
(七)各友往來	(二)存項
(八)各友欠款	(三)應付客帳

(寅)損失類	(十三)電燈電話費
(一)原料	(十四)添置修理
(二)物料	(十五)公所捐
(三)神工殿力	(十六)折舊
(四)自來水費	(十七)銷貨折讓
(五)送貨車力	(十八)利息
(六)酒捐	(十九)壞帳
(七)房地租	(二十)雜項
(八)房租	(二十一)通貨
(九)薪工	(卯)利益類
(十)月規	(一)銷貨
(十一)福食	(二)雜收入
(十二)燃煤柴炭	

### 庚 存貨

存貨簿，係歸棧房管理。根據進貨發票，銷貨聯單分號發貨單登入。每屆結算，盤存一次，以與帳簿數額對照。

照以前所述各節設計辦理，年終結算帳目，當不致有何困難，而可編製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計算書，明確表示財政狀況及其營業結果。

### 辛 其他

(一)付款單據 查實號現在對於付款單據，往往插入於鐵杆之後，經年累月，不加以整理。關於此點，應按照付款日期之程序，妥為整理保存。

(二)帳簿頁數 各種簿冊，應編定頁數。在過帳時，最好能互註頁數，以便檢閱。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初版

(94440)

立信會計叢書查帳報告書及工作底稿一冊

每冊定價國幣貳元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顧鏡 酒 徵

發行人

王 雲 五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上海及各埠

\*\*\*\*\*  
翻印必究  
\*\*\*\*\*

六四八八上

盛

(本書校對者宗大機)

